因果实证

（白话）

印光大师　鉴定

周群铮　著

惭愧居士　译

一切佛经，及阐扬佛法诸书，无不令人趋吉避凶，改过迁善。明三世之因果，识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极乐之莲邦。读者必须生感恩心，作难遭想，净手洁案，主敬存诚，如面佛天，如临师保，则无边利益，自可亲得。若肆无忌惮，任意亵渎，及固执管见，妄生毁谤，则罪过弥天，苦报无尽矣。奉劝阅者，当远罪求益，离苦得乐也。[1]

彻悟禅师示众

一、真为生死，发菩提心，是学道通途。

二、以深信愿，持佛名号，为净土正宗。

三、以摄心专注而念，为下手方便。

四、以折伏现行烦恼，为修行要务。

五、以坚持四重戒法，为入道根本。

六、以种种苦行，为修道助缘。

七、以一心不乱，为净行归宿。

八、以种种灵瑞，为往生证验。

此八种事，各宜痛讲，修净业者，不可不知。[2]

[1] 此段是印光大师开示法语，原载民国版《因果实证》封面。
[2] 此段原载民国版《因果实证》封二。

目 录

因果实证发刊序.....7

余 序.....14

自 序.....17

因果实证.....24

先妣之孝感.....24

异僧.....27

有鬼之确证.....30

疫病.....36

枉费为小人.....39

毁像焚身.....43

[贸*邝]山阿育王寺如来真身舍利瑞应 46

灯花中现舍利.....52

菜馆放生.....55

途中僧.....59

拔草称谢.....62
伍姻丈梅铨所说三奇事.....65
闱中烈女鬼雪冤.....72
卖柑者言.....79
救蛇救命.....82
屠户自杀.....84
义猪度人.....86
亵渎道场惨报.....87
长斋持破之龟鉴.....91
雷殛谋妻.....95
冥谴阳罚.....96
佛像震动.....100
翁媳孝感.....103
遗诫食鳝.....110
观音灵感一.....112
观音灵感二.....113

观音灵感三.....117
观音灵感四.....120
观音灵感五.....123
观音灵感六.....127
生西瑞应一.....129
生西瑞应二.....130
生西瑞应三.....134
生西瑞应四.....136
妙果寺神钟.....138
护神之报.....139
毁神之报.....141
念佛免狼患.....142
念佛免入猪胎.....144
佛法难闻.....146
先岳父之德感.....148
妙智寺僧被狐祟.....153

艰于子嗣之原因.....157

吴璧华居士逸事.....163

匪人雷某.....167

不孝恶果.....171

怨禽来啄.....173

春宫画师.....174

民国原书功德芳名.....177

民国原书版权页信息.....178

校对说明.....179

译后感言.....180

因果实证发刊序

因果者，世出世间圣人，平治天下，度脱众生之大权也。孔子之赞周易也，最初即曰，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此语依表面看，是说庆殃及于子孙。依实际论，其庆殃之归于本人者，当更大于子孙者多多也。箕子之陈洪范也，末后方曰，向用五福，威用六极。用，以也。极，穷困苦荼也。五福六极，实示前生之善恶因，及现生之善恶果也。儒经说前因现果，现因后果。孔子箕子此二语，最为明显。佛经说三世因果，最为详悉。撮要说之，则曰，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来世果，今生作[3]者是。人每谓现生所享受苦乐吉凶者为命，谓天所命令，不知乃自己前生所作善恶之果报耳。天岂有厚于彼而薄于此之命令乎。故感应篇云，祸福无门，唯人自召。善恶之报，如影随形。果知此理，则上不怨天，下不尤人，兢兢业业，恐惧修省，格除自心私欲之物，则自心本具之正知发现，由兹罔念作狂者，咸得克念作

[3] 作：旧同“做”。

圣矣。此就儒教所说因果，尚有如此之大利益。况佛教人修戒定慧，断贪瞋痴，诸恶莫作，众善奉行。初则断尽世间烦惑，了生脱死，超凡入圣。次则渐渐进修，以至真穷惑尽，慧满福圆，彻证自心，成菩提道，咸皆不出因果之外。故曰，因果者，世出世间圣人，平治天下，度脱众生之大权也。宋儒谓佛说三世因果，六道轮回，乃为骗愚夫愚妇奉彼教之根据，实无其事。且人死形既朽灭，神亦飘散，纵有剉斫舂磨，将何所施。又神已散矣，令谁受生。破斥因果，令人无所畏惧，无所希求，则善无以劝，恶无以惩。以善恶均无因果，尧桀同归于尽。无远大志向者，谁肯孳孳为善，兢兢戒恶，以求身后之虚名乎。破斥因果轮回，误认格物致知，徒以诚意正心，尽谊尽分，为觉世牖民，明道致治之法。而不知以格自心私欲之物，致自心本具正知，示前生现世，现生后世，因果报应为敦督。何异决堤而冀水不横流，废食而冀民不饿死，何可得乎。幸人各具可以为尧舜，可以作佛之心，不幸而教之不得其法，则不免为乡人，为众生，莫能返本还原[4]也。永嘉周群铮，自幼至弱冠后，不知因果，已成罔

[4] 原：通“源”。

念作狂之势。自民国初，从乡先哲及善知识闻佛法，知因果，冀为克念作圣之徒。不禁自愍愍他，自伤伤他，以见闻确切之因果事迹，录成一秩[5]，名曰因果实证。将欲排印，以期人各知因识果，超凡入圣。祈为序引，遂书此以明其大致云。

民国二十八年（1939）己卯孟夏[6]

常惭愧僧释印光撰（年七十九）

【白话】

《因果实证》发刊序

因果，是世间和出世间的圣人们治理天下、度脱众生的根本方法。孔子赞说《周易》，在最初的坤卦中就说：“修积善行的家族，必定会给子孙留下吉祥。积累恶行的家族，必定会给子孙留下祸殃。”这句话从表面上看，是说吉祥和祸殃影响到子孙。而从实际来说，其中归于本人的吉祥和祸殃，应当比留给子孙的要大很多很多倍。箕子向周武王陈述《尚书·洪范·九畴》，最后才说：“向用五福，威用六极（用五种幸福引导人们行善，用六种困厄警

[5] 秩：同“帙”。《印光法师文钞三编》卷四《因果实证序》，此字为“帙”。
[6] 孟夏：夏季的第一个月，指农历四月。

戒人们为恶)。”“用”就是“以”。“极”就是“穷困苦荼”。五福和六极，实际上是显示前生所种的善恶之因，以及现生所受的善恶之果。儒家经典中所说的“前因现果”、“现因后果”，从孔子、箕子的这两句话，最能明显地体现出来。佛经中对三世因果的解说，最为详尽和完备，撮略概要来说，那就是:“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来世果，今生做者是。”人们通常将自己今生所受的苦乐吉凶称为“命”，认为是上天的安排，却不知道这是自己前生所做的善业和恶业的果报罢了。上天哪会有厚待那个人而薄待这个人的安排呢？所以《太上感应篇》中说:“祸福无门，唯人自召。善恶之报，如影随形。”人们如果真正明白了这个道理，那么对上就不会怨恨上天，对下就不会责怪他人，只会兢兢业业地修善积德,对恶报感到畏惧而不敢作恶，修身反省，格除自己心中的私欲之物，那么自心本来具备的正知就会显现出来。从此,原本放纵自心、为所欲为的人,全都能够约束自己的心念而成为圣明的人了。这是从儒教的角度所说的因果，尚且有这么大的利益。何况佛陀教人修习戒定慧，断除贪

瞋痴，诸恶莫作，众善奉行；最初可以断尽世间的烦惑，了生脱死，超凡入圣；然后可以渐渐依次第往上修行，最终穷究真心，断尽惑业，圆满福德和智慧，彻证自心本来具足的佛性，成就菩提道。这些全都不超出因果之外。所以说，因果是世间和出世间的圣人治理天下、度脱众生的根本方法。以“程朱理学”为代表的宋代儒家学者认为：“佛说的三世因果、六道轮回，是欺骗愚夫愚妇信奉佛教的手段，实际上并没有这回事。并且，人死了之后，身体既然已经腐烂消失，神识也就飘散无存了，纵然有地狱的剉斫舂磨等刑罚，又能施加在哪里呢？再者，神识已经飘散了，又让谁来轮回转世呢？”他们破斥因果道理，导致人们什么恶行都不畏惧，什么善行都不希求。这样一来，对善行无法加以称赞和勉励，对恶行无法加以惩罚和警示，因为行善和作恶都没有因果，像尧这样圣明的君主和像桀这样残暴的昏君，最终都同样消失，没有任何果报，那么，对于没有远大志向的人来说，谁还肯孜孜不倦地努力行善，小心谨慎地不敢作恶，以求得死后的虚名呢？他们破斥因果轮回的道理，误认“格物致

知”的涵义，徒然以诚意正心、尽道义、尽本分，作为觉悟世间、引导人民、阐明大道、治理天下的方法，却不知道以“格”除自心私欲之“物”，“致”显自心本具的正“知”，显示前生今世、今生后世的因果报应作为勉励和督促。这就像决开堤坝而希望洪水不要泛滥、废除饮食而希望人民不要饿死一样，怎么可能实现呢？所幸的是，每个人都具有可以成为尧和舜这样的圣人、可以作佛的这个心；不幸的是，没有用正确的方法对他进行教化，就不免使他成为善恶间杂的乡人，成为轮回六道的众生，不能返本归元啊！

浙江永嘉的周群铮居士，从幼年到二十岁后，不知道因果的道理，已经养成了放纵自心、为所欲为的态势。自从民国初年，他在乡里的先辈贤士和善知识那里听闻到佛法，才知道了因果的道理，希望自己成为“克念作圣”的人，不禁怜悯起自己和其他人，为自己所犯的过错感到悲伤，也为犯了同样过错的人感到悲伤，于是他将耳闻目睹、确切无疑的因果事迹，辑录成一册，起名为《因果实证》。将要排印此书，期望人人都知道因果的道理，最终

超凡入圣。请我为此书作序，我于是写了上面这些话，用来阐明其中主要的道理。

民国二十八年（1939）己卯农历四月

常惭愧僧释印光撰（时年七十九岁）

余 序

笔记小说，流别甚多。而专载因果报应，如梁氏劝戒录，史氏感应类钞之类，亦复不少。往读古人杂记文物之书，其中亦颇有涉及业报者，尝拟撮录汇编，用资观感，卒卒鲜暇，未克为也。今永嘉周子群铮，邮示所作因果实证一编，索弁以言。周子学佛有年，于因行果德，及十因十果等说，闻之熟矣。此书中所纪[7]载，亦尝录示一二，属[8]入佛学半月刊，因得读之，皆翔[9]实雅核者也。世之谈故事者，于古人述作，每以其时代稍远，或不甚置信。而于耳目所及，则以人地可稽，辄相顾而有动于中[10]。虽自命英髦[11]，破斥因果之流，亦不能抹其事实，目为子虚。故纪近事，实胜于辑旧闻。周子此编，盖皆可以证事实者，允足资警惕而破妄执，刊布流通，必大有裨于世道。予于周子固深信其不妄语者，故不辞而序之。

[7] 纪：同“记“。后同。
[8] 属：同“嘱”。
[9] 翔：同“详”。
[10] 中：同“衷”。
[11] 英髦：才俊之士。

丙子（1936）初冬嘉兴余霖了翁氏[12]于海上[13]居士林

【白话】

余 序

笔记小说的源流和派别很多，而其中专门记载因果报应事迹的，例如清代梁恭辰的《劝戒录》、史洁珵的《感应类钞》（又名《德育古鉴》），这一类书也不少。我以往读到古人记录文献古物的杂记类书籍，其中也多有涉及到因果报应的内容，曾经准备摘录汇编成书，让人通过阅读而受到感化。但是一直忙忙碌碌，很少有空闲时间，所以没能着手此事。如今，浙江永嘉的周群铮先生，邮寄来他所作的《因果实证》一册，请我作序。周先生学佛多年，对于佛法所讲的“因行果德”以及“十因十果”等教理，已经听得很熟了。本书中所记载的内容，他也曾经摘录过几则，嘱托我刊登在《佛学半月刊》

[12] 余了翁（1873—1941），名霖，字揖北，号了翁，又号歇庵。祖籍安徽休宁，生于浙江嘉兴。清末，在两淮盐运使署历任监印官、文案委员。民国初年参加修纂《浙江省通志》、《秀水县志》等工作。了翁国学基础深厚，后来因与沈子培交游，受到沈的影响转而学佛。他于佛门古德，最敬仰莲池大师。他奉行大师遗教，专志净土，注重修持，每日念佛不辍。晚年寓居上海，参加世界佛教居士林的活动。1929 年，上海佛学书局成立，由范古农与余了翁担任编辑。未几，余了翁又兼任《佛学半月刊》主编，自此即以编辑佛学书刊为职志，前后工作十余年之久。

[13] 海上：指上海。

上面，我因此读到过。他写的每一篇都详实典雅而道理又说得准确。世间讲故事的人，对于古人的著述，总觉得年代久远，或许不太能让人相信；而对于耳闻目睹的事情，则因为其中涉及到的人物和地点都有据可查，那么讲故事的人说了之后，听故事的人内心就会被触动。虽然自命为聪明才俊、破斥因果学说的人，也不能抹杀这样的事实而将其视为子虚乌有了。所以，记录新近发生的事情，实在胜过辑录旧闻。周先生这本书，因为都是可以证明的事实，确实可以令人警惕，并且可以破斥执理废事的错误知见。刊印流通此书，必定对于世道人心大有裨益。我本来就深信周先生是个不说假话的人，所以就不推辞而为这本书作序了。

丙子年（1936）农历十月

嘉兴余霖（号了翁）于上海居士林

自 序

丙寅（1926）仲夏，余随弘一律师朝礼普陀，参谒恩师印光老人，留连[14]旬日，朝夕过从，老人娓娓谈因果。良以丁兹末劫，法运陵夷，狮虫丛生，斗诤坚固，破戒犯律，无所畏惧。加以儒教沦亡，法治失轨，人心险恶，达于极端。舍阐明因果一途，无法挽救。因果事理，一经入耳，则知善恶报应，自作自受，穷通得失，各有来由。乃心有所警惕，遇事则能尽分，恶自戒止，善自勇为。世出世法，皆由此建立。此老人谆谆垂训之苦心也。老人言，安徽马通白居士，博学多闻，为当代文宗。初受程朱之教，绝不读诵佛经。六十以后，以国事日非，人命无常，不胜痛惜。试取佛经读之，有若久处暗室，忽见天日，悲喜交集，悔其发心之晚。但以精神衰颓，不能广阅，日诵金刚经，以为常课。民国初，北京立修清吏馆，聘为总纂。其婿方时简，亦在京有职务，遂同居一屋。通白第三女名君干，聪慧能文，通白钟爱之，为时简妻。产后得

[14] 留连：同“流连”。

病，苦痛不能忍受，医药无效。通白愍之，至其室为念金刚经。彼一闻经声，身心安乐，若无病然。一卷念完，稍歇气，又复苦痛。因连念几卷，忽起坐，令勿念，已完全若好人矣。乃曰，金刚经道理，我通悟到。因欲现震惊愚俗之异相，乃即欲往医院调养。通白与其夫谓，汝病才好，宜在家将养。曰，家中促逼不清净，医院宽阔清净。二女儿欲随之去。曰，我去不久即回，汝等勿去。其夫遂送北京第一德国医院，择最高等房间安置之。乃结加趺[15]坐，令其夫回去，令看护者出去。闭其门，过一刻，看护者去看，已合掌坐脱久矣。民八年（1919），通白回籍扫墓，至上海友人李仲仙家，说其女闻经数卷，病愈坐脱事。国松，国筠，皆是门人，向不信佛。因此，二兄弟全眷，同归依[16]光。后通白以其侄冀平，门人邓高镜，知光在普陀，乃以彼所著之金刚经次诂寄来，祈鉴定作序。其婿方时简，乃以其妻之讣文寄光，竟不提及闻经坐脱之事。老人谓，时简乃门外汉，不足责。通白与之同居，任其婿淹没，其过殊非浅鲜。甚矣，众生邪知邪见之难消灭也。余闻而有感，归里后，爰将耳闻目

[15] 加趺：同“跏趺”。
[16] 归依：同“皈依”。

睹，种种因果事实，随笔记之。积久成帙，呈正老人，忝蒙许可，即在江浙诸杂志日报上，陆续发表，聊免湮没之罪。此书原名见闻纪实，旋以见闻二字太泛，故改今名。盖文虽不佳，事非虚构，以的的确确之近迹，证明因果报应之实有，而不同庄生寓言，聊资劝戒之助。今因诸友怂恿付梓，略叙其缘起云。

民国二十四年（1935）岁次乙亥佛诞日

永嘉周师寿群铮甫序于两田庐

【白话】

自 序

丙寅年（1926）农历五月，我跟随弘一律师朝礼普陀山，参拜恩师印光老人，在山上住了十来天。每天从早到晚都亲近老人，老人连续不倦地为我们讲说因果事例。确实因为在当今这个末法时代，法运衰落，像狮子身中虫一样败坏佛法的人大量出现，各种观点互相激烈争论，人们破戒犯律，无所畏惧；又加上儒教沦落，法制也失去制约作用，人心的险恶已经达到了极点，如果舍弃了阐明因果报应这个途径，已经没有其他方法可以挽救了。因果的事相

和理论，一旦听闻了之后，就知道善恶报应是自作自受的，境遇的坎坷与顺利，利益的得与失，都各有来由。这样，心中就会有所警惕，遇到事情就能尽自己的本分，恶的事情自然制止自己不要去做，善的事情自然会积极去做。不论世间法还是出世间法，都以此为基础而建立。这就是老人谆谆训诲的苦心啊！老人说:“安徽的马通白居士，学识广博，见闻丰富，是当代文坛的领军人物之一。他最初学习以宋代的程颢、程颐、朱熹为代表的儒学流派‘程朱理学’的思想（否定因果轮回，否定佛教），从来不读佛经。他到了六十岁以后，因为看到社会局面一天不如一天，又想到人的生命随时都有死亡的可能，感到非常痛惜，于是试着找来佛经阅读，感觉就像长时间处于黑暗的房间里，突然见到太阳一样，悲喜交集，后悔自己发心学佛太晚。但是因为他精神衰颓，不能广泛地阅读佛经，所以每天诵《金刚经》作为日常功课。民国初年，北京设立“清史馆”，编修清代的历史，聘请他担任总纂（主编）。他的女婿方时简，当时也在北京有职务，所以就跟他住在一起。马通白的三女儿名叫马君干，天资聪

慧，擅长作文，通白非常疼爱她。她就是方时简的妻子。马君干生了孩子之后患病，疼痛得不能忍受，治疗也不见效果。通白怜悯她，就到她的房间里为她念《金刚经》。她一听到念经的声音，身心马上感到安乐，就像没病一样。一卷经念完，通白稍微休息一下，她又开始疼痛了。通白于是连续念了几卷。她忽然坐起来，让父亲不用再念了，她已经完全像没生病的人一样了，并且说：‘《金刚经》的道理，我全部都悟到了。’因为她准备示现震惊世俗凡愚的异相，就打算到医院里面住院调养。通白和她丈夫对她说：‘你的病刚好，应该在家里休息调养。’她说：‘家中空间狭小，而且不清净。医院宽阔清净。’两个女儿想跟她一起去，她说：‘我去不久就回家了。你们不要去。’她丈夫就把她送到北京第一德国医院，选了最高级的病房让她住。她就在病房里结跏趺坐，让她丈夫先回去，让看护的人也出去。把门关上后，过了一刻钟，看护的人再进去看，发现她已经合掌坐着往生了好久了。民国八年（1919），马通白回家乡扫墓，到上海的朋友李仲仙家，谈到他的女儿听了几卷《金刚经》就病愈

并且坐着往生的事迹。国松和国筠都是李仲仙的学生，素来不信佛，因为听到了此事，他们兄弟俩以及全体家属，一同到我这里皈依了三宝。后来，马通白通过他的侄子冀平和学生邓高镜，知道我在普陀山，就将他所著的《金刚经次诂》寄来，请我为他鉴定并作序。他的女婿方时简也将妻子去世的讣文寄给我，讣文中竟然没有提到他妻子听经病愈和坐化往生的事情。”老人说：“方时简是门外汉，所以也不能责怪他。但是，马通白跟女婿方时简住在一起，却任由他的女婿在讣文中隐没了这么重要的事情，他的罪过实在不小。众生的邪知邪见太厉害了，太难消灭了啊！”我听了老人的话，心中很有感触。回家之后，就将耳闻目睹的种种因果事实，随笔记录下来。积攒久了，就成了一册书，便请老人鉴定指正，获得老人的认可，随即在江苏、浙江的一些杂志和日报上面陆续发表，以免任其湮没的罪过。本书原名《见闻纪实》，后来因为“见闻”二字的含义太广泛，所以改成现在的《因果实证》这个书名。书中的文字虽然写得不优美，但是所讲的事情不是虚构的，而是用的的确确的、新近发生

的事情，来证明因果报应的真实存在，不同于《庄子》里面那种寓言故事。用这本书，聊作劝人为善、戒人为恶的辅助之法。现在因为朋友们劝我印刷出版，所以简略地叙述一下此书的缘起。

民国二十四年(1935)岁次乙亥佛诞日(四月初八)

永嘉周群铮（法名师寿）序于两田庐

因果实证

永嘉周师寿群铮　记

先妣之孝感

余外家[17]叶氏，世居邑之霞坊，累代书香不绝。外祖考[18]渠川广文公，性孝慈，少年时，外曾祖考[19]赴杭乡试，病逝，外祖考寅夜驰往，扶丧归葬。旋娶外祖妣[20]应太夫人，诞二女，长适杨氏，先妣[21]其次也。清光绪丙申年（1896），外祖妣病笃，医药罔效，先妣乃祷于天，愿折己寿六年，以增母寿。并具疏府县城隍，及当方土地神祇，恳乞转奏天庭。未几，外祖妣病愈。至壬寅年（1902）复作，一日势加剧，雇舟迎先妣，往返四十余里。比至，外祖妣已逝世，享寿五

[17] 外家：母亲的娘家。
[18] 外祖考：外祖父，外公。
[19] 外曾祖考：外曾祖父，外公的爸爸。
[20] 外祖妣：外祖母，外婆。
[21] 先妣：先母，指已去世的母亲。

十有九。先妣抚尸恸踊，几不欲生。盖当日先妣尚未闻净土法门，故不知念佛，导其西归，殊为可惜。后忽思丙申迄壬寅，适满六年，与前折寿数相合。而先妣生前，每与余谈及此事，追悔当时，仅折六年，引为深憾。然吾乡折寿，大抵以三年为例，今先妣倍之，故有六年之请，犹以为未足。诗云，孝子不匮，非此之谓欤。

谨按，佛经言，一切神祇，自己尚是生死凡夫，轮回未息，则何能消人罪业而加其算。纵有大威力之天帝，若比之佛菩萨之威力，奚止霄壤之别。故吾人凡有祈求，宜在佛菩萨前，忏前愆，发善愿，至诚归命，自获感应。更能学地藏菩萨救母故事，愿令一切众生，同成佛道，功德尤不可思议。苟不如此，而祷于天地鬼神，则非正见。向使曩者先妣已明佛法，则其为孝也，宁止此而已耶。

【白话】

先母行孝的感应

我的外祖父家姓叶，世代居住在我们县（浙江永嘉）的霞坊这个地方，数代以来，一直是书香门

第。外祖父广文公，字渠川，天性孝顺而仁慈。在他少年的时候，我的外曾祖父在去杭州参加乡试时病逝了，外祖父连夜赶去，扶丧归乡安葬。不久，外祖父娶了外祖母应太夫人，生育了两个女儿，长女嫁给姓杨的人家，先母是二女儿。清光绪丙申年（1896），外祖母病重，医药无效，先母就向天祈祷，愿折自己的寿命六年，以增加母亲的寿命。并将折寿的意愿写成疏文，烧给府城隍、县城隍，以及本地的土地神祇，恳乞他们转奏天庭。不久，外祖母的病就好了。到了壬寅年（1902），外祖母的病又复发了。一天，病情加重，于是雇船来接先母，往返四十多里路。等先母到达娘家时，外祖母已经逝世了，享年五十九岁。先母抚摩着外祖母的尸体，哀恸得顿足大哭，痛不欲生。由于当时先母还没听闻过净土法门，所以不知道通过念佛引导她的母亲往生西方净土，实在可惜。后来忽然想到，从丙申年（1896）到壬寅年（1902），恰好六年，和先前发愿折给她母亲的寿数相符合。先母生前，每次和我谈到此事，都后悔当时仅仅折寿六年，深以为憾。可是我家乡折寿祈祷，大都是三年，当时先母据此

增加一倍了，故而才有六年之请，却还认为不够。《诗经•大雅•既醉》上说的“孝子不匮”，不正是说这种情况吗？

作者谨按：佛经上说，一切神祇，自己尚且是没有了生死的凡夫，还在六道中轮回不息，如何能替别人消除罪业而延长其寿命呢？纵然像天帝这样的大威力，和佛菩萨的威力相比，何止天壤之别。所以，我们凡有祈求，应该在佛菩萨像前，忏除以往的罪过，发出善愿，至诚皈命于佛菩萨，自然会获得感应。如果再能学习地藏菩萨往昔为了救母亲而发宏大誓愿的事，愿令一切众生，同成佛道，那么功德尤其不可思议。如果不这样，而只是向天地鬼神祈祷，则不是正见。假如在那之前先母已经懂得佛法（懂得佛法，能够劝外祖母念佛，以及在外祖母临终时为她助念），那么她的孝道又何止仅限于此呢？

异僧

吾乡吴周辰先生，讳壬，名士也。善书，某年赴

省秋试，有人来寓乞字。正挥毫间，一僧托钵立门首，见而微哂。吴问，汝能书乎。僧点头而去。试毕回籍，看剧于社庙，见一僧破衲败絮，褴褛不堪，倚柱搔痒，如癞如痴，归与夫人述之。言甫毕，闻剥啄声，启门，即所见僧也。云，在杭曾承眄睐[22]，因特来访。吴始忆及寓僧，延之坐，询知法号寂谷，相谈甚洽，遂留住家。师能文工书，书必悬腕，以二指捉笔，运转如飞，书毕，辄涂抹之。吴屋外有一石，长阔逾门，一日忽移入门内。众咸疑师，问之微笑，吴益加敬重，而夫人殊厌之，师拂袖而去。既去，吴时切怀思，每举念，师即至，屡试不爽。常力劝吴随之修道，吴以家累未清，请姑缓。久之，知其不可回，遂去，不知所往。初，吴尝命三子出见，师摩次子之顶，后此子长大，竟出家为僧。师种种神异，迄今乡党犹作谈柄，并以吴不从之游，为深惜云。

【白话】

异僧

我家乡的一位名士，姓吴，名壬，字周辰，写

[22] 眄睐：顾盼，眷顾。

得一手好字。有一年，他去省城杭州参加秋试期间，有人到他的寓所求字。正在挥毫之时，一位僧人托钵站在门前，一边看着他写字一边微笑。吴壬问他："你也会书法吗？"僧人点头而去。乡试结束后，吴壬回到家乡，在土地庙看戏，见到一位僧人衣服破烂，带着破棉絮，褴褛不堪，靠着柱子搔痒，像是有疥癞病，又像是有些精神失常。吴壬回家后，跟夫人说了此事。刚说完，就听到有敲门声，开门一看，正是刚才见到的那位僧人。僧人说："在杭州时，曾与先生有一面之缘，因此特地来拜访。"吴壬这才回忆起，这就是以前他在杭州寓所写字时站在门口的那位僧人。于是请他入座叙话，得知他的法名叫"寂谷"。吴壬与他谈得很融洽，于是留他住在自己家中。这位法师能作文，擅长书法，写字时必悬着手腕，用两根手指夹着笔，运转如飞；写完后，再把写的字涂抹掉。吴家屋外有一块大石头，长和宽都超过了门的尺寸。有一天，这块石头忽然被移入了门内。大家都怀疑是法师干的，问他，他只是微笑而不答。吴壬因此对他更加敬重，可是吴壬的夫人特别讨厌他，于是法师拂袖而去。法师

走后，吴壬有时很想念他，每当想念时，法师就来了，屡试不爽。法师经常劝吴壬跟他一起修道，吴壬就推托家里事多，再等等。久了之后，法师知道吴壬的心意不能回转，就走了，而且不知去向。此前，吴壬曾经让三个儿子出来见法师，法师摩了二儿子的头顶，后来这个孩子长大后，最终出家为僧了。法师的种种神异，至今乡人们还津津乐道，并且认为吴壬没有跟随他离家修道，实在可惜。

有鬼之确证

鬼，余未之见，而先妣，与太世丈[23]张冶亭明经[24]，均曾见之。先妣十二三岁，居外家时，偶夜起，门已扃[25]，灯下见一妇入室，知为鬼，不敢声。急返床，推醒老妈[26]，告以所见。老妈叱曰，弗胡说，再说，汝母闻之，将切责矣。先妣乃不敢再说。阅数日，同室三姨母病故，老妈始以实告外祖妣云。

[23] 太世丈：对与祖父同辈的男性的敬称。
[24] 明经：明清时期对贡生的称呼。
[25] 扃：jiōng，上闩，关门。
[26] 老妈：年长的女仆，老妈子。

余家祖辈，五房同居，屋宇百余楹。清光绪初年，人丁尚寡，室多空旷。日暮，则大堂花园二处，非有伴偶，不敢出入。而东畔小厅十余间，更为人迹所罕到，阴气益盛，时见怪物。张冶亭太世丈，人品纯正，喜吾家小厅之幽静，下榻读书。一日午后，正展卷间，忽见一男子自外进，折衣于其床。私念此必非人，素闻圣经可以辟邪，乃正心朗诵。少焉视之，已杳然矣。

余常劝人改恶修善，间举前二事以证鬼神之确有，则吾人死后，决非断灭，而犹有后身在。行善，则现世纵未得善报，而来世决定享乐。造恶，则现世纵未得恶报，而来世决定受苦。可不戒慎恐惧者耶。

曾有青年学子闻之，似以为诞。余则谆谆而敬告之曰，君年尚轻，阅历未广，且以学校功课繁，无暇涉及他书，于此怀疑，殆无足怪。鬼神事迹，吾国经史子集，所载不少。岂彼圣贤豪杰，通人博士，皆作妄语以惑众乎。即就西洋学者而言，亦承认鬼为实有。如发明进化论者，瓦尔列司博士，所著客观的灵怪之实在。比利时现代大文豪，马特尔林克，所著死后之如何。发明无线电原理，英人阿利蒲耳罗几博士，所著死后之生存。此皆为西洋最著名之学问家，从种种

方面，证明灵魂之不灭，鬼道之非虚之著作也。更有俄国托尔斯泰，直探吾国儒佛之宗派，开彼邦人天之正路，其道德学说，尤为全欧所崇拜。又数年前，英文楚报，载哥地哥炮台，守卫兵士，屡见鬼物，作人形，发奇光，官厅调军队开炮轰击。欧战时，法国兵士之亡母，随兵士于军中，为众兵所共见。盖鬼神之道，为中外古今之实事实理，决非强词所能淹没者。且先妣智识，与常妇不同，张公亦明达君子，均亲与余述，岂有谎语。言毕，其人微显悦服之色。余乃再进曰，此不过灵学耳，君苟肯读佛经，岂仅得此智识而已。将见从此万苦世界之外，更有极乐世界在焉。吾人依经修持，无不神升于彼，寿命无量，法乐无尽，愿君图之。

【白话】

有鬼的确证

鬼，我没有见过，但是我的先母以及曾考取贡生的太世丈张冶亭先生都曾经见到过。先母十二三岁、还在娘家的时候，有一次夜间起来，房门已经上闩了，在灯光下看到一个妇人进入室内。先母知

道是鬼，不敢出声，急忙返回床上，推醒陪睡的老妈子，告诉她刚才所见的情形。老妈子呵斥她："别胡说！你要是再胡说，被你妈听到了，她会狠狠地批评你的。"先母于是就不敢再说了。过了几天，同室的三姨妈生病去世了，老妈子才把此事告诉了我的外祖母。

我家祖辈以来，家族中的五支人同住在一处，房屋有一百多间。清代光绪初年，家中的人口还不多，所以很多房间都空着。到了傍晚，大堂和花园这两个地方，如果没有人陪同，一个人是不敢进出的。而东边的十几间小厅，更是人迹罕至，所以阴气更重，时常出现怪物。张冶亭太世丈，是个人品纯正的人。他喜欢我家小厅幽静的环境，就住在那里读书。有一天午后，他正打开书本阅读时，忽然看到一个男人从外面进来，到他的床上折衣服。心想："这肯定不是人。"因为素来听说圣贤的经典可以辟邪，于是他就摄心正念，出声朗诵。过了一会儿再看，那个男人已经消失了。

我常常劝人改恶修善，有时也举出前面这两件事为例，证明鬼神是确实存在的。（既然鬼神存在，）

那么我们死后，绝对不是就此断灭消失了，而是仍然还有后身存在的。如果一个人行善，那么纵然他今生没有得到善报，来世也一定可以享受安乐的果报。如果一个人造恶，那么纵然他今生没有得到恶报，来世也一定会遭受苦难的果报。因此，我们怎么可以不警戒谨慎，畏惧恶业的果报呢？

曾经有青年学生听到我说的这些话，似乎认为很荒诞。我于是耐心恳切地对他说："你还年轻，阅历还不广，并且学校功课繁多，没有时间涉猎其他书籍，所以对此感到怀疑，也不足为怪。鬼神的事迹，在我国古代的经、史、子、集里面，记载得不少。难道那些古圣先贤，那些才智出众、博古通今的人，都用谎言来欺骗大众吗？就西洋（欧美）学者而言，也都承认鬼是真实存在的。例如：发现进化论的瓦尔列司博士所著的《客观的灵怪之实在》，比利时现代大文豪马特尔林克所著的《死后之如何》，发明无线电原理的英国人阿利蒲耳罗几博士所著的《死后之生存》，这些都是西洋最著名的学问家从种种方面来证明灵魂不灭、鬼道不虚的著作。更有俄国的托尔斯泰，直接研究我国儒家和

佛家各宗派的学问，（以儒佛的道理）开辟他们国家的人天正路。他的道德和学问，尤其受到全欧洲人民的崇拜。另外，几年前，（汉口出版的）英文《楚报》刊载：‘守卫哥地哥炮台的士兵，多次看到鬼物。该物是人形，而且发出奇异的光。官厅调来军队对其开炮轰击。欧战（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有个法国士兵已去世的母亲，跟随这个士兵在军中，被众多的士兵共同看到了。’鬼神之道，是古今中外的实事、实理，绝不是强硬的言辞就能否定的。并且，我的先母的智慧和见识与普通妇女不同，张先生也是一个通达事理的正人君子，这两件事都是他们亲口跟我说的，怎么可能是谎言呢？”我说完后，那位学生略微显露出心悦诚服的样子。我于是再进一步对他说：“刚才所说的不过是灵学罢了。你如果肯读佛经，那么就不仅仅只能获得这样的知识而已，而是将会知道在我们这个众苦充满的世界之外，还有极乐世界存在。我们如果按照相关的佛经（净土法门的经典）所教的方法去修持，全都能往生到极乐世界，寿命无量，法乐无穷。希望你以此为目标。”

疫病

世上疫疠发生，皆因前世被屠杀渔猎之畜类，有福则为毒龙，或为大力鬼，无福则为化生疫虫，衔恨作毒，索还命债。曾害其命者，一触即死。若随喜杀，或食啖其肉者，相感成疾。苟无害命食肉等因缘，虽处其中，亦泰然无伤。其说略见于阿难四事经。

民国七年（1918），吾乡风瘟大作，余被染，身热，骨节作痛。虽力提佛号，而心神昏瞀[27]，正念不能继续。一日下午朦胧中，觉身立堂后，有四小鬼自外入，长不及三尺，持票来拘余，不容辩论，遽攫余腰以去。余身轻如纸鸢，绝无抵抗力，惶恐万状。至一庭前，见有六七沙门，似欲问余缘何被拘。余素知敬僧，此时望救心切，倍益诚敬，即合掌欲诉。不料此念才动，鬼即舍余而遁，疾若奔马，余一惊而醒。醒后心犹悸怖，病遂减轻，投药三四剂即瘥[28]。越旬余日，余姻戚徐君亦被染，证[29]状大类于余。唯伊平日嗜食蛙，病中屡见室内有无数蛙。伊家请医余之医生诊治，以

[27] 瞀：mào，目眩，心绪紊乱。
[28] 瘥：chài，病愈。
[29] 证：同“症”。

为有经验，可操左券，而七八剂无效。伊父惑于邪说，杀生祷诸鬼神，深山穷谷，躬亲登跋，输诚请佑，卒至不救。说者莫不谓，余及徐君病中所见，乃神经错乱所致。然余以信佛而病霍然，徐以信邪而终不起，果报昭然，何得指为神经错乱也。

【白话】

疫病

世上瘟疫的发生，都是因为前世被屠宰、被捕捞杀害、被猎杀的动物们，有福报的就投生为毒龙，或者投生为大力鬼，没福报的就化生为疫虫，它们怀着仇恨，产生病毒，以此来索还命债。曾经害过它们性命的人，一碰到这样的病毒就会死。如果在它们被杀时产生过随喜的心情，或者吃过它们肉的人，则会感染而患病。如果没有害命、食肉等因缘，那么虽然处于瘟疫发生的环境之中，也会处之泰然，不会被传染。这个道理略见于《阿难四事经》。

民国七年（1918），我们家乡风瘟流行，我被传染了。当时，身体发烧，骨节疼痛，虽然极力想把佛号提起来，但是心神昏乱，正念不能继续，无

法念佛。一天下午，朦胧中，感觉身体站在正厅后面，有四个小鬼从外面进来，身高不到三尺，手持捕票来逮捕我，不容我辩论，迅速抓住我的腰部就把我拖走了。我感觉身体轻得像风筝一样，一点抗拒的力量都没有，心中万分惶恐。到了一个院子前面，看到有六七位出家人，好像想问我为什么被逮捕。我素来知道恭敬僧人，这个时候渴望获救的心情很迫切，就倍加诚敬，立即合掌，准备诉说。不料我刚动了这个念头，那四个鬼马上放开我就跑了，跑得像奔马一样快。我惊了一下，就醒过来了。醒来之后，心里仍然感到恐怖。从那之后，病情就减轻了，服了三四剂药之后，就痊愈了。过了十多天，我的姻戚（妻子娘家的亲戚）徐某也被感染了，症状跟我染病时很像。只是他平时喜欢吃青蛙，在病中多次看到房间里有无数的青蛙。他家请了帮我治病的那个医生为他诊治，以为这个医生曾经将我治愈，有经验，可以有把握治好他的病，然而服了七八剂药也不见效果。他的父亲迷信邪说，杀生祭祀鬼神，以祈祷病愈，亲自前往深山幽谷，至诚祈请鬼神佑护。最终徐某并没有被治好，还是死了。评

论的人都说，我和徐某在病中所见的景象，是神经错乱所致。然而，我因为信佛而最终病愈，徐某因为信邪而最终死亡，果报显而易见，怎么能认为是神经错乱呢？

枉费为小人

张嵋峩先生曰，君子而贫贱，命也。使其为小人焉，昏夜乞哀，犹然贫贱也。其幸而为君子，则其自取也。小人而富贵，亦命也。使其为君子焉，进礼退义，犹然富贵也。其不幸而为小人，则亦其自取也。此诚不刊之论也。夫嵋峩先生所谓命者，即前世之业报耳。吾人今生感遇，尽在前世业力果报之下。佛经言，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后世果，今生作[30]者是。此菩萨所以慎因也。乃今世道日衰，利心日炽，刻薄成家，视为本分。甚至诈取强夺，上下交征，亦实繁有徒。而畏天知命，安贫乐道者，不复睹矣。殊不知任何奸狡，安能逃出业报。君子落得为君子，小人枉费为小人。

[30] 作：旧同“做”。

吾乡商人曾某者，家颇殷阜，商店及他种产业外，又有良田二百余亩。已以店务不暇他顾，则谷租收纳，委诸外戚某甲经手。甲固贪很[31]小人，献议于曾曰，自家可制一新租称[32]，每百斤，暗增六斤，每年可多得谷若干，工运等费，挹注[33]有余。曾惑于利，即从其议，而暗损农民，毫不知恤。佃户虽有觉知，然畏其势，忍受而已。谁知天道好还，未十年，曾家道中落。又数年，债台累累，竟售田以偿。某甲亦因舞弊被辞退，子又夭折，乡里传为炯戒[34]。自作孽，不可活，可慨也。

【白话】

枉费为小人

张嵋峰先生说："做一个君子，却生活贫困，且社会地位低下，这是命啊！如果他做一个小人，纵然在暗夜里去向别人乞求哀怜（投机钻营，巴结权贵），那么他仍然还是贫贱。做一个小人，却生

[31] 很：旧同"狠"。
[32] 称：同"秤"。
[33] 挹：yì。挹注，挹彼注此，将彼器的液体倾注于此器；挹盈注虚，取有余以补不足。
[34] 炯戒：也作"炯诫"，十分明显的警戒或鉴戒。

活富裕，且社会地位较高，这也是命啊！如果他做一个君子，以礼法与权贵交往，不接受不义之财，那么他仍然还是富贵。然而他不幸做了小人，这也是他自己选择的。”这真是精确恰当、不可更改的定论啊！嵋峰先生所说的“命”，也就是过去世的业所导致的今世果报。我们今生所遭受的际遇，都在过去世的业力果报之下。佛经上说：“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后世果，今生做者是。”（要想知道前世种过什么样的因，看看你今生所受的果报就知道了。要想知道后世会有什么样的果报，看看你今生的所作所为就知道了。）这就是菩萨之所以谨慎种因的缘由。如今世道一天比一天衰落，人们的逐利之心一天比一天炽盛，把对人刻薄而发家致富的行为，看成是分内之事，甚至通过欺诈的手段谋取利益，或者强取豪夺，上上下下互相争夺私利，这样的人也实在不少。而敬畏上天，顺应命运，安于贫穷，以坚持圣贤之道为乐的人，已经见不到了。殊不知，不管你如何奸诈狡猾，怎么能逃得出业报呢？所以俗话说：“君子落得为君子，小人枉费为小人。”（这句话的意思是：做个君子，既不需

另外多做什么事，又不用特别下什么功夫，只要本本分分、坦坦荡荡，自然轻松地就是个君子了，所以说是“落得”。而做小人呢，动了多少心机，用了多少算计，使了多少手段，到头来什么好处也没有捞到，反而落了个小人之名，被人小看，你说冤枉不冤枉？这是劝人：做小人不划算，不如做个君子。）

我们家乡有一位姓曾的商人，家境很富足。家中除了经营商店和其他的产业之外，还有二百多亩良田。曾某自己因为店务繁忙，没有时间顾及其他事，所以收谷租的事情就委托外家（母亲娘家）的一位亲戚某甲帮忙办理。某甲原本就是个贪婪心狠的小人，他向曾某献计说：“你自己家可以制作一杆新秤，每一百斤，暗自增加六斤（也就是说，当秤杆上面的刻度显示是一百斤的时候，实际收到的谷子是一百零六斤）。这样每年就可以多得好些谷子，刚好可以用来填补收租时候产生的工费、运费等费用。”曾某被利益所迷惑，就采纳了某甲的建议，而暗地里损害了农民的利益，一点儿都不知道怜悯体恤农民。租他的田耕种的佃户们虽然有所察

觉，但是畏惧曾某的势力，只能默默地忍受罢了。谁知道天道好还，不到十年，曾家的家业已经衰败。又过了几年，曾家已经欠了很多债，最后靠卖田来还债。某甲也因为舞弊被辞退了，他的儿子又夭折了。乡里将此事作为因果报应的明显警戒广为传播。这真是“自作孽，不可活”，令人叹息啊！

毁像焚身

吾乡区官某，平素以理学自命，设帐讲学，从游甚众。曾占佛寺，夺僧产，以办学校。当其占夺之初，恐民众反对，率同军警，将毁圣像，命众举行，莫不畏缩。某愤然系绳佛身，亲自拉引。因力不胜任，乃命校中火夫来助。像既仆地，积薪焚之。次拆寺宇，忽屋梁失手堕落，火夫死焉。辛亥（1911）国变[35]后，某为区官，办事峻刻，对于禁种鸦片，尤不稍弛。近地肃清，而深山僻壤，尚有隐匿者，某亲去督禁。种烟民恨之刺骨，勾匪虏而焚毙之，匿尸勒赎，官厅无

[35] 辛亥国变：指辛亥革命后，清朝灭亡，民国建立。

策。某之家属，再三挽人间说[36]，方得允还。初，其母梦堂中停棺二具，一大一小，举家以为死丧长幼二丁之凶兆，惧甚。及某被焚，身形缩小如童，盛小棺以扶回，易大棺而殓之，宛如梦境，众始恍然。

民国初年[37]，湖北某县知事，强逼商民，贴印花税票，批根觅隙，罚人唯恐不重。商民恨甚，俟彼微行时，褫[38]其衣，缚其手足，以印花税票遍贴其身。某知事以过苛招怨，不敢上呈政府，乃私遁去。某区官之峻刻，盖亦类是。此庄子所谓刻核太至，必有不肖之心应之[39]者也。

【白话】

毁坏佛像导致的焚身报应

我们家乡的区官某人，平日里自命为通达理学（指儒家的宋明理学）之人。他开设学馆，讲习学问，跟随他学习的人很多。他曾经霸占佛寺，侵夺僧人的寺产，用来办学校。在他开始占夺寺院的时

[36] 挽人：托人。间说（shuì）：暗中劝说。
[37] 公元 1912 年为民国元年。
[38] 褫：chǐ，旧同“褫”。脱下，解去。
[39] 刻核太至，必有不肖之心应之：出自《庄子·人间世》，原文为：“克核大至，则必有不肖之心应之。”大：通“太”。指一个人如果过于苛刻，对别人逼迫太甚，则必定会有人兴起恶念来报复他。

候，因为怕遭到民众的反对，于是就同军警一起，准备毁掉佛菩萨的圣像。先命令大众来执行此事，大众没有不畏惧退缩的。他感到气愤，于是将绳子系到佛像身上，亲自来拉拽绳子，试图将佛像拉倒。因为力量不够，就命令学校里的火夫来帮他一起拉。待佛像被拉倒，摔到地面上之后，再堆积柴火，将其焚毁。下一步便开始拆寺院的殿宇，拆的时候忽然失手，屋梁掉下来，把火夫砸死了。1911 年辛亥革命之后，民国成立，他当上了区官。他办事严厉苛刻，对于禁止种植鸦片一事，尤其丝毫都不放松。先将近处的种植鸦片之地整肃清理完，而深山偏僻的地方，仍然有隐藏者，他就亲自去监督禁种。种鸦片的农民们对他恨之入骨，便勾结土匪将他掳去，用火把他烧死了。然后将他的尸体藏起来，向他的家属勒索赎金。官厅对此毫无办法。他的家属再三托人私下疏通劝说，最后对方才同意交还尸体。此前，他的母亲梦见家里的厅堂中停着两口棺材，一大一小。全家都以为这个梦是凶兆，预示着家中将要死亡一长一幼两口人，全家都感到很害怕。等到某人被烧死之后，尸体缩小得跟儿童一样大，被

装在小棺材里运回家，再换大棺材入殓。一大一小两口棺材，宛如梦中所见，于是全家才恍然大悟。

民国初年，湖北某县的知事（县长），强迫商人们贴印花税票（以达到严格征税的目的）。在执行过程中穷根究底，钻头觅缝，惩罚人唯恐不重。商人们对他仇恨至极，在他微服私访的时候将他抓住，脱掉他的衣服，把他的手脚都捆绑起来，用印花税票贴满了他的全身。这位知事知道自己因为过于苛刻而招致民怨，所以不敢上报政府，就悄悄地逃走了。上文说到的某区官的严厉苛刻，也类似于这种情况。这就是《庄子·人间世》中所说的："克核太至，则必有不肖之心应之。"（一个人过于苛刻，对别人逼迫太甚，必定会有人兴起恶念来报复他。）

[贸*邙][40]山阿育王寺如来真身舍利瑞应

释迦如来，化度缘尽，乃取涅槃。遗教如轮王法而阇维[41]之，得舍利八斛四斗。后一百年，有阿育王

[40] [贸*邙]：mào，对应繁体字为"鄚"。
[41] 阇维：梵语，又译作"荼毗"，即火化。

者，既登王位，尊崇佛法，具有神通，能役鬼神。乃于一日夜中，碎七宝众香为末，造八万四千宝塔。一一宝塔，各造宝钟，以为庄严。取佛舍利，每塔藏一，欲于阎浮提内遍立之，福利众生。时有阿罗汉，夜奢尊者，知王之意，运其神力，以一手遮日，一手放八万四千道光，照于大地。凡光所照之处，为八吉祥，六殊胜地，皆堪立塔。王命鬼神，随光尽处，安置地中，以待机缘。在震旦国中，计十有九处，今宁波[贸*阝]山阿育王寺之舍利塔，其一也。

此塔发现，在西晋武帝太康年间[42]。当时有刘萨诃者，弋猎为业，暴病而死。见地狱诸苦，目不忍睹。忽遇神僧谓曰，汝罪重，合堕此。吾悯汝故，特来相救。汝若还阳，须作沙门。今洛下、齐城、丹阳、会稽，有阿育王所造舍利塔，并吴中浮江石像[43]，亦育王所造，可往礼忏，罪即消灭。萨诃既苏，遂出家，

[42] 公元 280—289 年，为西晋武帝太康年间。

[43] 吴中浮江石像：吴中，今属苏州。据《高僧传》第十三卷“释慧达”条下记载，慧达“后东游吴县，礼拜石像。以像于西晋将末，建兴元年，癸酉之岁，浮在吴松江沪渎口。渔人疑为海神，延巫祝以迎之，于是风涛俱盛，骇惧而还。时有奉黄老者，谓是天师之神，复共往接，飘浪如初。后有奉佛居士吴县民朱应，闻而叹曰，将非大觉之垂应乎。乃洁斋，共东云寺帛尼及信者数人，到沪渎口，稽首尽虔，歌呗至德，即风潮调静。遥见二人浮江而至，乃是石像。背有铭志，一名惟卫，二名迦叶。即接还，安置通玄寺。吴中士庶，嗟其灵异，归心者众矣。达停止通玄寺，首尾三年，昼夜虔礼，未尝暂废”。

法名慧达，如言南行，到处求觅。至[贸*阝]山，偶闻地下钟声，至诚祈求，越三日，宝塔忽从地涌出，光明晃耀，神工灿然。塔内悬一钟，钟中缀一舍利。此[贸*阝]山舍利塔之肇始也。

梵语舍利，华言灵骨。凡夫之身，三毒所招，故成骸骨，秽臭败坏。如来之身，二严所感，故成舍利，坚逾金刚。随众生缘，应现无方。或大小不同，或色光时变。礼敬供养，获福靡涯。古今传记，瑞征非一。

吾师印光老人，曾往育王，礼拜一期[44]，见舍利现紫色，大小不定，大如绿豆八分，小或三四分，升降亦不定，色则不改。谛闲老法师，礼拜四十九日，见为黄色，旋转如珠走盘，或谓法缘流布之兆。吾乡寂山老和尚，亦曾发愿礼舍利三藏（一藏计八万四千礼）。一夕梦被蛇逐，奔逃不及，蛇从裤下入，忽变为人首蛇身，有两手，手捉师两膝，头向上作毒害状，骇极而醒。诣塔礼忏，乃于所礼蒲团下，发现死蛇一尾。惊喜交集，倍切翘勤。未几，见舍利现黄色，发光明矣。民国四年（1915），余朝育王，顶礼后，僧托塔令从塔窗内观之，见其大如黄豆，紫如葡萄。同行

[44] 一期：一整月。

五六人，或有不见者，奇矣哉。

【白话】

[贸*邦]山阿育王寺如来真身舍利瑞应

释迦牟尼佛在我们这个世间应化度脱众生的因缘结束后，就入涅槃了。弟子们遵其遗教，按照转轮圣王去世后的处理方式，对佛陀的遗体进行阇维（火化），得到八斛四斗舍利。一百年之后，阿育王登上了王位。他尊崇佛法，而且具有神通，能够役使鬼神。在一日一夜中，用七宝和众香碎为粉末，造了八万四千座宝塔。每一座宝塔，都造了宝钟，用来庄严。取来佛舍利，在每个塔内都藏入一粒，准备在南阎浮提内遍布安立这些宝塔，以此来利益众生。当时有一位阿罗汉夜奢尊者，知道阿育王的心意，于是就运用神力，用一个手掌遮住太阳，另一个手掌放出八万四千道光明，照于南阎浮提的大地。每一道光所照之处，都是具足了“八吉祥”、“六殊胜”的地方，都可以安立装有佛舍利的宝塔。阿育王命令鬼神，在每一道光的尽头之处，将一座宝塔安置在地下，以等待未来的机缘。在震旦国（中

国）内，共有十九处，现今宁波[贸*阝]山阿育王寺的舍利塔，就是其中之一。

这座舍利塔是在西晋武帝太康年间发现的。当时有一个人叫刘萨诃，他以狩猎为生，突发重病而死。死后，见到地狱里面的种种苦，惨不忍睹。忽然遇到一位神僧告诉他说："你的罪业重，应该堕到这里。我因为怜悯你，特地来相救。你如果复活回到阳间，必须出家做沙门。现在洛下、齐城、丹阳、会稽，都有阿育王所造的佛舍利塔。吴中有浮江而来的石佛像，也是阿育王所造。你可以前往这些地方，去礼拜忏悔，你的罪业就可以消除。"刘萨诃复活之后，就出家了，法名"慧达"。他遵照神僧的话往南方行脚，到处寻觅阿育王所造的舍利塔。到了宁波[贸*阝]山，偶然听到了地下的钟声，就至诚恳切地祈求。经过三天，宝塔忽然从地下涌现出来，光明闪耀辉映，工艺神韵超绝。塔内悬了一口钟，钟内缀着一粒佛舍利。这就是宁波[贸*阝]山阿育王寺佛舍利塔的由来。

梵语"舍利"，译成汉语是"灵骨"。凡夫的身体由贪、瞋、痴三毒烦恼所招感而生，所以死后的

骸骨污秽恶臭，终归朽坏。如来的身体由福德和智慧两种庄严所感应示现，所以能够成为舍利，比金刚还要坚硬。佛舍利随着众生各自不同的因缘，应机示现，变化无穷。或者大小不同，或者颜色和光明时时变化。众生礼敬供养佛舍利，获福无穷。从古到今的各类传记中，所记载的舍利感应瑞相很多。

我的师父印光老人，年轻时曾经前往宁波阿育王寺礼拜佛舍利一整月。他见到舍利呈现紫色，每次看到的大小不一定，大的时候有绿豆的八成那么大，小的时候大概有绿豆的三四成这么大。看到舍利在塔内钟里的位置高低也不一定，颜色则不变。谛闲老法师曾经在阿育王寺礼拜佛舍利四十九天，见到舍利的颜色为黄色，像走盘珠（正圆形的珍珠）一样在旋转，有人说这是法缘流布的征兆。我们家乡的寂山老和尚，也曾发愿在阿育王寺礼拜佛舍利三藏（一“藏”共计八万四千拜）。在拜舍利期间，一天夜里，他梦见被蛇追逐，奔逃不及，蛇就从裤子下面钻入，忽然变成人头蛇身的样子，并且有两只手。蛇用两只手抓住他的两个膝盖，头向上，作出要毒害他的样子。他极度受惊而醒。再到舍利塔

处礼忏，就在所拜的蒲团下面，发现了一条死蛇。他感到惊喜交集，就更加恳切精进地礼拜舍利。没多久，看到舍利呈现黄色，并且还发出了光明。民国四年（1915），我朝拜阿育王寺，在舍利塔处顶礼之后，守塔的僧人用手托着舍利塔，让我从塔窗向内观看。我看到舍利大小如同黄豆，颜色是像葡萄一样的紫色。我们一起同行的五六个人，有的人没有看见舍利。真是奇妙啊！

灯花中现舍利

杨佩文，江苏淮安人，昔以训蒙[45]为业。癸酉（1933）季秋[46]，因孙夭殇，心殊痛惜。一居士悯之，劝其念佛，并赠以印光法师文钞，及嘉言录等书。佩文披读之余，信根勃发，奉行半载，志极专诚。一晚正课诵时，佛前油灯，开敷红莲一朵，莲心含一黑珠。旋[47]莲谢案上，珠乃流出，究系何物，初未之知。传视佛友，

[45] 训蒙：教导幼童或初入学的人，做教师。
[46] 季秋：秋季的最后一个月，指农历九月。
[47] 旋：不久。

中有识为舍利者，然犹不敢遽信。乃寄苏城[48]报国寺，求印光老法师证明。师接函启视，确为舍利，恐致遗失，供以瓷盒。时余适在师寺，并二三居士，均蒙召观。见珠大如芥子，色如翡翠，光辉射目，咸叹稀奇。师谓此由念佛精诚所感。古之人，有刻佛书，或绣佛像，而出舍利者。感应道交，真不思议。而此舍利，初开封时，其形体小此二三倍，今已大多矣。看毕奉还，恭置佛前。翌晨，师早课讫，视之，竟已隐没，此尤为神变不可测者。余庆斯遇，盥手书此。甲戌（1934）佛成道日[49]记。

【白话】

灯花中现舍利

杨佩文，江苏淮安人，过去以教书为业。癸酉年（1933）农历九月，因为他的孙子夭折了，他心里感到特别悲痛和惋惜。有一位居士怜悯他，就劝他念佛，并且送给他《印光法师文钞》、《印光法师嘉言录》等书。他通过阅读这些书籍，对净土法门的信愿勃然生起，依教奉行了半年，心志极其专注

[48] 苏城：苏州。
[49] 佛成道日：农历腊月初八。

而诚恳。一天晚上，他正在课诵的时候，佛前的油灯忽然开出了一朵红莲花，莲蓬上有一粒黑色的珠子。不久，莲花凋谢在供桌上，珠子就从花中落下来。开始并不知道这粒珠子究竟是什么东西，让佛友们传着看，有人认为这是舍利，然而仍然不敢立即确认。于是他将珠子（装在信封内）寄到苏州报国寺，请印光老法师证明。老法师接到信后，打开信封查看，确认为舍利。为了防止遗失，就用瓷盒装起来供着。当时，我正好也在报国寺，和几位居士一起，都承蒙老法师召过去一起观看。见到珠子大小如同芥菜籽，颜色如同翡翠，光辉夺目，大家都赞叹为稀奇之物。老法师说：“这是由念佛精进至诚而感应来的。古时候的人，有的在刻印佛书的时候，有的在绣佛像的时候，而出现舍利。感应道交，真是不可思议。而这一粒舍利，在刚打开信封看到的时候，形体比现在要小两三倍，现在已经长大多了。”我们大家看完后奉还，仍然装在瓷盒内恭敬地放置在佛像前。第二天早晨，老法师早课完毕后，再看，舍利竟然已经不见了。这就更为神秘变化而不可测度了。我很庆幸能够有这样亲眼目睹

的机会，于是沐手写了这篇文章。甲戌年（1934）农历四月初八佛成道日记录。

菜馆放生

杨凤标，甫[50]幼唐，安徽人。奉上命，莅温调查酒捐[51]。闻愚兄弟信佛，特来访，相谈款洽。家兄孟由与余，约其同游头陀山。舟次，杨君述伊家放生所自。曰，家叔祖业商，运米于江苏，一日在寓门，见路人纷至沓来，就而询之，言往看菜馆放生。家叔祖怪甚，安有菜馆以杀生为利者，而具此仁慈心肠乎，尾之行，以侦虚实。至则观者如堵，馆人尽倾鱼虾蟹鳖之类，放诸河中，见者欢声震地。慈祥之气，充溢街衢。菜馆亦自此歇业。亿[52]其中必有奇感以致此。进诘根由，乃知此馆有一学徒，每见鱼类宰杀烹醢[53]之苦，顿发恻隐之心，私择其活泼者而放之。日久月深，为馆主所觉，乘徒正在河埠窃放时，馆主盛怒之下，

[50] 甫：古代在男子名字下加的美称，后指人的表字。此处指字。
[51] 捐：税收。
[52] 亿：推测，猜测。
[53] 醢：hǎi，剁成肉酱。底本误作“醢”。

以沸汤，浇注其背。徒应手闷仆，僵若尸厥。汤所浇处，则皮脱肉坏，如烹豚[54]然。馆主不惧，亦不顾，任其伏卧河埠而已。俄顷，徒神清痛发，苦不可言。忽有无数水族，跃附其背，敷其伤痕，觉清凉彻骨，痛楚顿失。馆主一见，惊讶不已。因思曰，救之既能报恩，宰之自必复仇，我何忍营此杀业，以结无量怨对[55]乎。遂尽放其所畜[56]之牲禽，关闭店门，拟另营正业。家叔祖归家，备述详情，寒门放生，盖自此始。

夫厨婢子救将烹之大鳖也，热疫垂危，元鳖涂湿泥则苏愈。李景文放钓艇之余生也，丹砂毒发，群鱼濡涎沫以解之。施必有报，古今如一。物非无知，安忍残杀。愿世之杀生者，以馆主之言行为借鉴焉。

【白话】

菜馆放生

杨凤标，字幼唐，安徽人。他奉上级的命令，到温州调查酒税。听说我们兄弟俩信佛，他特地前来拜访，与我们谈得十分亲切而融洽。家兄周孟由

[54] 豚：猪。
[55] 怨对：同“怨怼”。后同。
[56] 畜：同“蓄”。

和我约他一起游览头陀山。在乘船的途中，杨先生讲述了他家放生的由来。他说：“我的叔祖父经商为业。他到江苏运米的时候，有一天，在寓居之处的门口，看到路人络绎不绝，纷纷而来，便去询问是什么事由。路人说：‘去看菜馆放生。’叔祖父觉得很奇怪，哪有以杀生谋利的菜馆，却具有这样仁慈的心肠呢？于是跟着路人们一起走过去，以探察虚实。到了之后，看到围观的人多得像一堵墙一样。菜馆的人将鱼虾蟹鳖之类全部取出来，放到了河中。围观的人欢呼声震动大地，慈祥的气氛充满了街道。菜馆也从此停业了。叔祖父猜测，这其中一定有奇特的感应才导致菜馆有这样的举措。他进一步询问缘由，才知道，这个菜馆有一个学徒，每当看到鱼类被宰杀、被烹剁的痛苦，就顿时发起恻隐之心，私下选择其中比较有活力的鱼类到河里放生。日久月深，被菜馆的老板发现了。当学徒正在河边放生他偷偷带出的鱼类时，老板在无比愤怒的情况下，用沸腾的开水浇到他的背上。学徒立刻昏倒趴在地上，像尸体一样僵直不动。开水所浇到的地方，皮肤脱落，肌肉坏死，就像煮过的猪肉一样。老板不

害怕，也不管他，任由他这样俯卧在河边而已。过了一会儿，学徒清醒过来，感觉身上剧痛，苦不可言。忽然，有无数的水族，从河中跳出来，贴到他的背上，敷在他被烫伤的部位上。学徒感到清凉透骨，痛楚顿时消失了。老板见到这个情景，惊讶不已，因此想到：‘拯救了它们，它们既然能够来报恩，那么宰杀了它们，它们自然必定会来复仇。我怎么忍心经营这种杀业，用来结无量的怨家呢？’于是就将他所蓄养的牲禽和水族全部放生，关闭店门，打算另外经营不造恶的正业。叔祖父回到家后，详细叙述了这件事情。我家放生，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的。”

（莲池大师《戒杀放生文》及注释中说到：）曾有厨婢救了一只将要被烹煮的大鳖，（将它放生了。）后来这位厨婢感染瘟疫，发高烧，生命垂危，（被主人抬到水边等死。）大鳖（从水中出来，）用湿泥涂在她的身上，厨婢因此苏醒过来，病愈了。李景文常到渔船中买鱼放生，（他因为服食炼制的丹砂，）丹药热毒发作，（身上长了毒疮，非常痛苦。在昏迷中，）见到很多鱼类口吐涎沫到他的患处为

他解毒。（患处顿时感到清凉，疾病就痊愈了。）施者必会受报，从古到今都一样。动物并非没有知觉，怎么忍心残杀它们呢？祈愿世上杀生的人，以这位菜馆老板的言行作为借鉴吧。

途中僧

民国十四年（1925），余偕弘一法师，朝礼普陀，逗留十余日，乘小汽船至舟山，再转大汽船回温。到舟山时，大船尚未抵埠，在码头等候。见一僧来搭船，而貌甚僄[57]悍，似不类僧人。趋与语，互询籍贯，知为同乡平阳县人。问何缘发心出家。曰，我初在许崇智[58]部下为兵，旋当侦探。一日，行于市，有小商妇坐而流泪。叩其故，妇曰，我夫外出未归，适一客进店购货，计价三圆[59]，付值讫，携货径去。我收洋倩[60]人查验，三洋皆铜，而人已杳无踪迹。我夫回，恐被责死。言已，则泪涔涔然。令取视之，果赝物也。易

[57] 僄：piào，底本为“[犭*票]”，对应现代规范字为“僄”，意为轻便敏捷。僄悍：敏捷勇猛。
[58] 许崇智（1886—1965），中国国民党早期主要军事领导人之一。
[59] 圆：同“元”。
[60] 倩：qìng。请，委托。

以真洋，妇辞不受，强与而返。不久，我升排长，调赴前线作战，敌势猛烈，许军死伤无数。忽一弹飞来，我之军帽军服都焚，而何以不洞胸死。后细视内衣，衣袋中所藏三铜洋，被弹穿破二矣，仅存其一，赖以护身，故未致死。我思枪林弹雨之余生，有何乐趣，不如趁早出家为僧，以修来福耳。余愍此僧，虽入佛门，未达佛法，孜孜焉，唯世福是求，不知了生脱死之道。乃晓以娑婆五浊之苦，西方清净之乐，并劝其一心念佛求生，不可当面错过。相谈良久，殊觉契洽。彼在福建某寺出家，现作住持，寺名地点法号，曾承告知，惜今忘之矣。

【白话】

途中遇到的僧人

民国十四年（1925），我和弘一法师一起朝礼普陀山，在山上逗留了十多天，然后乘坐小汽船到舟山，再转大汽船回温州。到舟山的时候，大船还没有到岸，我们就在码头上等候。这时，见到一位僧人来搭船，看他的样子矫健而勇猛，似乎不像僧人的气质。我们前去与他交谈，互相询问籍贯，知

道他是浙江平阳县人，跟我是同乡。我问他：“您是什么原因发心出家的？”他说：“我最初在许崇智的部队当兵，不久担任侦察兵。有一天，在街上行走的时候，看到有一位年轻的商妇坐着流泪。问她是什么原因，妇人说：‘我丈夫外出还没回来，刚好有一位客人进店购买货物，价格共计三元银洋 。顾客付款之后，拿着货物就走了。我收了银洋之后，请人查验，才发现三块银洋都是铜的（假币），而这位顾客早已杳无踪迹了。等我丈夫回来，我恐怕会被他骂死的。’说完后，眼泪不住地流。我让她拿这三枚大洋给我看了一下，果然是假币。我用真的银洋跟她换这三枚铜洋，她辞谢，不愿接受。我后来强行跟她换了，然后返回营地。不久，我升任排长，被调派到前线作战。敌人军力猛烈，我们许军死伤无数。忽然，一枚子弹飞过来，我的军帽和军服都被烧了。然而我为何没有被子弹穿过胸膛而死呢？后来细看内衣，才发现衣袋里面所藏的三枚铜洋，有两枚已经被子弹穿破了，仅存一枚未破，原来靠它们护身，所以没有被子弹打死。我想，余下的生命，还要在枪林弹雨中度过，有什么

乐趣可言？不如趁早出家为僧，以修积来世的福报吧。”我怜悯这位僧人，虽然已经入了佛门，可是未能通达佛法，所以只知道孜孜不倦地追求世间的福报，却不知道了生脱死的道理。于是，我向他讲述了娑婆世界五浊的苦，以及西方极乐世界清净的乐，并劝他一心念佛，求生西方极乐世界（永脱生死轮回之苦），不要遇到了殊胜的佛法还当面错过了。我跟他交谈了很久，感觉非常投机和融洽。他在福建一个寺院出家，现在担任住持。寺名、地点和他的法号，他都曾告诉过我，可惜现在我已经忘记了。

拔草称谢

王太亲翁[61]鸣卿大令[62]言，陈耀卿姻丈[63]，同友游西山，岭旁停破棺一具，青草附生焉，信手拔去。日暮回家，梦一丈夫来谢，醒而异之。因思拔草尚衔恩，

[61] 太亲翁：姐夫或妹夫的父亲。
[62] 大令：古代对县官的尊称。
[63] 姻丈：对姻亲长辈的尊称。

瘞[64]棺则何如。夫棺未入土也，日炙雨淋，风摧霜蚀，至为可悯。若瘞而埋之，其衔感更可想见，遂发愿为之安厝[65]。棺朽不能舁[66]，易以新棺，验其尸，果男子也。

王太亲翁又言，新学派谓，办学校，设医院，开工厂，是救生人。施棺木，代瘞埋，度亡灵，是救死人。每见吾人作[67]后项事，多非笑之。我以为生人故当救，而死人更须救。何以故。生人尚能自为力，死人非吾人救之，彼将无法矣。其言亦近理。大抵众生最爱者唯身命，爱之愈深，执之愈坚，情既坚执，则苦亦倍增。甚至尸化骨朽，其神识犹沾沾于遗蜕而不舍者，亦有之，即佛家所谓守尸鬼。彼辈固愚痴，作茧自缚。吾人当发平等心而怜悯之，或代埋葬，或为荐拔。人鬼虽异趣，救苦则一也。彼新学派，若深知佛理，当不复致笑议。

[64] 瘞：yì，掩埋，埋葬。
[65] 安厝（cuò）：安葬。
[66] 舁：yú，抬。
[67] 作：同“做”。

【白话】

拔草称谢

曾担任县令的王鸣卿太亲翁说："陈耀卿姻丈和友人一起游西山，看到山路旁边停着一口破棺材，上面已经长了青草，就顺手将草拔掉。傍晚回到家中，梦到一位男子来道谢，醒来后感觉很奇怪。于是想到：'我才为他拔了棺材上的草，他就这样感恩，如果帮他把棺材安葬了，又会如何呢？棺材没有入土，日晒雨淋，被风摧残，被霜侵蚀，非常可怜。如果修墓将其掩埋，那么他的感恩之情就更加可以想见了。'于是就发愿为他安葬。因为棺材朽坏，无法抬起来，就更换了一口新的棺材。换棺材时，查看棺内的尸体，果然是一位男子。"

王太亲翁又说："新学派说：'办学校、开设医院、开办工厂，是救活人；施舍棺材、代人掩埋尸体、超度亡灵，是救死人。'新学派每当看到我们做后面几项事情的时候，大多都会否定并讥笑我们。我以为，活人固然应当救，而死人则更需要救。为什么呢？因为活人尚且能够自力更生，而死人如果不靠我们救他，他就没有办法了。"他的话也很有

道理。因为众生最爱的东西唯有身体和生命，爱得越深，对它的执着也就越坚固。情感上既然坚固地执着，那么因之而来的痛苦也就倍增了。甚至于在尸体腐化、骸骨朽坏之后，他的神识仍然执着在遗体上不肯舍离的也有，这就是佛家所说的守尸鬼。这一类众生本来愚痴，犹如作茧自缚。我们应当发平等心，怜悯他们，或是代为埋葬，或是代为超度。人和鬼虽然在六道中属于不同的道，但是救苦应该是一样的。那些新学派的人，如果深知佛法的道理，应该就不会再讥笑和非议了。

伍姻丈梅铨所说三奇事

姻丈伍梅铨明经，任艺文大学国文教员十余载。前年是校停办，二内兄潘舜卿延聘于家，教授儿辈，余因得常亲謦欬[68]。彼为余述三往事，堪称离奇。

一、彼童年时，在瑞安望仙桥闲眺，忽有无数飞虫，乘风而过。一翁伸手一掠，展握视之，非虫也，谷粒满掌焉。

[68] 謦欬（qǐng kài）：咳嗽声，引申为言笑。

二、某年九月杪[69]，夜半，送二三学生入场应县试。途中仰见一轮皓月，悬于中天。颇疑时当晦[70]夜，安得有银蟾[71]飞出。顾[72]万顷琉璃，人物可辨，诸生举目，所见皆同，决非眼眩者。

三、瑞安姜生某，忘其名，赴杭乡试[73]，首场入闱[74]后，闻空中连呼其名，并及籍贯，至再至三，知为怨鬼索命，骇甚。出场语诸友人，并言二场不敢进。诸友曰，君未尝戕人，何来怨鬼，岂有索命而容君如是逍遥乎，请弗疑。再三劝进，从之。甫入场，空中又高呼如故，且益烈。生恐怖愈甚，迨三场，更裹足不前。诸友戏曰，三场乱号，我等与君比邻坐，如鬼来，群起而攻之，保君无恙，遂拖之进场，完卷寂然。诸友又戏曰，鬼亦畏人众耶。各交卷讫，相率出号，游明远楼。楼为浙闱中应试生唯一之游览场。而闱内人作古[75]者，亦停棺其下，以待终场出发。生等至楼下，见一棺外标遂安姜某，与生异籍同姓名。众恍然

[69] 杪：miǎo，末尾。
[70] 晦：农历每月的最后一天。
[71] 银蟾：月亮的别称。
[72] 顾：文言连词，但，而。
[73] 乡试：科举时代各省每三年举行一次的考试。中试者称为“举人”。
[74] 入闱：进入考场。
[75] 作古：死亡。

惊悟，前空中所呼者，即斯人耶。盖瑞遂音近，生误为己，而向之所闻，则为鬼啸，当无疑矣。

窃按上三事，古籍中亦有类此者。

安士全书，引文昌帝君之言曰，蜀帝初立，适岁大荒，而巴[76]西尤甚。有富农罗密，积谷五千余斛，闭而不粜[77]。而义士许容，竭产赈济，力不能继，终夜炷香，祈天请佑。邑神来和孙以告，予奏上帝，有旨，取罗之谷雨[78]之。予乃敕谕风神，发罗之屋，谷随风旋，自空而下，各以色聚。邑中人皆饱。罗之所蓄，一日而尽。邑人感许之惠，往往酬还，幸罗之灾，从而称快。蜀帝以容为邑佐，密闻之，自经[79]。观此，则翁所掠得者，或即雨谷乎，风吹飘疾，类于虫飞，而不知下于何处耳。

周书异记，载周昭王二十六年，四月初八日，为释迦如来降诞之辰。其时但见日有重轮，五色祥光入贯太微，遍照四方。王命太史苏由筮[80]之，得乾之九五。曰，此西方圣人降诞之相，却后千年，教来此土。

---

[76] 巴：古国名，今四川东部及重庆一带。
[77] 粜：tiào，卖粮食。
[78] 雨：yù，动词，从天上降下。
[79] 自经：自缢而死。
[80] 筮：shì，古代用蓍(shī)草占卜。

王命镌石记之，置南郊祠前云云。此日轮变常也。今伍姻丈所见，是月轮变常。物虽不同，为变则一。是何征象，惜无苏由复生以筮之，唯足以供天文家之研究已耳。

至第三事，古今传记所载，因同姓氏，误被摄入冥府而放还者，亦比比然也。此盖护世鬼神，故意播弄，俾世人得知佛天神鬼之确有，福善祸淫之不爽耳。

【白话】

伍梅铨姻丈所说的三件奇事

曾考取贡生的伍梅铨姻丈，在艺文大学担任了十几年的国文教员。前年，这个学校停办，二内兄潘舜卿就将他聘请到家中来，负责给儿辈们上课，我因此得以常常亲近他，聆听教诲。他曾为我讲述过三件往事，堪称离奇。

一、他童年的时候，在浙江瑞安的望仙桥上闲眺，忽然看到有无数的飞虫，乘风而过。有一位老翁伸手一抓，再展开手掌一看，发现不是虫子，手掌上全是谷粒。

二、某年九月的月底，半夜时分，他送几名学

生去考场参加县里的考试。途中，抬头看到一轮明月悬在天空。他很疑惑，当时已经是农历的月末，夜间怎么还会有月亮呢？但是当时月光犹如琉璃之光，遍洒大地，周围的人和物都可以看清楚，并且诸位学生也抬头看了，看到的都一样，绝不是眼睛花了。

三、瑞安的姜某，伍姻丈已经不记得他的名字。姜某到杭州参加乡试时，首场考试入场之后，听到空中接连呼叫他的名字和籍贯，接着又呼叫第二遍、第三遍，他心知是怨鬼索命，非常害怕。考完出场之后，把这件事告知了朋友们，并说第二场不敢再进场了。朋友们说："你从未杀害过人，哪里来的怨鬼呢？怎么可能已经有怨鬼索命了还能容你这么逍遥的呢？请你不要迟疑。"在朋友们的再三劝说之下，他听从了朋友们的建议。第二场刚入场，又听到空中高呼的声音跟前一场一样，而且更加猛烈。姜某感到更加恐怖，到了第三场的时候，更是裹足不前。朋友们跟他开玩笑说："第三场的座次顺序是可以随便坐的，到时候我们就挨着你坐，如果鬼来了，我们大家就一起攻击它，保证不让你出

问题。”于是大家就拖着他进了考场。结果直到这场考完，一直都静悄悄的。朋友们又开玩笑说：“鬼也害怕人多啊！”大家交完卷后，从号舍（考室）出来，一起约着去明远楼游玩。明远楼是浙江省乡试考场中的考生唯一可以游览的地方。而考场中如果有人死亡的话，也会把棺材停在楼下，等全部考试结束后再运回家。姜某他们到了楼下，看到一口棺材外面写着“遂安姜某”，与姜某籍贯不同而姓名相同。大家恍然惊悟，之前空中所呼叫的，就是这个人啊！因为瑞安的“瑞”和遂安的“遂”发音相近，姜某就误认为是自己。而先前听到的声音，就是鬼的呼叫声，这应当没有什么疑问了。

窃以为，上面这三件事，古籍之中也有类似的记载。

《安士全书》引用文昌帝君的原话说：“蜀帝刚登基的时候，正好当年发生了大饥荒，而巴地的西部尤其严重。有一位名叫罗密的富农，囤积了五千多斛谷物，全部封存着，不愿意出售。有一位名叫许容的义士，竭尽自己的产业，用来赈济饥荒。自己的力量已经不能持续了，于是整夜焚香，祈祷

上天保佑。当地的邑神来和孙向我汇报此事，我向天帝转奏。天帝降旨：‘取罗密的谷物，从空中降下，给予灾民们。’我于是敕命风神，用大风刮掉罗密仓库的屋顶，仓库中的谷物被大风卷走，再从空中降到灾民的地方，按不同的谷物颜色，分类堆积。当地的百姓们都因此得以吃饱。罗密所储存的谷物，一天之内全部被风刮走了。当地人感激许容的赈济之恩，往往酬谢并还给他谷物。而对于罗密所遭受的风灾，则感到高兴，拍手称快。蜀帝任命许容为邑佐，罗密听到这个消息之后，就上吊自杀了。”从文昌帝君的这段话可以推知，老翁用手抓到的，可能就是这种从空而降的谷物，因为被风吹着，飘得很快，好像虫子在飞一样。但是不知道这些谷物会降落在哪里。

《周书异记》记载：“周昭王二十六年四月初八日，是释迦牟尼佛诞生的日子。那一天，太阳出现两轮光环，五色的祥光直入天空的太微之位，遍照四方。周昭王命令太史苏由占卜此事，卦象显示为‘乾’卦，爻辞为‘九五’（飞龙在天，利见大人）。苏由说：‘这是西方的圣人诞生所产生的异相。

再过一千年，这位圣人的教法将会传来我国。’周昭王命令刻石记载此事，并将石碑立在南郊的神祠前面。”这是太阳的异常变化。现今伍姻丈所见到的，是月亮的异常变化。物虽然不同，变化则是一样的。这样的异常变化究竟是什么征兆，可惜没有苏由再生，来对此进行占卜，只是足以供天文学家进行研究罢了。

至于第三件事，在从古到今的传记中所记载的，因为姓名相同而被误摄入冥府，再被放还阳间的例子，比比皆是。这大概是护持世间的鬼神们故意安排的，目的是为了让世人知道，佛、天、神、鬼，是真实存在的；行善得福、作恶得祸是丝毫不会有差错的。

闱中烈女鬼雪冤

伍姻丈所记，闱中烈女鬼雪冤一事，余向闻诸前辈传说大略，但不如伍丈亲历其境之详，制为笔记，可谓有心警世者矣。急录其原文，为轻佻者告。

其文曰，光绪乙酉（1885）秋，浙江乡试，瑞安

吴生，偕友去应试。舟至中途，时月色微明，吴生方垂帷熟睡，诸友推篷闲眺，忽黑烟一道，自船头滚入吴生帐中。吴生顿呓语，若与人争辩甚厉，及醒，而疟疾作矣。次晨，吴生早起，遽将自己行李上所贴之标识，悉揭去。人问其故，俯而不答，众疑之。比入场，点名甫毕，神情若狂，怆怆惶惶，从夹道中寻觅同乡诸友。一遇余，即跪呼救命。叩其故，据云，接卷后，本坐裳字十七号，被四名公差强拖入空号，不得归本号。余遂与之邀集同乡二十余人，适监临[81]点名毕，即同去见监临，诉其事，并证明其确系本人，非冒名顶替者。监临亲书硃条，着其即归本号。吴生持条去，情甚恐慌，惟仰视檐端，若有人自空中往来者。比同至空号，则行篋实在该处，而公差绝无其人。迨归本号后，神色稍定，始述其前被公差强拖时，要伊性命，计无所施，将铜钱吞入，求速死。闻荸荠可解铜毒，请代购若干。众为之向明远楼下市[82]以食之，首场得安稳，终卷无恙。向例士子入场，要坐轿者，预向轿埠买轿签一枚，出场时，高举其签，众轿夫即认签，肩送何寓。吴生在场，已将前所买轿签失落。

[81] 监临：监考官。
[82] 市：购买。

出场时，众友为之另雇一轿送回寓。知其有异，并谆嘱某二场不必入，伊亦不愿再试。逮二场早晨，吴生初起，其在场失落之轿签，竟在伊帐前。吴生拾得，深喜轿签失而复得，本科可望中，必欲再试二场。同寓友止之，不听。及二场甫入，狂态复发，号内有同乡应试生吸鸦片者，吴生即将食指，染生鸦片以自吮，登时痰厥毙命。时场门犹未闭，遂舁尸出场。尤足异者，吴生得狂疾时，同乡应试王生，亦临场患病，两不相闻。王生在床呼曰，吴某不可扳我，言之屡屡。旋王亦卒于旅馆。众疑两人各有隐恶，均莫得其主名。及省试归，闻乡人云，吴生与王生居比邻，素相狎。邻有闺女，姿色颇佳。一日女家晒谷，令闺女出而守望。吴生与王生同过篱外，适见女一人独坐，王生戏吴生曰，若能抱此女亲吻，则某甘拜下风。吴生素狂，突从篱门入，抱而吻之，时有邻人适过知之。闺女怨无可申，入夜悬梁自经。其父母虽稍有所闻，然畏吴势焰，且事无左证[83]，亦忍痛含怨而已。今两生之死，其以此夫。吁，两生少颇聪颖，各有文名，乃不知因果及与廉耻，竟以嬉戏丧命，后之轻狂者，可不引为

[83] 左证：同“佐证”。

炯戒欤。伍守彝梅铨记。

【白话】

考场中的烈女鬼洗雪冤屈

伍姻丈所记录的“考场中的烈女鬼洗雪冤屈”一事，我以前听前辈们转述过此事的概要，但是不如伍姻丈亲历其境那么详细。他把此事记录成文，真可谓是有心警世的人啊！我赶紧摘录了他的原文，作为对轻佻者的警示。

他的原文如下：光绪乙酉年（1885）秋天，浙江省举行乡试。瑞安的吴生，和朋友一起乘船去参加考试。船行到中途，当时月光微微亮，吴生正在蚊帐内熟睡。朋友们推开船篷闲眺，忽然看到一道黑烟，从船头滚进吴生的蚊帐内。吴生顿时说起梦话，好像在跟别人争辩得很厉害。待他醒过来的时候，疟疾就开始发作了。第二天清晨，吴生早早起来，就把自己的行李上面所贴的姓名标签全部揭掉。别人问他是什么原因，他低着头不回答。大家都对此感到疑惑。等到进入考场，点名完毕后，吴生的神情就像发狂一样，恐惧不安而又非常急促，在考

场的夹道中寻觅同乡的朋友们。他一见到我，就跪下来直喊“救命”。问他原因，据他说，在接到试卷之后，他本来坐在“裳”字号门内的第十七号舍，被四名公差强行拖进空的号舍内，不得回自己本来的号舍。我就跟他一起，邀集二十多位同乡，刚好监考官点名完毕，我们便一同去见监考官，投诉此事，并证明他确实就是吴生本人，而不是冒名顶替者。监考官亲自用红笔书写了一张纸条，让他马上回到自己的号舍。吴生拿着纸条向号舍走去，神情非常恐慌，一直抬头看屋檐，好像有人从空中往来一样。等到我们跟他一起走到那间空的号舍，则看到他的行李箱确实在那里，但是根本没有什么公差。等他回到自己的号舍之后，神色稍微安定，才向大家讲述，刚才被公差强制拖过去的时候，要取他的性命，他没有办法，就把铜钱吞下去了，以便能尽快死去。听说荸荠可以解铜毒，让我们帮他买一些。大家就到明远楼下面买来荸荠给他吃。第一场考试，他才得以安稳进行，到考完交卷也没有发生什么问题。按照惯例，学子们进入考场，如果需要坐轿子的话，就预先向轿埠买一枚轿签，等到考完出场的

时候，高举手中的轿签，轿夫们就会过来认签，然后抬着他，送到指定的寓所。吴生刚才在考场中，已经遗失了先前所买的轿签。出场的时候，朋友们为他另外雇了一顶轿子，送他回寓所。大家知道他出了问题，都谆谆嘱咐他第二场不要再考了，他自己也不愿意再考了。等到第二场开考的那天早晨，吴生刚起床，发现他在考场中遗失的那枚轿签，竟然就在他的帐子前面。吴生拾到轿签之后，对轿签失而复得感到十分高兴，认为本次乡试有望考中，一定要继续参加第二场考试。跟他同住寓所的朋友阻止他，但他不听。等到第二场刚入场，他的狂态又复发了。考场号舍内有同乡的应试生正在抽鸦片烟，吴生就用食指蘸着生鸦片放入口中吮吸，顿时痰阻气管而死。当时考场的大门还没有关闭，于是就将他的尸体抬出考场了。尤其令人感到诧异的是，吴生正在发狂病时，来参加考试的同乡王生也是一进考场就患病了。他们双方并不知道对方患病。王生躺在床上大叫：“吴某不要牵连我！”说了好多遍。没多久，王生也死在旅馆内了。大家都怀疑他们两人各自都有人所不知的恶行，但是都不知道具体牵

涉到什么人。等到乡试结束回家，听乡里人说：“吴生和王生两家是邻居，两人素来很要好。邻家有一个未出嫁的女儿，长得很漂亮。一天，女子家晒谷子，让这个闺女出来守着。吴生和王生一同从篱笆外面经过，刚好看到女子一个人独自坐着。王生就对吴生开玩笑说：‘你如果能够拥抱这个女子并且亲吻她，我王某甘拜下风。’吴生素来狂妄，于是突然从篱笆门进入，抱着女子就亲吻她。这时正好有邻居经过，知道了此事。闺女的怨恨无处申诉，到了晚上，就悬梁上吊自杀了。她的父母虽然听到了一些风声，但是畏惧吴家的势力，而且没有此事的确凿证据，也只能忍着痛、含着怨罢了。如今，吴生和王生的死，是因为这件事情吧？”哎！这两位年轻人从小就很聪明，各自的文笔都有一些名气，却不知道因果和廉耻，竟然因为嬉戏导致丧命。今后的轻狂之人，怎可不以此事作为显著的警戒呢？伍守彝（字梅铨）记。

卖柑者言

卖柑者，黄阿岩，常至余家卖柑。余观其年迈诚实，时以归心净土相劝勉。彼乃曰，修行真好真好，我母亦修行人，四十岁发心礼法华，念弥陀，勤勤恳恳，几无暇晷。数年之后，能念睡经。余问何谓念睡经。曰，我母每夜就枕时，念佛不辍，睡去方止。久之，虽夜阑睡深，睡中时或执持洪名，佛声明历，家人屡闻。以其睡中尚能念，世俗谓为念睡经。又曰，某年，时疫流行，有邻居一家十四丁，五人已染疫死，七人同病濒危。二人奔走医药，力疲财乏，凄惨之至。我母愍之，愿将己所礼法华经一部，具牒回向，保其病退家宁。我以此系大好事，喜极，乃备香烛，请病家舅父乞神签以卜可否。历三殿，皆出第一百签，上上吉利。初更至其家焚牒，未及三更，一病人作鬼语曰，一老人命我去，我今去矣，病顿愈，乞啜粥。片时又愈一人，翌日余人均占弗药。灵矣哉，佛力也。我母享寿七十有三，临终前一日，预知翌晨黎明去，届时果然，但不知求生西方耳。

余闻之，喟然叹曰，甚矣哉，净宗善知识不可一

日无也。使当时有导母以净土法门，则其往生可必，多劫轮转之苦，从此无分[84]。以不遇此善知识，不知发愿求生，则来世纵登天界，享福较厚，而难免因乐忘修，招三世堕落之果。我为此母惜，且为此母惧，可悲也夫。

【白话】

卖柑橘的人说的话

卖柑橘的人，名叫黄阿岩。他经常到我家卖柑橘。我看他年纪大了，而且人很诚实，所以经常劝勉他归心净土(念佛修行)。他于是说:“修行真好，真好！我母亲也是修行人，四十岁发心礼拜《法华经》，念阿弥陀佛，勤勤恳恳，几乎没有空闲的时日。这样过了几年之后，她就能够念‘睡经’了。”我问他:“什么是念‘睡经’呢？”他说:“我母亲每天晚上睡觉时，念佛不停，直到睡着了才停止。久了之后，虽然夜深熟睡，在睡眠中也会时常执持‘南无阿弥陀佛’六字洪名，佛号声音清清楚楚，家里人常常能听到。因为她在睡眠中都能念佛，世

[84] 分：同“份”。

俗人就将这种情况称为念‘睡经’。”他又说：“有一年，瘟疫流行。邻居一家十四口人，其中五人已经因为染上瘟疫死了，还有七人生了同样的病，生命垂危。另外没生病的两人到处奔走，求医问药，身体疲惫，财力匮乏，凄惨至极。我母亲怜悯他们，发愿将自己礼拜《法华经》一部的功德，写成牒文，回向给他们全家，希望能够保得他们疾病消退，全家安宁。我认为这是大好事，非常高兴，就为此准备香烛，并请病人家的舅父乞神求签，以占卜此事是否可行。结果连乞了三殿，都求得第一百签，是‘上上吉利’。初更时分，就到病人家里焚化牒文。还没到三更时分，其中一位病人以鬼的语气说：‘有一位老人命令我离去，我现在就走了。’这位病人顿时就病愈了，并且想要喝粥了。片刻之后，又有一人病愈了。第二天，其余的人全都不药而愈了。佛力真是太灵了啊！我母亲享年七十三岁。临终前一天，预先知道自己会在第二天黎明时分去世。到了那个时间，果真如此。但是她不知道求生西方极乐世界。”

我听了之后，深有感慨地叹息说：“净土宗的

善知识一天都不能缺啊！这太重要了！如果当时有善知识引导这位母亲修学净土法门，那么她必定可以往生西方极乐世界。这样的话，无量劫的轮回之苦，从此就与她无份了。因为没有遇到这样的善知识，不知道发愿求生西方极乐世界，那么她来世纵然能够生到天界，享受很大的福报，但是难免因为享乐而忘了修行，就会感召第三世仍旧堕落的果报。我为这位母亲感到惋惜，也为这位母亲感到恐惧。可悲啊！”

救蛇救命

制面店工人陈某，一日见有捕蛇者持蛇至，怜而买之，放于河中。蛇徘徊久不去，某即以足拨水逐之，水动影昏，蛇潜至其侧而不见。忽觉足趾痛，知为蛇咬，视之，果然。傍[85]观者多言，蛇之以怨报德也。采药敷治无效，乃归家休养。不日，店楼因囤麦过重，夜间楼忽压下，某之卧床，及下面什物，俱成齑粉。幸某尚在家未回，得免不测。翌日，某趾告愈。乡里

[85] 傍：同“旁”。

初有异议，至是咸谓放生报应之速。彼面店在余所居巷首，故知之甚详。

【白话】

救蛇救命

制面店的工人陈某，有一天，看见有捕蛇的人拿着蛇过来。他怜悯这条蛇，就将它买来，在河里放生了。蛇在水中徘徊，久久不愿离去。陈某就用脚拨动水，赶它走。水一动，水中的影子也模糊了，蛇潜到陈某的旁边，陈某没有看见。忽然，陈某感到脚趾疼痛，知道是被蛇咬了。一看，果真如此。旁边看他放生的人大多都说："蛇是以怨报德啊！"陈某采药敷伤口治疗，没有效果，于是只好回家休养。没过几天，面店的楼板因为囤积的小麦太重了，夜间楼板忽然垮塌，直压下来。陈某睡觉的床铺，以及床下面的东西，全部被压得粉碎。幸好陈某还在家中养伤，没有回面店，得以免遭不测（否则必定被压死了）。第二天，陈某的脚趾就痊愈了。乡里的人们最初对陈某放生反被蛇咬这件事还有非

议，到了这个时候，全都说放生的善报真是太快了。这间面店就在我所居住的这条巷子的第一家，所以我对此事了解得很详细。

屠户自杀

屠户阿庆，以屠猪起家，置产筑屋，称富翁焉。时人以彼卖肉著名，遂私号之曰卖肉庆。阿庆一夜酣睡忽起，遽引屠刀自刺其颈，呼号而毙。十五年前，余堂侄曾租住其屋，屋已非彼裔所有，或者绝嗣荡产乎。

或疑屠业有过，则阿庆不应致富，若其无过，则阿庆不应自杀，二者如何会通。余曰，致富由前世布施而来，自杀由今生杀业而来，因异果殊，何复更疑。设彼不营屠业者，则富或不仅止此。以屠故，削其财而陨其命，殆非凡眼所知耳。

【白话】

屠户自杀

屠户阿庆，以杀猪而发家致富，置办田产，建

筑房屋，堪称富翁了。当时的人因为他以卖肉而出名，所以私下里都叫他“卖肉庆”。一天夜里，阿庆忽然从熟睡中起来，很快拿来屠刀刺入自己的颈部，大声呼叫而死。十五年前，我的堂侄曾经租住过他家的房子，不过那幢房子当时已经不属于阿庆家的后人所有了，可能他家已经绝后，并且产业已全部耗尽了。

有人怀疑：“如果从事屠户这个行业有罪过，那么阿庆就不应该致富。如果没有罪过，那么阿庆就不应该自杀。这两种说法如何会通呢？”我说：“致富是由于前世种了布施的因而得到的果报，自杀是由于今生造了杀业而得到的果报。因不同，所以果就不同，还有什么可以再疑惑的呢？如果他不从事屠户这个行业，那么他的财富恐怕不仅仅只有这么多。因为他从事屠杀之业，所以削去了他的财富，并且夺去了他的生命。这些大概不是凡夫的眼睛所能见到的。”

义猪度人

余外舅[86]潘氏，家海坛山麓，邻有屠户，栏畜[87]二猪，将杀，器具毕备，置刀于地，就栏中捉一猪，捆于凳上，将取刀剚[88]喉。一猪见之，破栏出，衔地上之刀，狂奔上山，力追而后获。屠户见其惨，且感其义，放下屠刀，改营他业。此二内兄[89]与余述者。

【白话】

义猪度人

我的岳父家姓潘，住在海坛山脚下。邻居屠户家的猪圈里养了两头猪，准备杀掉。将杀猪的器具准备完毕，把杀猪刀放在地上，就到猪圈里捉了一头猪，捆在板凳上，正准备拿刀来刺入它的喉咙。另一头猪在圈里看到了，就冲破猪圈的护栏，跑了出来，用嘴衔起地上的杀猪刀，往山上狂奔。屠户奋力追赶才将它抓获。屠户看到这头猪的惨状，并且被它的义气所感动，于是放下屠刀，改行从事其

[86] 外舅：岳父，妻子的父亲。
[87] 畜：同“蓄”。
[88] 剚：zì，用刀刺入。
[89] 内兄：妻子的哥哥。

他职业了。这件事是我的二内兄告诉我的。

亵渎道场惨报

民国八年（1919），吾浙第二师第六团团长盛君开第之太夫人[90]寿辰，建水陆道场于绍兴大善寺。开第同诣寺随喜，但不惯茹素，在寺数日，未尝荤味，则喉痒矣。遂命佣人出外烹鳖至，家人中之饕餮者，亦从旁染指。食毕，收杯盘而涤于僧厨。法事将满，一婢忽发猩红热，急令佣人送往医院，而毙于途。俄而开第二侄，一子，相继罹是证[91]，多方医治，均至不救。所死之人，都曾在寺食鳖者。最后开第亦被传染，自知必死，涕泣而已。一面入医院，一面请同师第八团第二营营长叶伯龄，施催眠术，聊作万一之图耳。伯龄，奉佛之士也，知其食鳖事，先劝彼至诚忏悔，许为隔地治疗。开第觉悟，乃发愿再作功德，以赎前愆，病竟痊愈。当其子之病也，请西医诊治外，并邀吾友卢鹤舫，为灵气之疗法。西医谓，大便若通，则

[90] 太夫人：旧时对母亲的尊称。
[91] 证：同“症”。

无妨。鹤舫施其术，而通其便，复用自己灵气，灌病人之鼻，渐送其丹田，再吸病人浊气，散于空中，以消其毒。一呼一吸，转运多时，则病势确有起色，然不久间，忽大变，无可挽回矣。所奇者，鹤舫接近病人，可谓至密，何以不致传染。某军医官来襄助，被染，注射数针，亦立见效。独彼家人，一得病，靡有免于死亡者。岂非冥冥中，大有业报在耶。

谨按佛经，谓酒肉入伽蓝，罪过极大。况当此四圣六凡，同临集会之严净道场，而斋主敢杀生以进食，洗秽器于僧厨，其亵渎残忍，较诸寻常，奚止倍蓰[92]。遭此惨变，断非无由。至于开第所以化险为夷者，宿福未尽，得力于伯龄之言，忏悔之功不浅。鹤舫言之綮[93]详，余笔之，为馋口者戒。

【白话】

亵渎道场的惨报

民国八年（1919），驻防我们浙江的第二师第六团的团长盛开第的母亲做寿，在绍兴大善寺启建水陆道场。盛开第一同到寺院随喜参加。但是他不

[92] 倍蓰（xǐ）：数倍。五倍为蓰。
[93] 綮：qí，极，很，非常。

习惯吃素，在寺院里住了几天之后，一直没有吃到肉，嘴馋得喉咙发痒了。于是他命令佣人到寺外去，将烹制好的鳖带回寺里吃。家人中有贪吃的人，也跟着一起吃了。吃完后，将用过的酒杯餐盘拿到僧人的厨房去清洗。法事将要圆满之前，一位婢女忽然患了猩红热，主人急忙命令佣人送她去医院，（还没到医院）这位婢女就死在途中了。紧接着，盛开第的两个侄子、一个儿子，也相继患了猩红热，经过多方医治无效，全都死了。所有死了的人，都是曾经在寺内吃过鳖的人。最后，盛开第本人也被传染了。他知道自己肯定要死了，唯有痛哭流涕而已。他一方面到医院治疗，另一方面又请同师第八团第二营的营长叶伯龄，为他做催眠术，权且作为一种可能性极小的治疗办法吧（死马当活马医）。叶伯龄是信佛的人，知道盛开第吃鳖的事情，就先劝他至诚忏悔，并答应为他在异地用催眠术治疗。盛开第觉悟到自己的罪过，于是发愿再做功德，用来对先前所造的罪业进行赎罪。他的病最终痊愈了。在他儿子生病期间，除了请西医诊治以外，还请了我的朋友卢鹤舫，为他儿子做灵气疗法。西医说：“大

便如果能够通畅，那么病情就不危险了。”卢鹤舫为他施行治疗之术，让他的大便通畅了；再用自己的灵气，灌入病人的鼻腔内，渐渐将灵气送入他的丹田；再吸出病人的浊气，散到空中，用以消散他体内之毒。通过这样一呼一吸，运用灵气转运了很长时间，他的病情确实有所好转。然而，没过多久，忽然病情大变，最终无可挽回了（死了）。让人感到奇特的是，卢鹤舫跟病人接触，可以说是接近得最紧密的，但是为什么没有被传染呢？有一位军医官来帮助治疗的时候，被传染了，后来注射了几针药水，也立即见效（治好了）。唯独盛开第的家人，一得病，没有不死的。岂不是冥冥之中，全都有因果业报的存在呢？

谨按：佛经上说，带酒肉进入寺院，罪过极大。更何况在水陆法会这样四圣六凡同时降临集会的庄严清净的道场，而斋主竟敢杀生带进道场内来吃，并且还在僧人的厨房中洗涤盛过肉食的污秽器皿，这种亵渎和残忍，跟平常的情况比起来，又何止数倍呢？遭遇这样惨痛的变局，绝不是没有原因的。盛开第之所以能够化险为夷，是因为他过去世的福

报还没有享完，同时又得力于叶伯龄的话，至诚忏悔的功德不浅。卢鹤舫叙述得很详细，我将此事笔录下来，作为嘴馋之人的警戒。

长斋持破之龟鉴

家庶祖母[94]，与外继祖妣[95]，堂姑母三人，同时受五戒于头陀山妙智寺，并发心长素。彼二人中途开荤，不数年亦先后永诀。唯家庶祖母，年高二人十余岁，老而益壮，坚守不退。今已八十余岁，礼佛诵经，一日无间[96]。道貌端严，见者欢喜，清福正未艾也。

又吕姻丈文起观察[97]之夫人，归依福建鼓山古月和尚，长素念佛有年。某年病重，医云体虚，须开荤以资补养，家人亲戚亦力怂恿之。彼终以宁死毋开荤之决志拒绝之，后病竟愈。现尚在世，年近古稀。

周乾夫，余之净友也，前年患咳嗽。秋间有巫者，

[94] 庶祖母：旧时嫡出（即正房所生）的孙辈称祖父的妾为庶祖母。
[95] 外继祖妣：继外婆。指外婆死了之后，外公又续娶的妻子。
[96] 无间（jiàn）：不间断。
[97] 观察：官职名。清代和民国在省以下设道，称各道道员（道的行政长官，又称道台）为“观察”。

设坛土地庙，家人向叩其病。巫者曰，食三扁嘴即瘳[98]。问，扁嘴何物。曰，鸭也。即拟遵行，乾夫不可。家人曰，神示无爽，盍试之。不得已，食其一，无转机。又劝曰，神言须三，食一岂足。再杀以进，强令食。甫入口，病忽变，乃长逝矣。

呜呼，邪见可怕，古德不愿生其家者，良有以也。顾道高魔盛，古今一辙，唯在行者努力耳。倘遇若辈，弗随流转，常作当头棒喝，起魔眷想，增厌离心，欣求乐土，时萦胸怀，则魔如即佛如，因祸反成福。观吕夫人可知矣。若志道不坚，有负初心，我恐此身不向今生度，则来世求生邪见家而弗得，可不哀哉。幸乾夫临终，尚知念佛，余闻之，因稍慰焉。

【白话】

持长斋和破长斋的警戒

我的庶祖母(旧时称祖父的妾)和外继祖母、堂姑母三个人，同时在头陀山妙智寺受五戒，并且发心吃长素。外继祖母和堂姑母两人中途开荤了，没过几年也先后去世了。唯独我的庶祖母，年龄比她

[98] 瘳：chōu，病愈。

们两人大十几岁，越老越健康，坚持吃长素不退心。如今已经八十多岁，仍然拜佛诵经，一天都不间断。她老人家容貌端正庄严，见到她的人都感到欢喜，她的清福正在享受之中呢。

另外，观察使吕文起姻丈的夫人，在福建鼓山涌泉寺的古月和尚那里皈依三宝，吃长素，念佛多年。有一年，她生了重病，医生说："病人身体虚弱，必须开荤，以补充身体所需的营养。"家人和亲戚也极力怂恿她（劝她开荤）。她一直以"宁可死也绝不开荤"的坚定意志拒绝大家的劝说，后来她的病最终痊愈了。她现在还在世，年龄近七十岁了。

周乾夫是我同修净业的佛友，前年患咳嗽。秋天，有巫师在土地庙设坛，他的家人向巫师叩问他的病情。巫师说："吃三只扁嘴就可以痊愈了。"家人问："扁嘴是什么？"巫师说："就是鸭子。"家人随即准备遵照巫师的话去做，周乾夫不同意。家人说："神的开示不会有错的，何不试试呢？"周乾夫不得已，就吃了一只鸭子，但是疾病并没有出现转机。家人又劝说他："神说了必须吃三只，你

才吃了一只，怎么够呢？”于是又杀了一只鸭子做给他吃，强逼他吃下去。鸭肉刚入口，他的病忽然加剧，很快就去世了。

哎，邪见太可怕了！古代的大德们不愿意投生到邪见的人家，是有原因的啊！但是，道行越高，魔扰越大，从古到今都是这样的，关键还是在于修行人自己的努力。如果遇到这样邪见的眷属，不要被他们的知见所转，而是要将此看作当头的棒喝，将他们看作魔的眷属，因此增加对娑婆世界的厌离之心，对西方极乐世界生起欣求之心，这样的信念时常萦绕在心中，那就“魔如即佛如，因祸反成福”了。这个道理从吕夫人的事迹就可以知道。如果道心不坚定，有悖于最初的发心，我担心你如果这一生不能当生成就（往生西方），那么来世想要生到邪见之家恐怕也不可能了（恐怕要堕落到三恶道去了），不是太悲哀了吗？幸好周乾夫临终的时候还知道念佛，我听到这个消息，稍稍感到些安慰。

雷殛谋妻

吾邑七都乡有谢岩祥者，在沪为洋人之厨子，积有微资。一家五口，上母婶，下妻儿，生活程度亦不低。妻蒋氏，颇质朴，事姑[99]孝，常织布以助家计，而素不得其夫欢。祥在沪有外遇，欲娶为正室，而以元配在，则为法律人情所不许。谋离婚，又为母所阻。于是商诸婶。婶曰，此蠢妇，离之有坏家声，盍毒杀之为愈耶。祥于戊辰（1928）五月十二日傍晚，置毒于桂圆汤中，嘱婶婉言令妻食。妻将食，忽黑云四布，大雨如注，霹雳一声，祥及婶俱震死。祥之阴囊及腿被截。婶则劈去头面一半。噫，恶报何其速哉。然则彼辟雷神者，将又何说耶。

【白话】

雷殛谋害妻子的人

我们县的七都乡有一个人叫谢岩祥，他在上海给外国人当厨师，攒了一点钱。他一家五口人，上有母亲和婶婶，下有妻子和孩子，生活条件也还不

[99] 姑：丈夫的母亲，俗称婆婆。

错。妻子蒋氏很质朴，对婆婆很孝顺，经常织布卖钱用来补贴家用，但是一直都得不到丈夫的欢心。谢岩祥在上海有外遇，准备将这个外遇的女人娶来做正室，但是因为原配蒋氏还在，从法律上和人情上都行不通。他计划离婚，又被母亲阻拦，于是就和婶婶商量此事。婶婶说："这个愚蠢的妇人，跟她离婚会坏了家声，何不杀了她为好呢？"戊辰年（1928）五月十二日的傍晚，谢岩祥把毒药放到桂圆汤里面，嘱咐婶婶用委婉的话劝说妻子食用。妻子正准备吃的时候，忽然乌云密布，大雨倾盆，响起了一声巨大的雷声，谢岩祥和婶婶一起被雷劈死了。谢岩祥的阴囊和腿都被雷截断了，婶婶的头和脸部被劈掉了一半。啊！恶业的报应多么迅速啊！既然如此，那么，那些否定雷神存在的人，又将如何解释呢？

冥谴阳罚

有陈瑞卿者，与余隔里居，曾畜[100]猪于对门土地

[100] 畜：同"蓄"。

庙，日久秽气腾发，不堪近闻。而猪常不利。或谓污渎神地，恐遭冥谴。瑞卿闻言，不图迁徙，反敢至庙，诟詈土神，以泄愤恨。当夜梦被皂隶拘至县庙，云，同里土神控汝。俄城隍传讯，鞫[101]实喝杖。而土神跪下代求曰，冥刑苛苦，不堪忍受，不如付诸阳官薄责，以儆效尤。城隍俯允，乃释回。翌日瑞卿匿迹家中，不敢外出，借以避祸。县令丁公和晋，治事严明，于地方棍痞，尤不宽贷。是日肩舆经瑞卿之门，门前竹帘，被风吹下，击撞其舆。艴[102]然曰，通衢大道，何得任置竹帘，妨碍行人。询问谁物，查悉瑞卿，引见舆前，棰楚数十，训谕而去。后瑞卿自吐梦事于里人，闻者惕然。

谨按佛经中说，梦有四种。一、四大不和梦。因四大不调，病中所发生者。即中西医言，身体发热，及其他之病，都能使心神不安，屡屡致梦是。二、先见梦。凡醒时眼耳鼻舌身意，所入色声香味触法，夜寐则成梦。今科学家所谓脑神经罗致种种形色气味，常于睡中发生一种梦象之说，与此大同小异。三、天神梦。天神为劝善惩恶故，特示梦于人，俾以警世。

[101] 鞫：jū，审问。
[102] 艴：fú，生气的样子。

四、宿业梦。凡人前世所作善恶二业，留在阿赖耶识中，亦能于今世发现梦境。前两种是虚非实，后两种是实非虚。而说虽四种，实则有单独，错综之别。今瑞卿之梦，是第三种。近今灵学家，略有研究及此，但比诸佛经所说，如大海之一滴。第四种梦，更非若辈所能骤窥焉。

【白话】

冥间的谴责和阳间的惩罚

有个叫陈瑞卿的人，他家与我家隔着一条里巷。他曾经在对门的土地庙里面养猪，天长日久，污秽的气味蒸腾散发，臭得让人不能靠近。而他养的猪常常出问题（生病或死亡），有人说："这是他玷污、亵渎了神的地方，恐怕是遭到了冥间的惩罚吧？"陈瑞卿听到这样的话，不但不打算搬迁他养的猪，反而胆敢到庙里辱骂土地神，以宣泄他的愤恨。当天夜里，陈瑞卿梦到被差役拘捕，押到县里的城隍庙。差役说："是你们本乡的土地神控告你。"不一会儿，城隍传讯，审问他后，查明情况属实，下令杖责。土地神跪下代他求情说："冥间的刑法过于

严厉而痛苦，恐怕他无法忍受。不如将他交给阳间的官员处以较轻的刑罚，以作为警戒，让其他人不再犯他这样的错。”城隍点头同意，于是将他放回。第二天，陈瑞卿躲在家中，为了避祸，不敢外出。县令丁和晋，治理地方事务严肃而公正，对于地方上的地痞流氓，尤其不加宽恕。这一天，县令乘坐轿子，经过陈瑞卿家门口。门前的竹帘被风吹下来，撞击到他乘坐的轿子。县令脸色大变，生气地说：“通衢大道，怎么能任意设置竹帘，妨碍过路的行人呢？”县令询问是谁家的竹帘，查明是陈瑞卿家的，便命人将他带到轿子前面，打了几十杖，又教训了一番，才走了。后来，陈瑞卿自己将梦中的事情告诉了乡里人，听闻的人感到警惧。

谨按：佛经中说，梦有四种：第一，四大不和梦。因为身体的四大（地、水、火、风）不调和，生病了，因病而发生的梦。也就是中西医说的身体发烧，以及其他的病，都能使心神不安，常常做梦。第二，先见梦。凡是醒着的时候，眼、耳、鼻、舌、身、意这六根，所接触的色、声、香、味、触、法这六尘，在夜间睡眠时则会形成梦。当今的科学所

说的，脑神经接收种种的形、色、气、味，常常在睡眠中发生一种梦象的说法，与此大同小异。第三，天神梦。天神为了劝善惩恶的缘故，特地向世人显示梦境，以达到警世的目的。第四，宿业梦。每个人过去世所造作的善业和恶业，留在阿赖耶识中，也能在今世现为梦境。前两种梦境是虚假而不真实的，后两种梦境是真实的，而不是虚假的。而且，虽然说梦有四种，但实际做梦的时候，可能是单独一种梦，也可能是几种梦交错在一起，有这样的差别。如今陈瑞卿的梦，是第三种。近代和当代的灵学家们，对此略有研究，但是跟佛经上所说的比起来，就像是大海中的一滴水罢了。至于第四种梦，就更不是他们能够很快窥其一斑的了。

佛像震动

吾邑南郊，有庆福寺焉。寺宇虽非宏敞，而颇雅适。佛菩萨像前，莹洁逾恒，令人敬喜。住持寂山老和尚，循守戒律，于念佛放生，尤能自行化他。每日早晚课诵外，合寺另念佛三炷香，垂二十年矣。民国

十二年（1923），设莲池会，逢月十七日，集善信数十人，念佛一天。午膳后，寂老升座讲演净土因果事理。未及四年，入会者增至百五十余人。受化既众，临终正念生西者，颇不乏人。

丁卯（1927）四月十七日，大众正在大殿念佛时，忽见佛像上宝盖摇荡。翌日，佛像亦震动。初犹疑为风吹地震，猫鼠等经过所致。而佛龛前面玻璃，三面隔板，风无由而入。地震，则他物当随动，何以仅及盖像。置大碗之水于其处，水亦不荡，决非地震。又四边上下寻觅，并无猫鼠等踪迹。震时良久，众目共睹。家庶祖母暨内子[103]，亦适与会，返舍问余，是何凶吉。余曰，此非凶吉之征也，殆佛菩萨感众诚恳，特显灵异，以增信仰耳，可不勉乎。

【白话】

佛像震动

在我们县城的南郊，有一座庆福寺。寺内的殿宇虽然不是宏大宽敞，但是颇为雅致。佛菩萨像前，非常洁净，令人恭敬欢喜。住持寂山老和尚，恪守

[103] 内子：旧时向他人称自己的妻子。

戒律，对于念佛和放生，尤其能够自己实行，并劝化他人一起实行。每天早晚课诵之外，全寺僧众另外念佛三炷香的时间，已经这样坚持二十年了。民国十二年（1923），寺里设立莲池会，每月十七日，聚集数十名善男信女，念佛一天。午饭后，寂山老和尚升座讲演净土法门和因果事理。不到四年，入会的人增加到一百五十多人。受教化的人已经很多，临终得以正念分明往生西方极乐世界的，颇不乏其人。

丁卯年（1927）四月十七日，大众正在大殿念佛的时候，忽然看见佛像上面的宝盖在摇荡。第二天，佛像也发生震动。开始还怀疑可能是因为风吹，或者地震，或者是猫鼠等动物从上面经过导致的。但是佛龛前面有玻璃，其余三面有隔板，风根本透不进去。如果是地震的话，那么其他东西也应该一起震动才对，为什么仅仅只是宝盖和佛像震动呢？又放置一大碗水在这个地方，水也不动荡，所以绝对不是地震。又从四边上下寻觅，并没有发现猫鼠等动物的踪迹。震动的时间很久，在场的人全都看到了。我的庶祖母和妻子，也正好参加了那天的莲

池会念佛，回家后问我：“这样的震动，是什么吉凶的征兆？”我说：“这不是吉凶的征兆，大概是佛菩萨被大众念佛的诚恳所感动，特地示现灵异，以增强大家的信心吧。大家怎能不努力呢？”

翁媳孝感

徐辛石明经自言，四十岁时，五月望日[104]，偶婴疾，伏枕两天。夜梦一翁告曰，汝翌午当死，身后事，须速办。我细思一子虽幼稚，一女已许字，纵微有爱恋之情，而无大不舍得之心，他更无论。死固非惜，独我年甫五龄，严父见背[105]，慈母苦节抚孤，今当风烛残年，龙钟已极，一旦长别，仰事何人，忧念及此，展转[106]不安。及午，被一人带至郡庙，我自知离魂矣，唯以老母在堂，心难遽舍，喋喋向城隍哀恳释还。神曰，定业难逃，无可如何。乃命隶引见东岳帝。入门，堂庭高耸，拾级而上，见一人长跪帝前，作恳求状。

[104] 望日：农历每月十五日。望，月圆。
[105] 见背：去世。
[106] 展转：同“辗转”。

隶指其人告我曰，此乃翁[107]为汝求寿也。言毕，同回郡庙。神曰，岳帝允增汝算，放汝回。汝读书人，能作一联以警世乎。我乃握管案前，构思片刻，得句云，聪明正直为神，无幽不照。孝悌忠信之士，有感皆通。即缮就，奉呈神察。神谕回去，遂径反[108]舍。但闻人声嘈杂，群呼苏醒。醒后，犹睹家人泪珠满面，哀容可掬，盖死去已数时矣。详述所经，并举父状以告母，母证明无异。自此不医而愈。然则死岂灯灭哉，神岂虚渺哉。

乙丑（1925），先生七秩[109]寿辰，镌板为联，送庙悬挂。事为余闻，请其笔记，拟稿将就，旋以事阁[110]。戊辰（1928）二月，先生忽中风不语。数日后，家兄孟由同余往问疾，见其肌肤瘦削，言语涩滞。年迈，生机本衰，遭此危证[111]，梦讲东堂[112]，斯其时乎。急劝静心念佛，自获安乐，实则暗示其预备西归耳。先

[107] 乃翁：你父亲。
[108] 反：同“返”。
[109] 七秩：七十岁。秩，十年。
[110] 阁：旧同“搁”。耽搁。
[111] 证：旧同“症”。后同。
[112] 梦讲东堂：指快要死了，活不了多久了。清康熙《御定渊鉴类函》卷二百五十七“梦讲东堂”：“后汉周磐，年七十三，谓子曰，吾梦先师东里先生，与讲于东堂之奥。既而长叹，岂吾齿之尽乎。其月卒。”“东堂之奥”，《后汉书·周磐传》作“阴堂之奥”。

生念数十声，以夜不成寐，元气不继，嘱愚兄弟代念令听。念至半小时，唤之，睡去矣。七月，余再访之，先生一见，欣然曰，我今日尚得与君会者，实佛天之灵，亦小媳之诚也。我初得是证，手足拘挛，昏迷不省人事者，三日。赖小媳深夜披发祷于灶神前，第四日始有转机。清醒后，常念佛号，冀蒙加被。今则两颐渐丰，神彩焕发，步履室内，亦觉坦然。非小媳竭诚，佛天冥感，乌克至此。言时，取案前一联稿示余。联云，披发祷灶前，三夜抒丹，原为夫君慈父重。担心求厨下，寸衷展白，长依仙佛赐恩多。继曰，下月初三，灶神诞日，拟贴此联以酬恩，盖纪实也。然我屡蒙神佑，而传记未就，病乃发作，惭愧之余，负罪良多，愿君为我笔录，感激无既。余以长者命，且事关孝行，有裨风化，不敢辞，摭拾成之，而文笔芜陋不顾也。

夫人鲜有不孝其亲，而能得孝子者，亦鲜有不亲亲，而能仁民者。是故古者征士于孝悌之门，良有以也。能本锡类之思，扩而充之，且足以保世界大同之化，此为始基。今之自命救国者，不于孝道身率言劝，反从而非斥之，诚不知是何用意。窃又谓子孝其父母

固难，媳孝其翁姑[113]更难。余推尊先生之德，而尤钦敬其媳之孝。虽然，微[114]先生孝，安得有是媳之孝。因果昭昭，毫厘不爽，不其然欤。

【白话】

公公和媳妇行孝的感应

贡生徐辛石先生自述："我四十岁的时候，农历五月十五，偶然患病，卧床两天。晚上梦到一位老翁告诉我：'你明天下午就要死了。身后的事情，必须赶紧办。'我仔细想想：'我有一个儿子虽然年龄还小，一个女儿已经许配了人家，纵然对他们稍微有爱恋的情感，但是还没有特别舍不得的心情。其他的人和事就更不用说了。死，本来没有什么值得惋惜的。只是我才五岁的时候，父亲就去世了，母亲守寡抚育我成人。如今，母亲已经到了风烛残年，身体衰老到了极点，一旦我死了，她将靠谁来赡养侍奉呢？'因为忧虑此事，躺在床上辗转反侧，心中很不安。到了中午，就被一个人带到了城隍庙。

[113] 翁姑：公婆。
[114] 微：无，非，没有。

我知道自己已经死了，唯有老母亲还在家里，心中实在难以很快放下，因此不住地向城隍哀求，恳请他放我回阳间。城隍说：‘定业难逃，没有办法。’于是命令差役带我去见东岳大帝。进了门，看到殿宇高高耸立，沿着台阶往上走，见到一个人正跪在东岳大帝前面，看样子正在恳求。差役指着这个人告诉我说：‘这是你父亲正在帮你祈求延长寿命。’说完，我就和差役一起回到了城隍庙。城隍说：‘东岳大帝同意延长你的寿命，放你回阳间。你是读书人，能不能作一幅对联，用来警戒世人呢？’我于是拿着笔，在桌案前面，构思了片刻，想出了一副对联：‘聪明正直为神，无幽不照。孝悌忠信之士，有感皆通。’随即书写完成，献给城隍审阅。城隍命我回去，我就直接回到家中了。只听见人声嘈杂，很多人大声地说：‘醒了，醒了。’醒来之后，还看到家人泪流满面，脸上全都是悲伤的神情，因为我已经死去了好几个时辰了。我向家人详细讲述了自己的经历，并将所见到的父亲的容貌告诉母亲，母亲证明确实如此。疾病也从此不药而愈了。既然如此，那么人死怎么可能等同于灯灭呢？神灵怎么可

能是虚无缥缈的呢？”

乙丑年（1925），先生七十岁寿辰，雕刻了一幅木板的对联，送到城隍庙悬挂。我听到了先生的事迹，就请他将他的经历记录下来。稿件即将撰写完成，随即又因为其他事情耽搁了。戊辰年（1928）二月，先生忽然中风，无法说话。几天后，我的兄长周孟由和我一起去探望，看到他身体瘦削，说话也不流畅。他年纪大了，身体机能本来就衰弱，又遭遇这样危险难治的病症，古书上说的“梦讲东堂”（活不了多久了），就是指的这个时候吧？我们赶紧劝他：“静下心来念佛，自然可以得到安乐。”实际上是暗示他，要做好西归的准备了。先生因为（得病以来）晚上一直睡不着觉，所以元气不足，念了几十声佛号之后，已没有力气继续念了，就让我们兄弟二人念给他听。我们念了半个小时，喊他，他已经睡着了。七月，我再次去拜访他。先生一见到我，高兴地说：“我今天还能够活着和你见面，实在是佛和神的灵感护佑，也是儿媳妇的至诚所感啊！我刚患病的时候，手足蜷缩，无法伸展，三天时间一直昏迷不醒。幸赖儿媳妇深夜披着头发在灶神位

前祈祷，到第四天，疾病才开始出现好转。我清醒之后，经常念佛号，希望蒙佛加被。现在脸颊渐渐饱满，气色也变好了，在室内步行也觉得舒坦了。如果不是儿媳妇竭尽诚心，佛和神冥冥之中有感应，怎么能够恢复到现在这样呢？”他说着，从桌上取来一幅对联的手稿给我看。对联为：“披发祷灶前，三夜抒丹，原为夫君慈父重。担心求厨下，寸衷展白，长依仙佛赐恩多。”他接着说：“下个月初三，是灶神的诞辰，我准备贴这幅对联以酬谢灶神的恩德，因为（对联的内容）记录的是真实的情况。然而我多次得到神的护佑，却没有把传记写完，疾病就发作了，除了惭愧，感觉负罪很多。请你帮我笔录，感激不尽！”因为这是长者的命令，并且事关孝道，有助于教育感化世人，所以我不敢推辞，辑录成文，而不顾自己文笔的杂乱和浅陋了。

不孝顺父母双亲的人，很少能有孝顺的孩子；不爱自己亲属的人，很少能对人民仁爱。所以，古人从孝悌之家选拔官员，是有原因的啊！如果能够本着“孝子不匮，永锡尔类”的思想，进一步扩充，则足以保证世界趋向大同，因为“孝”是最初的基

础。当今这些自命为“救国者”的人，不在孝道方面身体力行，并劝勉别人同行，反而否定和排斥孝道，实在不知道他们是什么居心。窃以为，儿子孝顺他的父母固然难得，媳妇孝顺她的公婆就更加难得了，所以我推尊先生的德行，而尤其钦佩敬重这位媳妇的孝道。虽然如此，如果没有先生的孝道，又怎么会有这位媳妇的孝道呢？因果昭然，丝毫不差，不正是这样吗？

遗诫食鳝

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色欲之祸，显而易知，食欲之祸，隐而易忽。世之死于饥饿者，除大荒外，千万人中罕得一二。因食欲致病，直接或间接殒命，殆比比皆是。近日西洋学者，有谓食欲杀人，最为广大，劝令慎节饮食，言之屡屡。其于肉食之害，蔬食之利，亦时有发明。惜言者自言，违者自违，自求速死，无可如何。

余外继祖妣姜太夫人，言其祖父极喜食鳝，后遍体发疮，形如鳝头，痛苦异常。病中常见鳝来啮其身，

怖畏尤甚。或谓心热使然，扶其偃卧清凉之泥地，以解热毒，而疮仍无减，所见同前，卒溃烂而死。临死时，遗嘱子孙，切弗食鳝。我家遵教，迄今不违。此食欲杀人，尤其彰著者也。

【白话】

遗嘱禁止食用鳝鱼

《礼记·礼运》中，孔子说："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饮食之事和男女之事，是人最大的欲望所在。）色欲所导致的灾祸，因为明显而容易被人知晓。食欲所导致的灾祸，因为不明显而容易被人忽视。世间死于饥饿的人，除了大饥荒的时候外，在千万人中也难得有一两人。而因为食欲导致疾病，直接或者间接丧命的人，大概到处都有。最近的欧美学者，有人说，食欲杀人，覆盖面最广最大，劝大家在饮食方面要谨慎和节制。这样的言论他们经常说。他们对于肉食的害处和素食的利益，也经常有所阐释。只可惜说的人在说，违背的人仍然在违背。自己想要快点死掉，别人也拿你没办法！

我的外继祖母姜太夫人说："我的祖父最喜欢

吃鳝鱼，后来浑身生疮，疮的形状就像鳝鱼的头，非常痛苦。在病中，常常看见鳝鱼来咬他的身体，非常害怕。有人说这是心火热盛导致的，就把他扶到清凉的泥地上躺着，以解除热毒，而疮仍然没有减轻，所见到的景象同前面一样。最终，身体溃烂而死。临死的时候，留下遗嘱：‘子孙牢记，一定不能吃鳝鱼。’我家谨遵祖父的遗嘱，至今不敢违背。”这就是食欲杀人的事例中，一个尤其显著的例子。

观音灵感一

张健夫居士言，其外祖母王夫人，持长斋，供奉观音大士甚虔。每届夏令，辄病臌，将成痼疾，而不稍忧惧，礼佛如常。一夜，梦佛堂有老妪吐唾于地。王曰，佛地清净，安可污秽。妪曰，汝若食此，疾当瘳。王如教，乃摘一绿叶，拭而食之。醒后窃喜，病果愈，永不复发。

【白话】

观音灵感一

张健夫居士说，他的外祖母王夫人，吃长素，供奉观音大士非常虔诚。每到夏天，她就会患臌胀病(肚子膨胀),快要成为经久不愈的顽固病症了，而她一点儿也不担心和害怕,照常拜佛。一天夜里，她梦到佛堂里面有一位老太太将唾液吐在地上。王夫人说:“佛堂是清净的地方，怎么可以这样弄脏呢？”老太太说:“你如果把这地上的唾液吃下去，你的病就会痊愈。”王夫人按照她说的，就摘了一片绿叶，擦了地上的唾液，再吃下去。醒来之后，暗自高兴，疾病果然痊愈了，而且从此以后再也没有复发过。

观音灵感二

应治平居士，瑞安人，向信佛法。戊辰（1928）正月二十八日，携子趁[115]新济内河轮船，由瑞安驶永嘉。轮后拖舱船一，棚船二三，各船首尾相接，维以

[115] 趁：搭乘。

二缆，过帆游[116]地方之转汇，舱船之缆，忽断其一，船即倾侧。搭客惶恐，群争逃命，船更震动，遂致覆没。论理，河如此深，人若出舱，或遇救，或溺毙，尚在不可知之数。若犹在舱内者，则决无生机矣。遇险时，治平父子均不及出舱，知事急，则抱子力念观音大士名。身已落水，念犹不辍。且思，倘或陨命，愿径生西方。最奇者，治平全躯淹没，独露头项，在水中念大士名，约一小时半之久。闻救船至，乃推其子出窗，得救，己则以身大窗小不得出。久之，一救者以手探窗内，才知有人，凿窗引援，置身小舟。治平是时以天气奇寒，浸水过久，旋即昏迷不省人事。救者载之家，饮以姜汤，清醒后，觅子不得。问之救者。答曰，余仅救汝一人，汝子非余所知。治平闻言，悲疑交作。救者慰之曰，小婿家有一孩尸，或系汝子，盍同往视。比至，果其子也。急灌姜汤，良久亦苏。盖其婿救出治平之子时，而不知舱中犹有治平在，遽棹舟归去。乃翁另舟后来，见众船唯攫物是务，置人命于不顾。乃曰，让汝辈发财，我愿救人。各处觅捞，无一获者。无意中伸手舱内，触得治平，始获救。呜

[116] 帆游：地名，今属温州。

呼，险哉。此次死亡五人，彼未出舱者，无一幸免。独治平父子，咸庆更生。感大士德，执持圣号，今尤勤恳云。

【白话】

观音灵感二

应治平居士，瑞安人，素来信奉佛法。戊辰年（1928）正月二十八日，他带着儿子乘坐新济内河轮船，从瑞安前往永嘉。轮船后面还有一艘拖舱船、两三艘棚船，各船的首尾相接，用两根缆绳连在一起。经过帆游这个地方的转汇处，舱船的缆绳忽然断了一根，船随即侧翻。乘客们惊惶恐惧，争相逃命，船因此更加震动，于是就倾覆沉没了。按理说，河水这么深，人如果从舱内出来了，可能会获救，也可能会被淹死，这还属于不可预知的情况。如果仍然被困在船舱内的人，那么肯定是不可能活命的。遇险的时候，应治平父子二人都来不及出舱。应治平知道事情紧急，就抱着儿子极力称念观世音菩萨圣号。身体已经落水，仍然不间断地称念。并且想到，如果就此死亡了，愿直接往生西方。最奇特的

是，应治平全身被淹没，只露出了头和脖子，在水中称念观世音菩萨的名号，大约一个半小时之久。听到救援的船来了，他就把儿子推出窗外，儿子因此得救。他自己则因为身体大而窗口小，出不去。过了很久，有一位救援者用手探入窗内，才知道有人，于是凿开窗户，将他救出，放到小船上。当时，应治平因为天气非常寒冷，并且在水中浸泡时间过久，随即就昏迷了，不省人事。救援者将他运回家中，用姜汤喂他。他清醒之后，找不到儿子，就询问救援者。救援者说："我只救了你一个人，你的儿子我也不知道什么情况。"应治平听了之后，既悲伤，又疑惑。救援者安慰他说："我女婿家里有一个小孩的尸体，或许是你的孩子，我们何不一起去看看呢？"到了一看，果然是他的儿子。急忙用姜汤灌入孩子口中，过了好长时间，孩子也苏醒了。因为这位女婿救出应治平的儿子的时候，并不知道舱内还有应治平在，就直接划船回去了。他的岳父另外划着一艘船随后过来，看到很多船只是一个劲地在争抢货物，根本不去管落水乘客们的生命。老翁就说："让你们发财吧。我愿意救人。"接着就在

各处寻觅打捞，但是一无所获。无意中，伸手进船舱内，摸到了应治平，应治平这才获救了。哎！真是好险啊！这次事故，死亡了五个人。那些没有出舱的人，无一幸免。唯独应治平父子二人，都庆幸获救重生。他感念观世音菩萨的恩德，坚持持念观世音菩萨圣号，至今仍然勤恳。

观音灵感三

丙辰（1916）孟秋[117]，弘一法师养疴邑之罗汉山景德寺。一日，将践南郊庆福寺寂公之约，时天色甚恶，众劝阻之。师不肯爽约，遂动身。行抵河埠，舍陆而舟，而水程尚须三十余里。驶未及半，风大作，逆舟不能上，舟子系缆大树下，拟寄宿焉。师以新瘥之体，衣复薄，秋凉逼人，因思日间如此，夜何以堪。若返景德，脚力既疲，行囊又空，势不能也。进退维谷，乃拌命称观世音大士名，以冀救拔。移时，风稍定，遂解缆，而师持名益切，不稍杂他念，傍晚即安达庆福，自亦不料其如此神速也。翌日，余闻师回，

[117] 孟秋：秋季的第一个月，指农历七月。

往候起居，亲与余述。并言，当彼急难之时，心专念诚，为从来所未有，故感大士冥被，得达康衢，幸哉。

或问，风，众业所召也，师一念之诚，何能令其消弭。余曰，业力，心力，佛力，皆不可思议也。若明华严一多不二之理，此疑自释。昔东海孝妇，感天致旱，于公一言，甘泽时降[118]，载在史册，事迹昭昭，此皆以一人之精诚，旋转造化者。况以一师戒律之严净，持诵之虔诚，大士悲愿宏深，安得不遂其所求乎。

【白话】

观音灵感三

丙辰年（1916）农历七月，弘一法师在我们县的罗汉山景德寺养病。有一天，应南郊庆福寺寂山老和尚的邀约，准备赴约。当时天气很不好，大家都劝阻他。但是法师不愿爽约，就动身前往了。走到河边码头乘船，从陆路转为水路，而水路的行程

[118] 东海孝妇，感天致旱，于公一言，甘泽时降：典出《汉书·于定国传》及《列女传》。汉时，东海孝妇养姑甚谨。姑曰：“妇养我勤苦。我已老，何惜余年，久累年少。”遂自缢死。其女告官云：“妇杀我母。”官收系之，拷掠毒治。孝妇不堪苦楚，自诬服之。时于公为狱吏，曰：“此妇养姑十余年，以孝闻彻，必不杀也。”太守不听。于公争不得理，抱其狱词，哭于府而去。自后郡中枯旱，三年不雨。后太守至，于公曰：“孝妇不当死，前太守枉杀之，咎当在此。”太守即时身祭孝妇冢，因表其墓。天立雨，岁大熟。（《列女传》）

还有三十多里。行驶了不到一半，狂风大作，船逆水而行，无法前进。船夫停船，将缆绳系在大树下，准备在那里寄宿一晚。法师因为身上疾病初愈，衣服又单薄，而且初秋的凉气逼人，因此想到，白天都这样，到了晚上怎么受得了。如果返回景德寺，脚力已经很疲惫，身上带的钱也不够，势必不能返回了。进退两难，于是拼命称念观世音菩萨圣号，希望得到菩萨救拔。过了一会儿，风稍微小了些，船夫于是解缆开船前进。而法师持念观音圣号更加恳切，一点儿都不夹杂其他的念头。傍晚，就安然抵达庆福寺了。他自己也没有想到居然会如此神速。第二天，我听说法师回来了，前往问安。法师亲口向我讲述了这次经历，并说："在那个急难的时刻，称念圣号的用心之专注、念头之诚恳，是从来都没有过的，所以能够感应观世音菩萨暗中加被，得以顺畅抵达。真是幸运啊！"

有人问："风，是众生的共业所感召来的。法师一念的诚恳，为什么就能让它消除呢？"我说："业力、心力、佛力，都是不可思议的。你如果能够明白《华严经》中所说的'一多不二'的道理，

这个疑问自然就可以解释了。古代东海孝妇被冤而死，感应得当地三年大旱，于公一句话为她伸冤，即时就下雨了。此事记载在史书中，事迹昭然。这都是以一个人的精诚，转变了天地和自然万物。况且，以弘一法师受持戒律的严格和清净，持念圣号的虔诚，观世音菩萨慈悲愿力的宏大深广，怎么可能不满足他所求的呢？”

观音灵感四

叶君廉夫，余之姻贯[119]也。其夫人以孝敬慈和称，又信奉观音大士。丁卯（1927），廉夫之子，有□党嫌疑，司令部出票密缉。适其妹出阁[120]，在家部署诸事，逻者至门首，忽失足堕河中，衣服拘票都湿。展票暴[121]于日下，被人窥悉，奔告廉夫。廉夫同子闻信，走投戚友家，恐连累，多不见纳，狼狈殊甚。其夫人在家，于观音大士前，虔诚礼拜，力疲欲睡。恍惚中，见大

[119] 姻贯：“姻”指结亲的男家,指夫或夫之父，“贯”是串、通的意思，所以“姻贯”是指彼此因婚姻而结成亲戚关系的男性。类似于“姻亚”（亦作"姻娅"。如果妻子们是姐妹，那么两位丈夫之间互称为姻亚）。

[120] 出阁：出嫁。

[121] 暴：pù，同“曝”，晾晒。

士金容巍巍，手长过膝，慰之曰，莫愁莫愁，汝觅夫等速回家，可保无虞。惊醒蒲团上，知蒙大士现身指示，胆顿壮，即差人觅回，事遂无形中消灭矣。此事廉夫妹倩[122]张健夫居士，曾与余详述。后接廉夫书，亦提及其事，并感大士救护之恩，因濡笔记之。

噫，时丁兵劫，杀机四伏，吾人多生以来，害命食肉之恶果，今正成熟之期，怨对相遇，一触立发，枉死横死，朝不知夕，任何妙策，终难巧避。唯有内向己躬修省，外求大士垂护，庶几业解怨消，弭祸于无形耳。

【白话】

观音灵感四

叶廉夫是我的姻亲，他的夫人以孝敬、慈爱、和睦而闻名，又信奉观音大士。丁卯年（1927），叶廉夫的儿子有某党的嫌疑，司令部发出捕票，秘密缉捕。当时正逢他的妹妹出嫁，他在家里部署各项事务。奉命来抓他的巡逻兵走到门前，忽然失足掉到了河里，衣服和捕票都湿了。捕票正放在太阳

[122] 妹倩（qìng）：妹夫。倩（qìng）：旧称女婿。

下晒的时候，被人偷看到了。看到的人就跑去告诉叶廉夫。叶廉夫和儿子知道消息，就离开家，去亲戚朋友家躲避。亲戚朋友们担心被连累，大多都不愿意接纳他们。父子二人因此十分狼狈。叶廉夫的夫人在家里，在观音大士像前虔诚礼拜，拜得精力疲惫，打瞌睡了。恍惚中，看见观音大士金色的形象高大庄严，双手下垂的长度超过膝盖以下，安慰她说:“不要愁，不要愁。你去把丈夫和儿子找到，让他们赶快回家，可以确保不出问题。”她从蒲团上面惊醒过来，知道是得到了观音大士现身指示，顿时胆量变大，立即派人将叶廉夫父子二人找回家。这件事后来就在无形当中平息了。叶廉夫的妹夫张健夫居士曾经向我详细地讲述过这件事。后来，我接到叶廉夫的书信，信中也提到了这件事，并且感念观音大士慈悲救护的恩德。我因此蘸笔将此事记录下来。

哎！目前正值兵劫，到处都藏着杀机，我们多生多世以来杀生吃肉的恶果，现在正是成熟的时候了。怨家相遇，一触即发，有的被枉杀而死，有的遭遇意外而死。早上起来，不知道晚上会发生什么

事（不知道能不能活到晚上）。任你有什么妙计，最终都难以讨巧逃避。唯有向内要求自己修身反省，向外祈求观音大士慈悲佑护，或许可以消除罪业和怨仇，在无形中平息祸端吧。

观音灵感五

刘玉如先生，精歧黄术[123]，学验俱富，为吾乡医界所推重。丁巳（1917）八月，夫人周氏腹痛身热，刘医治月余，不见效。刘夫妇平素均信佛，家供观世音大士像，日有定课。是时，刘先生以人力既穷，唯有仰求佛力加被，每晚在大士前，虔念白衣咒。至九月初十日，药煎就，将服，周忽梦一青衣妇人告之曰，此药勿服，我明日当带医生来，为汝诊治。翌午，果又梦前妇，同二女子来，一穿白衣裤，手提小箱，一穿白衣白裙，头戴白帽，说欲替他[124]打针。将动手，忽被女仆惊醒。下午一句钟[125]时，复梦拟针之，又被

[123] 歧黄术：医术。歧黄，又作“岐黄”，岐伯和黄帝的合称。相传黄帝曾使岐伯尝百草，行医治病，故以岐黄为医家之宗祖。后亦用以比喻医道。
[124] 他：同“她”。此处保留底本原字。按现代用法，应为“她”。
[125] 一句钟：一点钟。

媳妇惊醒。周乃详告于刘，刘即闭房门，拒人入内，己卧床前以伴之。正欲睡去，忽闻周唤之，曰，已被针矣。问，针于何处。曰，脐下一，心下一，毫无痛苦。又言，女医对伊说，此后有大汗七日。刘闻言后，出房洗面，及回房，周已遍体大汗如雨。以后每日如此出汗，至十八日方止，病顿愈。月余，身体康健胜常。刘感大士恩，印白衣咒千张，附述其事于后，托余分送。余此记悉本刘所述者，略增减几字，而于事实无丝毫或异。

余友周志侨，不信因果感应之说，谓传记所载此种事迹，附会不实。今刘身为医士，不自炫其术，而归功于大士，亲制笔记，广为传扬，若非真实，乌能使其心服意诚如斯耶。至于预言针后大汗七日，更非附会揑造之可能。想志侨闻之，当亦信受也。

【白话】

观音灵感五

刘玉如先生精通中医，医学知识和临床经验都很丰富，被我们当地的医学界所推崇。丁巳年（1917）八月，他的夫人周氏腹痛，身体发烧。刘玉如为她

医治了一个多月，没有效果。他们夫妇素来信佛，家里供奉着观世音菩萨像，每天都有固定的功课。当时，刘玉如认为，既然靠人力治疗已经用尽全力却没有效果，那就只有仰求佛力加被了。每天晚上，刘玉如都在观音大士像前，虔诚持念《白衣大士神咒》。到九月初十那天，药煎好了，正准备服用，周氏忽然梦见一位穿着青色衣服的妇人告诉她说："这个药你不要吃。我明天会带医生来，为你诊治。"第二天中午，果然又梦见昨天那位妇人和两位女子一起来，一位女子穿着白色的衣裤，手上提着小箱子，另一位女子穿着白衣白裙，头戴白帽，说要帮她打针。即将动手的时候，忽然被女仆惊醒了。下午一点钟的时候，又梦到准备打针，又被媳妇惊醒了。周氏于是将此事详细地告诉了刘玉如。刘玉如立即关闭房门，拒绝其他人进入，自己躺在床前陪伴夫人。正在快要睡着的时候，忽然听到周氏喊他，说："已经被打针了。"刘问："针扎在哪里？"周氏说："肚脐下打了一针，心口下打了一针，一点儿痛苦都没有。"又说，女医生对她说，此后会出大汗七天。刘玉如听完后，就从房中出去洗脸了。

等他再回到房中，周氏已经浑身大汗，像下雨一样。以后每天都这样出汗，直到九月十八日才停止，疾病立即痊愈了。过了一个多月，身体恢复得比以往还要健康。刘玉如感念观音大士的恩德，印了一千张《白衣大士神咒》，并在后面附录叙述了这件事，委托我帮他分送。我这篇记录全部根据刘玉如的叙述，只是略微增减了几个字，而对于事实的描述没有丝毫差异。

我的朋友周志侨不相信因果感应的说法，他说："传记里面所记载的这种事迹，都是附会的（把不相关的事说成相关，把没有某种意义的事说成有某种意义），不是真实的。"如今刘玉如身为医师，不自己炫耀自己的医术，而是归功于观音大士，亲自将事迹记录下来，广为传扬。如果不是真实的，怎么能让他如此心悦诚服呢？至于梦中预言的打针之后要出大汗七天，更没有附会捏造的可能。我想，周志侨如果听到这件事，应该也要相信了吧。

观音灵感六

上海黄涵之道尹[126]，秉钧[127]吾瓯[128]，殊多惠政。常欲提倡佛法，挽救人心，曾请谛闲老法师莅温讲经，以谛师无暇，不果。后调任会稽道尹，亲炙谛印二师[129]，则于佛法更有涉入。民国十五年（1926）后，致仕家居，宏扬法化，尤具热忱。一日，其孙在三层楼栏杆上向下望，以上身全出栏杆外，遂倒插堕于水泥地上。全身发青，诸窍流血，神智昏迷，仅存一息，而头皮尚未稍破。请医疗治，皆为束手，且言倘身体热度增高，大血奔注，则立毙矣。姑用冰袋敷之，以防热增。举家惶恐，无计可施。惟[130]有齐念观世音大士洪名，诚恳求救。不久竟苏，数日痊愈，并无所伤，可谓奇极。时余适赴沪，谒印师于太平寺，承师告其大略。翌日，涵公来寺，晤谈良久，乃知其详。其孙年始十岁。

[126] 道尹：民国时期官职名。相当于现今地级市的市长。
[127] 秉钧：执政，主政。
[128] 瓯：温州的别称。
[129] 谛印二师：指谛闲大师和印光大师。
[130] 惟：同“唯”。

【白话】

观音灵感六

黄涵之道尹是上海人，在我们温州担任过地方长官，推行了很多惠民的政策。他常常想提倡佛法，挽救世道人心，曾经邀请谛闲老法师到温州讲经，因为谛闲老法师没有空，所以没能举行。后来，他调任会稽道尹，亲自跟随谛闲大师和印光大师学习，对于佛法的修学就更加深入了。民国十五年(1926)之后，他退休回到家中居住，对于弘扬佛法的事情更加热忱。有一天，他的孙子在三层楼的栏杆上向下望，因为上身全伸出栏杆外面，导致头朝下从三层楼倒插着掉到了水泥地上。全身发青，眼耳口鼻都在流血，神志昏迷，只剩一口气了。但是头皮一点都没破。请医生治疗，医生毫无办法，并说："如果身体的温度增高，大量血液奔流灌入脑部，那就会立即死亡的。姑且用冰袋敷着他，以防止体温升高。"全家惶恐，没有办法可用，唯有齐声称念观世音菩萨圣号，诚恳求救。不久，他的孙子竟然苏醒了。过了一些日子，就痊愈了，并没有后遗症。真是奇异至极。当时我刚好到上海，在太平寺拜见

印光大师，承蒙大师告诉我此事的大略经过。第二天，黄涵之先生也来到太平寺，我和他面谈了很久，所以知道详细的过程。他的孙子当时年龄才十岁。

生西瑞应一

僧普真师，瑞安人，幼喜念佛，有出尘志。年十九，远遁处州[131]青田县金田寺披剃。受具后，闻玉峰古昆大师，弘扬净土，往诣亲近。自是持名弥切，屡废寝食，历五十年如一日。或问其已得事一心不乱乎，师慎重不答。后隐居妙智寺，一意西驰。宣统元年（1909）晚秋，偶感风寒。至十月初二日加剧，有一僧请佛像令观。师瞻仰之余，欣乐倍增，念声益厉，申刻西逝。气绝后，尚能轮转手珠不息，垂一炷香之久。当时见者，咸皆欢喜感叹，发菩提心。

【白话】

生西瑞应一

普真法师，瑞安人，自幼喜欢念佛，有出家的

[131] 处州：今浙江省丽水市。

志向。十九岁的时候，从家里逃出，前往离家很远的处州青田县金田寺剃度出家。受了比丘具足戒之后，听说玉峰古昆法师在弘扬净土法门，就前往亲近参学。从此，持念佛号更加恳切精进，经常废寝忘食，五十年如一日。有人问他："你持名念佛已经达到'事一心不乱'了吗？"法师慎重，不作回答。后来法师在妙智寺隐居，一心一意地求生西方极乐世界。宣统元年（1909）农历九月，法师偶然受风感冒，到了十月初二，病情加重。有一位僧人请来佛像让法师观看。法师瞻仰佛像，欣求往生的心倍加增长，念佛的声音更大了。到申刻（下午三点到五点之间）的时候，往生西方。断气之后，他手上的念珠还在不停地拨动，一直持续了一炷香的时间。当时见到往生瑞相的人，全都欢喜感叹，发菩提心。

生西瑞应二

本泉和尚，自号栖莲，表净愿也。赋性灵敏，初习应赴，蒙迹端老人，苦口开示，悔悟前非，遂负钵

参方。后升座龙华岳林两寺方丈，中兴天台华顶寺。晚年重建瑞安仙岩寺。大殿后筑楼数间，造弥陀像千尊，安置焉。工书法，尝为人写佛号祖语，一笔一声佛，克尽其诚。身虽奔走四方，心则默持佛名不辍。募缘兴建诸功德，尽作回向西方资粮。民国二年(1913)，在寺得病，五月十三日，则愿法师，偕诸山长老往省之，见其谈话滔滔，若无病然。而自谓难再住世，乃命侍者取通书[132]来，择吉西归。曰，我生于卯时，死于卯时，不亦得乎，遂择十八日卯时诀别。届期尚执算盘，与诸匠结帐[133]。某长老与则愿法师，咸谓其容态如常，当不遽去，盍先归再来。因偕出三门，未数武[134]，寺僧追至，高声唤曰，和尚生西矣，请公等速返寺。比返，见和尚目已凝视，口尚念佛。大众齐声助念，奄然长逝。

则愿法师与余述其颠末，并疑和尚行持，无甚超胜，何以化脱如此自由。余曰，净土法门，信贵深，愿贵切，随分随力，真实修持，自非凡情所能测度。此老外似平常，内实精进，三资具足。加以善根深厚，

[132] 通书：旧时民间通行的历书。又称历本、黄历。
[133] 帐：旧同“账”。
[134] 武：半步。泛指脚步。古代六尺为步，半步为武。

宿种今熟。如此生佛感应道交，仗佛慈力，直下往生，不亦宜乎。

【白话】

生西瑞应二

本泉和尚，自号“栖莲”，代表他希望往生净土莲花化生的愿心。他天性灵敏，初出家的时候学习赶经忏，后来承蒙迹端老人苦口婆心为他开示，他认识到过去的错误，于是就拿着钵行脚四方，参访善知识去了。后来，他担任龙华寺和岳林寺的方丈，又重兴天台山的华顶寺。晚年，重建瑞安的仙岩寺。在仙岩寺大殿后面建筑了好几间楼房，塑造了一千尊阿弥陀佛像，安置在里面。他擅长书法，曾经为人写佛号和祖师法语，每写一笔就念一声佛，竭诚尽敬。他虽然身体奔走四方，心中却默默持念佛号，从不间断。他把化缘兴建寺庙的种种功德，全都作为回向往生西方极乐世界的资粮。民国二年（1913），他在仙岩寺生病了。五月十三日，则愿法师和诸山长老一起去看望他。大家看到他谈话的时候滔滔不绝，像没病一样。他却自称难以继续住

世了，让侍者取历书来查阅，要选择吉日往生。他说：“我是卯时出生的，如果死在卯时，不也很合适吗？”于是选择定于十八日卯时与大家诀别而往生。到了十八日卯时，他还拿着算盘，在跟工匠们结账。某长老和则愿法师都说：“看他面容神态如常，应该不会马上就死。我们不如先回去再来。”于是大家一起出了寺门。还没走几步，寺院的僧人追上来，高声喊着：“本泉和尚生西了，请诸位赶快返回寺院。”等大家返回后，看到本泉和尚眼睛已经不动了，口中还在念佛。大家齐声为他助念，本泉和尚很快就断气往生了。

则愿法师向我从头到尾讲述了这件事，并且疑惑：“本泉和尚日常的行持，并没有什么超胜之处，为什么往生的时候走得这么自由。”我说：“净土法门的‘信’贵在坚定，‘愿’贵在真切，随分随力，真实地修持，自然不是凡夫的情智所能够测度的。这位老和尚，从外表看起来好像很平常，内心其实很精进，信、愿、行三种资粮都具足。再加上善根深厚，宿世的种子现今成熟了。像这样，众生和佛感应道交，仰仗佛的慈力，径直往生极乐世界，不

也是理所当然的吗？”

生西瑞应三

僧静亮师，在家业农，四十余岁出家，居头陀山妙智寺二十余年。旋在寺罗汉楼当香灯[135]。为人静默，寡言笑，终日念佛，及礼华严经。破衣只钵外，无长物，常年不用一文钱。所得之普佛[贝*亲][136]，积之咸作念普佛之用，回向有情，同登乐土。民国十年（1921）正月，染微疾，云将西归。人见其行动如常，未之深信。数日后，不思饮食，唯念阿弥陀佛接引六字，竟正念而终。殡殓已毕，棺将出发，大众正念阿弥陀经毕，接念往生咒，忽棺侧放白光三道，直上屋顶，于空中变成一大星，后随二小星，向西而驰。一居士睹此瑞应，恨未得亲近为惜云。

[135] 香灯：寺院职务，负责殿堂内的焚香、燃灯等工作。

[136] [贝*亲]：信众供养僧人的钱财。底本繁字体为“覿”，据《辞海》，对应简化字为[贝*亲]。据《康熙字典》，覿“与嚫同”。《现代汉语词典》未收录覿字，但列出了“嚫”和“儭”对应的简体字为[亻*亲]。

【白话】

生西瑞应三

静亮法师，原来在家务农，四十多岁时出家，在头陀山妙智寺住了二十多年。后来在寺内的罗汉楼担任香灯职务。他为人沉静缄默，很少言笑，整天念佛，以及礼拜《华严经》。除了破旧的僧衣和一个钵以外，没有多余的东西，常年不用一文钱。他把所得的普佛款攒起来，全都用于打普佛，回向众生，同生净土。民国十年（1921）正月，他患了轻微的疾病，说即将西归。别人见他行动如常，不太相信。几天之后，他不思饮食，只念“阿弥陀佛接引”六个字，最后正念往生了。更衣入殓之后，棺材将要出发。大众正念完《阿弥陀经》，接着念《往生咒》，忽然棺材侧面放出三道白光，直上屋顶，在空中变成一颗大星，后面跟随着两颗小星，向西而去。一位居士目睹了这一瑞相，悔恨自己没能亲近静亮法师，深感惋惜。

生西瑞应四

侯子锵居士，瑞安韩田人。少业商，性纯善，敬僧弥笃。日课佛名，累岁不辍。民国十五年（1926），诣妙智寺乞受五戒，以培净因。子仪夫，曾任教育局长。居士以子既成立，持家有人，乃弃去一切，专志净修。十八年（1929）夏历[137]七月中旬，食量骤减，身力顿疲，而课诵仍不稍间[138]。或有慰之者，则曰，如此乱世，生有何趣，去实大乐。于是却除药物，一意西方。至三十日午后，谓家属云，明日吉辰，我当西去，即为我请僧助念。少顷，妙智寺退居[139]式严老和尚，暨诸师并集，忽闻异香满室。时居士适头面发汗，老和尚以手挹之，香气扑鼻，愈拭愈香，遥闻闾里，始知香从汗出，咸共叹异。迨入夜子时，右胁西向，正念而终。乡人钦感，咸结社念佛云。

[137] 夏历：即农历，又称阴历、旧历。因来源于夏朝时期的历法，故名。
[138] 不稍间：一刻也不间断。
[139] 退居：指从寺院住持职位上退下来的前任方丈，多为年高者。

【白话】

生西瑞应四

侯子锵居士，瑞安韩田人，年轻时经商。他天性纯洁善良，对僧人非常恭敬。每天定课念佛，常年不间断。民国十五年（1926），他到妙智寺求受五戒，以培植往生极乐世界的净因。他的儿子仪夫，曾担任教育局长。侯子锵居士认为儿子既然已经成家立业，已经有人操持家务，于是就摒弃一切，专心致志修行净土法门。民国十八年（1929）农历七月中旬，他的饭量突然减少，体力顿时疲惫，但是仍然坚持课诵，毫不间断。有人安慰他，他就说：“身处这样的乱世，活着有什么乐趣？能离开这个世间，实在是最大的快乐。”于是不再服用药物，一心一意求生西方极乐世界。到了三十日的下午，他对家属说：“明天是吉日，我要往生西方，你们马上请僧人来为我助念。”一会儿，妙智寺的退居方丈式严老和尚和诸位法师一起到来，忽然闻到整个房间充满了奇异的香味。当时正好侯居士的额头和脸上在出汗，老和尚就用手帮他擦汗，闻到香气扑鼻，越擦越香，连邻居都闻到香气了。这才知道

香气是从汗水中发出的，大家全都感叹不可思议。到了晚上子时，侯居士右侧而卧，面向西方，正念分明地往生了。乡民们钦敬感动，都组织起社团，共修念佛了。

妙果寺神钟

吾乡妙果寺之钟，县志称为神钟，相传此钟不可悬，悬之邑中多火灾，故常置于地上。有医生某甲，忽异想天开，谓铸时，当有一般妇女，舍金银首饰于炉中，以种福田，金质沉重，钟蒂在下，必金成也。遂盗来，镕[140]之，乃付分金炉分之。忽见红光一道，蒂变为赭色之流液，渐渐发散，仅得一葡萄大之金珠。秋间，某甲道经寺门，归来得疾，不数日即物故[141]矣。

【白话】

妙果寺的神钟

我们乡里妙果寺的钟，在《县志》中被称为“神

[140] 镕：旧同“熔”。
[141] 物故：死亡。

钟”。相传，这口钟不能悬挂，如果将它悬挂，那么当地会多发火灾，所以平常都放置在地上。有一位医生某甲，忽然异想天开，认为铸造钟的时候，应该会有普通的妇女，为了种福田，施舍金银首饰到铸钟的熔炉中。因为黄金的质地沉重，而铸造的时候钟口朝上，钟蒂在下，那么钟蒂一定是黄金所形成的。于是他就将钟蒂偷盗来，熔化它，再放到分金炉里面分离出黄金。忽然看到一道红光，钟蒂变成了红褐色的液态物质，渐渐发散，最后只得到一粒葡萄大的金珠。秋天，某甲从寺门前经过，回家后就得了病，没几天就死了。

护神之报

民国十八年（1929），乐清捣神团之组成，全县神像，捣毁几尽。势焰凶烈，民众无敢出而劝阻。顾此团之发起，乃为本县之西乡盘屿地人也。彼处有一城隍，威灵素著，若有犯之，冥谴立至，故地方民敬之如在。及此团发现，神像忽尔失踪，或谓为捣神者付

之丙丁[142]，或谓抛之东流，猜度纷纷，均莫得实据。阅数月，大火作，一地被炬殆空。息灭[143]后，独一朱广源之危楼，巍然立于四面焦土中，众皆咄咄称奇。然其主因何在，初不得而知。迨至其家，始知神像藏匿楼上。盖朱家一闻捣神风信，即秘密运像于家，今免回禄[144]，人皆谓护神之报也。

【白话】

保护神像的善报

民国十八年(1929),浙江乐清成立了捣神团。全县的神像，几乎全部被捣毁完。捣神团的势焰凶烈，民众没有人敢出来劝阻他们。这个捣神团是由本县的西乡盘屿地方的人发起的。那里有一位城隍，向来以威灵著称。如果有侵犯者，马上就会受到冥间的责罚。所以当地百姓对城隍很尊敬，就像城隍在自己面前一样。在捣神团刚成立时，城隍神像忽然失踪了。有人说是被捣神团的人烧掉了，有人说是被丢到水里冲走了。大家纷纷猜测，但是都没有

[142] 丙丁：火。丙丁于五行属火，故俗称火为“丙”或“丙丁”。
[143] 息灭：同“熄灭”。
[144] 回禄：火神名，代指火灾。

得到确凿的证据。几个月之后，当地发生了大火灾，整个地方都被烧毁，几乎夷为平地。大火熄灭后，唯独有一座朱广源家的高楼，巍然屹立在四面焦土之中，大家都感到诧异。然而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这座高楼没有被烧毁，最初都没人知道。等到人们到他家里看了，才知道城隍神像就藏在他家楼上。原来，朱家刚刚听到捣神的消息，就秘密地将这座城隍神像运到家里来了。如今他家得免火灾，人们都说这是他家保护神像所得的善报。

毁神之报

邑人赵某，捣神团之一份子也。本为纸伞工人，失业无所归，乃投入匪党。被人告发，或通风之，则将遁矣。忽两眼浮肿，大如桃，不得去，遂被捕。不三日，眼复如常。其同团同党之友朱某，亦为官厅拘入，刑审备极苦惨，二人遂同瘐死[145]狱中。

[145] 瘐（yǔ）死：古代指囚犯因受刑、冻饿、生病而死在监狱里。

【白话】

毁坏神像的恶报

我们县的赵某，是捣神团的成员。他本来是纸伞工人，后来失业，走投无路，就加入了匪党。他被人告发，有人向他通风报信，他就准备逃跑。忽然，他的两只眼睛浮肿起来，肿得像桃子那么大，没法逃跑，就被捕了。被捕后不到三天，眼睛又恢复如常了。跟他同在捣神团且一同加入匪党的朋友朱某，也被官厅逮捕入狱。他们在狱中遭受的刑讯极其痛苦酷烈，两人最终一同死在监狱里。

念佛免狼患

民国九年（1920），瑞安梅底，梅岭脚，有狼患，樵夫牧子，都有戒心，不敢深入山岙[146]，采薪放畜。村民温德勋夫妇，信佛诚笃。有一女，年十二，与邻儿相嬉上岭。狼至，诸儿奔回。温女年幼，不能急行，独遗于后。村人见之，群相驱逐，狼不去。德勋夫妇闻风，急燃香一大把，连追登岭，连念南无阿弥陀佛，

[146] 岙：ào，山中深坳处。浙江、福建等沿海一带称山间平地为“岙”。

南无山神。狼见德勋夫妇至，乃逃遁。而温女昏卧地上，抱回唤醒，诘之。女曰，正游戏间，突来一狮子，逼近我侧，爪扑我臀，我惊怖中，念佛一声，呼狮子弗再爪[147]我，则见狮前两脚，即簌簌犁地不已，以后我睡去，不知也。盖墓上祠前之石狮，迎神赛会之狮灯，此乡人所习见者，故温女误狼为狮也。启视女臀，血痕狼藉，请医疗治，安然无恙[148]。夫狼心至凶很[149]，佛慈尚能摄化，彼专持以杀止杀者，观此，亦可以警省焉。

【白话】

念佛免狼患

民国九年（1920），瑞安梅底的梅岭脚下有狼出没，当地的樵夫和牧民们都对此心存警戒，不敢深入到山坳里砍柴和放牧。村民温德勋夫妇，信佛很虔诚。他们有一个女儿，年龄十二岁。这个女孩和邻居的孩子一起到岭上玩耍，遇到狼来了，孩子们都奔跑回家。温家这个女孩年龄小，跑不快，独

[147] 爪：动词，抓。
[148] 恙：底本误作“恚”。
[149] 很：旧同“狠”。

自一人落在后面了。村里人看到后，都去驱逐，但狼仍不走。温德勋夫妇听到消息，急忙燃了一大把香，一边往岭上跑来，一边念着“南无阿弥陀佛”、“南无山神”。狼看到温德勋夫妇到来，就逃走了。温女昏迷着躺在地上。温德勋夫妇将女儿抱回家，问她具体的经过。她说：“我们正在嬉戏的时候，突然来了一头狮子，靠近我身旁，用爪子抓我的臀部。我在惊慌恐怖中，念了一声佛，叫狮子别再抓我，就看到狮子的两只前脚不停地刨地。后来我就睡着了，就不知道了。”因为坟墓上和神祠前的石狮子，以及乡间迎神赛会仪式上的狮灯，这些都是乡里人常见的，所以温女把狼误认为狮子了。掀开衣服看女孩的臀部，血痕斑斑。请医生治疗之后，安然无恙。狼心凶狠至极，而靠佛的慈悲尚且能够摄受感化。那些专门坚持“以杀止杀”意见的人，看到此事，也可以警醒反思吧！

念佛免入猪胎

刽手某，身虽在公门，足常履佛地，一僧劝其念

佛，以将来对。一时卧病床中，梦随三友游一村落，田庐数楹，悬灯结彩，光辉射壁，荧荧煌煌。三友先入，许久不出。某继至，将进觇[150]之，忽信口念阿弥陀佛一声，不觉警醒。明日语诸家人，家人支吾以对，盖三友已于昨晚死矣。及某痊愈，始以实告。某奇甚，顾梦境历历，径路宛然，乃发心寻访，得一处，则景物一如梦游者。叩诸村人，始知某晚，一田户家，产四小猪，三活一死。某憬然悟三友堕落猪身，而自己仗念佛得脱，于是念佛不停声。每深夜回家，经过街道，高诵佛名，令人觉悟，故人即以阿弥陀佛名之。此事乡老皆知，但其子孙不愿人传布，故讳其姓氏也。

【白话】

念佛免入猪胎

刽子手（负责处决死刑犯的人）某人，虽然在衙门工作，但也常常到寺院去。一位僧人劝他念佛，他回答："将来再念。"有一次，他生病卧床，梦中跟随三位朋友到一个村落游玩。村中有农房数间，悬灯结彩，灯光照射墙壁，光辉闪烁，明亮耀眼。

[150] 觇：chān，偷偷地查看，窥探。

三位朋友先进去了，去了好久也不见出来。某人接着来到这里，准备进去窥探。忽然随口念了一声“阿弥陀佛”，不觉警醒过来。第二天，他把这个梦告诉了家人，家人支支吾吾，因为那三位朋友在头一天晚上都已经死了。等到某人痊愈之后，家人才将实情告诉了他。某人感到很奇怪，但是梦境非常清晰，梦里所走过的道路真真切切，他于是发心寻访那个地方。后来找到一处，景物跟梦中游玩的村落一模一样。向村里人询问，才知道，有一天晚上，一个农户家里产了四头小猪，成活了三头，死了一头。某人恍然大悟，三位朋友投胎堕落为猪身了，而自己依仗念佛得以逃脱。他于是念佛不停声。每次深夜回家，经过街道的时候，他就高声念佛，令人觉悟。所以当地人都称他为“阿弥陀佛”。这件事，乡里老一辈的人们都知道，但是他家的子孙不愿意别人传布此事，所以本文隐去了他的姓名。

佛法难闻

同学徐介轩，游学日本，研究哲理，并喜览内典。

民国四年（1915），暑假归国，访钱伯吹师，及余，叩问佛法。钱师令彼姑置一切，先勤礼佛。谓礼佛如培基地，基地坚固，而后可以建筑。礼佛最能消业障，业障消，慧日朗，佛法不求而自得。其言颇具至理，余极钦赞之。余又劝介轩如要研经，请首研因果净土诸经论，透彻后，再读他经，尚未为晚。而彼似不以余二人之言为然。假满重泛东洋，阅禅宗语录，卜度思量，意见参究，错认消息矣。当此竞争潮流，彼既不能高探佛经玄义，又不肯深信因果报应，逆境一来，何能顺受。魔气入心，更难自主，后竟自杀于日本。甚矣哉，佛法其难闻乎。

【白话】

佛法难闻

我的同学徐介轩，留学日本，研究哲学，并且喜欢阅读佛教典籍。民国四年（1915），他在暑假期间回国，拜访钱伯吹老师和我，叩问佛法。钱老师让他暂且放下一切，先勤恳拜佛。并说：“拜佛就像打好地基，地基打得坚固，然后才可以在上面建筑房屋。拜佛最能消业障，业障消除了，智慧的

光明才会显现，佛法不求而自得。”他的话具有深刻的道理，我对此极为钦敬赞叹。我又劝徐介轩：“你如果要研读佛经，首先请研读有关因果与净土的各种经论。对这些经论透彻之后，再读其他的经也不迟。”但是他似乎对我们俩说的话不以为然。假期结束后，他再赴日本，阅读禅宗语录类书籍，在禅宗语录的机锋话头上以个人知见推测思量，依意识心进行参究，错认了消息（依文解意，不解禅宗意在言外之旨）。在当今这种竞争潮流之下，他既不能往高深之处探究佛经的玄妙真义，又不肯深信因果报应，逆境一来，如何能够顺受？魔气入心，更加难以自主，最后竟然在日本自杀身亡。佛法真是极其难以听闻并信受啊！

先岳父之德感

内子归[151]余时，先岳父潘公星垣，辞世已三年，余未获亲瞻矩范，诚憾事也。凡一家之兴替，视乎祖宗家人修德之厚薄为准，此必然之理，历试不爽者。

[151] 归：古代称女子出嫁。

余观岳家启发之象，当必有宗功祖德在。及从各方面闻先岳父之为人，果不出余所料。

岳家本楠溪孤山族，先岳祖父营商于郡城，始迁居焉。初尚与人合伙，迨星垣公年稍长，才以微资，独开一行，勤俭忍气，家道渐昌。有堂弟妇，青年而寡，并有二子。其夫弟以家寒不克负担，强令再醮[152]，议婚已定，嫂不甘出。公谋寝[153]其事，保全其节，每年给谷一十六担，供为食用。招其一子，置诸行，作学徒焉。当日公家尚非宽裕，为爱亲故，竟舍己以救人。一族弟鬻子于闽人，公由闽船觅得，遂赎回，亦置诸行，作学徒焉。尝代人作保，赔银七百圆[154]，家计为之碍，亦无怨恨。楠溪民俗悍恶，好械斗，每斗常有死伤，或累月经年不能平。则仇愈深，斗愈烈，死伤愈众。一次豫樟朱岸两地方，以争地开衅，死亡二十余人。公同陈某等，亲往出钱以和解之，否则毙命不知何底。积储既富，觊觎亦多，公愿吃亏，力忍而不较。他如造桥筑路，济贫恤嫠[155]，修建寺庙，供养三宝诸善举，咸顺先岳母意，慨然施助。出五子三

[152] 再醮（jiào）：再嫁，改嫁。
[153] 寝：平息，停止。
[154] 圆：同“元”。
[155] 嫠：lí，寡妇。

女。大内兄[156]宗藩，字墨侯，慧敏能读书，孝敬而知礼。偶违亲意，即自痛责，涔涔泪下，批其颊曰，云何士子，竟至于斯。乃趋亲前，长跪请罪。居常父母与语，兢兢然唯垂手立听，不命坐，则不敢坐。父母立，弟辈坐，辄责弟无礼。以妹年长，暮夜不敢入其室。事师长尽敬，先师刘化亭明经，曾课读其家，常赞重之。十九岁，以第一补博士弟子员，官户部主事。余内兄弟四人，或商或读，均各尽厥职，勤俭持家，家声益丕振。公六十有三岁寿终。倘彼孙曾[157]，仰承先志，克修厥德，敬上慈下，约己济人，则潘氏之兴正未央，此余所厚望也。

【白话】

先岳父的德行感应

我妻子跟我结婚的时候，先岳父潘星垣已经去世三年了。我没能亲眼瞻仰他的风范，实在是很遗憾的事情。但凡一户人家的兴衰，要看他家的祖宗和家人在德行修养上的厚薄，以此为准，这是必然的道理，历来验证都没有错的。我看岳父家现在兴

[156] 大内兄：妻子的大哥，俗称大舅子。
[157] 孙曾：孙辈和曾孙辈。

盛发展的景象，想到他家必然有祖宗的功绩和德行所在。待从各方面了解到先岳父的为人之后，果然不出我所料。

岳父家本来世代居住在楠溪孤山，因为先岳祖父在永嘉县城经商，所以才迁居到这里。最初还与人合伙经营，等到星垣公的年龄大了一些以后，才以微薄的资金，独立开了一个商行，勤俭经营，忍辱负重，家境逐渐好转。星垣公有一位堂弟媳妇，年纪轻轻就守寡了，并且还有两个儿子。她丈夫的弟弟因为家贫，不能负担她的生活，强迫她改嫁，并且跟男方已经商定了婚事，但这位嫂子不愿意出嫁。星垣公出面解决，平息了此事，保全了堂弟媳妇的贞节。每年给她家十六担谷子，供作食用。并且招聘他的一个儿子，安置到自己的商行，作为学徒。当时，星垣公家里并不宽裕，但为了爱护亲属，竟然这样舍己救人。又有一位同族的兄弟，（因为生计所迫，）把儿子卖给了福建人。星垣公从福建的船上找到了这个孩子，然后将他赎回，也安置在自己的商行，作为学徒。星垣公曾经替人做担保人，结果赔了七百元银洋，家庭生计也因此受到影响，

但是他毫无怨恨之心。楠溪地方的民俗彪悍凶恶，乡民喜欢使用器械斗殴，每次斗殴常有人或死或伤，有的斗殴甚至经过了多年的时间，双方都不能平息。这样一来，仇恨越深，斗殴越激烈，死伤的人也就越多。有一次，豫樟和朱岸这两个地方因为争夺土地而斗殴，死了二十多人。星垣公和陈某等人，亲自前往出钱，为他们和解，否则不知道还要有多少人会继续在这场斗殴中死亡。星垣公的资产富裕之后，对他存有企图之心、想要占他便宜的人也就多了，他宁愿吃亏，尽量忍耐，而不跟这些人计较。其他方面，例如修桥、铺路、赈济贫困者、接济寡妇、修建寺庙、供养三宝，诸如此类的善行，全都随顺先岳母的心意，慷慨施舍资助。星垣公共有五个儿子、三个女儿。我的大内兄宗藩，字墨侯，天资聪慧，爱好读书，孝敬父母，懂得礼法。他如果偶然违背了双亲的心意，就会自己狠狠地责罚自己，眼泪涔涔地流下，自己打自己耳光，说：“为何我一个读书人，竟然会这样？”就到双亲的面前，挺立上身跪着请罪。平时父母跟他说话，他都是恭恭敬敬地垂着手站着听父母说。父母不叫他坐下，他

就不敢坐下。如果看到父母站着，弟弟们却坐着，他就会批评弟弟们没礼貌。妹妹年龄大了之后，傍晚和夜里他就不敢进入妹妹的房间。他侍奉师长竭尽诚意。我的先师贡生刘化亭，曾经在他家里教书，常常称赞推重他。他十九岁的时候，以第一名的成绩被补授为博士弟子员，担任户部主事。我的内兄弟共有四人，有的经商，有的读书，都各尽其职，勤俭持家，家声越发振兴了。星垣公享年六十三岁。如果他的孙辈和曾孙辈们，能够继承先辈的遗志，遵行先辈的德业，尊敬长辈，爱护晚辈，勤俭节约，救济他人，那么潘家的兴盛将会延绵不尽。这也是我深切期望的事。

妙智寺僧被狐祟

头陀山妙智寺，则愿方丈和尚，一日来访余，谈及寺内某僧，前在家经营药铺。一日出外收帐[158]回，日已薄暮，途中偶遇一女人，带住铺中，遂私通焉。久之，知为狐，驱之不去，不堪其扰，乃出家为僧。

[158] 帐：旧同“账”。

然情丝不断，狐得间[159]仍来。闻妙智寺僧人众多，其中必有有道者，仗其威德，或可祛除，遂来挂单，居数月无恙。一日忽起欲念，则狐又来矣。初犹隐秘，不敢告人，迨缠绵致病，始吐露。则愿方丈，与某法师闻之，同去开示。狐附于某僧，对某法师曰，汝尚来开示我乎。汝昨夜梦泄，岂不自知乎。自心不正，欲正人乎。某法师闻言，赧然无语。有式照师者，戒律清净，虔持准提咒，请辟之。乃趺坐结印，诚心作法。俄而某僧见神祇拥入，狐顿现恐怖状，遂复原形，从窗棂中遁去，自是绝迹云。

夫佛法者，非口耳之学，而贵乎实践也。某僧身虽出家，心不入道，妖由人兴，故仍被狐祟。然彼本一愚夫，何足为怪。独某法师，乃负担如来家业，弘法利人之大任者，而心偶不检，竟为狐所轻视，则不能无愧于中。可见吾人外虽文之极巧，内则举心动念，早为诸佛菩萨，天龙鬼神，洞照无遗，莫能掩饰。是故学道之基，自不欺心始。心不欺，则意诚，意诚，则无论持咒诵经，或念佛菩萨洪名，便能令诸魔军夜叉罗刹等，皆悉远离。或时发心，亲近守护。况区区

[159] 得间（jiàn）：得空。

狐妖，能为祟耶。今式照师持咒所以灵验者，亦至诚所感而已矣。

【白话】

妙智寺的某僧被狐妖作祟

头陀山妙智寺的则愿方丈和尚，有一天来拜访我，谈到寺内某僧的事情。某僧出家之前，经营药店。一天，到外面收账返回，已经是傍晚时分，在途中偶遇一个女人，将她带回来住在店中，就跟她私通了。时间久了之后，才知道这个女人是狐狸精所变。他无法驱赶这个狐狸精，受不了她的骚扰，就出家为僧了。然而，情丝不断，狐狸精得空仍然会来找他。他出家后，听说妙智寺僧人众多，他想："其中肯定会有有道行的僧人，仰仗他的威德，或许可以祛除。"于是就来妙智寺挂单。他在寺里居住了几个月，没有出现问题。有一天，他忽然动了淫念，结果狐狸精又来了。最初他还隐瞒此事，不敢告诉别人，等到跟狐狸精缠绵久了，导致生病，才向人吐露。则愿方丈和某法师听说之后，一同前去给狐狸精作开示。狐狸精附体在某僧的身上，对

某法师说：“你还来开示我吗？你昨晚梦泄，难道自己不知道吗？你自己的心都不正，还想来纠正别人吗？”某法师听到此话后，羞愧得说不出话来。寺中有一位式照法师，持戒很清净，虔诚持诵《准提咒》，其他人就请他前来驱除。式照法师于是跏趺而坐，结着手印，诚心持咒作法。不久，某僧看到有很多神祇进入房间内聚集，狐狸精顿时表现出恐慌害怕的样子，就现出狐狸的原形，从窗棂中逃出去了。从此之后，就再也没有来过。

佛法，并不是口说耳听的学说而已，而是贵在实践啊！某僧身体虽然出家了，但是心没有入道，妖从人的欲念而感招来，故仍然被狐狸精作祟。然而，他本来就是一个愚夫，出现这样的情况不足为怪。唯独某法师，本是承担如来家业，担当弘法利生大任的人，却因为内心偶尔不检点，竟然被狐狸精所蔑视，则不能不于心有愧。由此可见，我们的外表纵然掩饰得极为巧妙，内心的起心动念，早就被诸佛菩萨和天龙鬼神看得清清楚楚，毫无遗漏，是不可能掩饰的。所以，学道的基础，应该从“不要欺骗自己的心”开始。不欺骗自己的心，那么心

意才会诚恳。心意诚恳，那么无论持咒、诵经，或者念佛菩萨圣号，都能让那些魔军、夜叉、罗刹等类的众生，全都远离，或者他们还能时常发心来护卫修道的人。何况小小的狐妖，能来作祟呢？如今式照法师持咒之所以灵验，也是因为至诚心的感应而已啊！

艰于子嗣之原因

或以余奉佛日久，年逾不惑，膝下犹虚，报应之说，似乎无凭。余曰，子知其一，而不知其二。因果之理，通于三世，善恶之报，不局今生。譬如播种稻禾，春下而秋成。栽植果树，数年始结实。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耳。况余现虽信佛，而囊日过恶殊多，杀业尤重。总角[160]时，钓鱼射鸟，灭蚁扑蝇，斗蟋蟀，网蜻蜓，凡顽童戏杀之事，无所不为。中有数事，最为折福。余尝畜[161]一竹叶青小鸟，羽色如竹叶，翠绿可爱。饲以蝇虫，日以百计，将及一年。

[160] 总角：童年。
[161] 畜：同“蓄”。

自能出入樊笼，似乎将老于此，不复思归。余因而玩之甚，饲之更勤。一日忽振翼高举，止于庭树，余缘木而求之，几至失足堕地死，而鸟卒冲霄而去。然所食之物命，已不可胜数矣。余家昔养鸽，放鸽亦余之所好，曾有数次鸽无故死亡。后细究其故，盖鸽正在窠产卵，被余拿放横伤，其卵梗于产门不能下，遂遭惨死。又常掷鸡于空，令其飞扬，以为娱乐，鸡亦受伤死。屡以犬为虎，禁于空垣，余则自为猎人，持枪驰逐，犬四处奔逸不得出，惊怖不可言状。此种恶剧，皆十一二岁内，背亲所为者。

自此后，入学堂，熏染恶习，自命新人，家常禁食，至是大开。如牛羊鸠雀鳖鳝等物，任意食啖。鸡则曾有一暑假内，每日宰烹一只。蛙俗名护谷虫，有益人类者。余肄业吴淞复旦公学时，令菜馆调饪。馆人以违禁令，不肯承办。余强之曰，警察来干，我自负责。馆人乃敢特制以进，连食数星期，痢疾发生，始停止。此外发蛰惊栖，塞穴覆巢，及损害微命，亦擢发难数[162]。

即就现世杀业一端而言，已足损福绝嗣而有余。

[162] 擢发难数：拔光头发（用来计数），也难以数尽。形容多得难以计数。

他若不孝不悌，多贪多瞋，贡高我慢，恶口邪念诸恶，更无论矣。今以泛泛之修，恐难遽盖前愆。故内子孕妊四月而小产，岂非自作孽，不可逭[163]哉。

虽然，今之非孝弒父，公妻废伦，蠹国殃民者，亦人子也。有子如此，累岂浅耶？然则予之无子，未始非佛天有厚于我者。即使孝子哲嗣，若不奉佛法，则于其亲生死分上，有何干涉。夏禹大圣，不能救鯀为熊（音乃，平声。即三足鳖），况其下焉者乎。

矧[164]修净之士，理宜一意西驰，未可以嗣续问题而歧其心，子之有无，任运可耳。苟欲祈求，当如蒲益大师之父，持白衣咒十二年，专精不退，而后诞生大师，则上可报诸佛之恩，下可救众生之苦，方不为虚求也。

【白话】

没有孩子的原因

有人对我说："你信奉佛法修学这么久，年龄已超过四十岁，却还没有孩子，那么因果报应的说法，似乎没有凭据啊。"我说："你只知其一，而不

[163] 逭：huàn，逃避。
[164] 矧：shěn，况且，何况。

知其二。因果的道理，贯通于三世；善恶的果报，不局限于今生。就像播种稻谷，春天播种，秋天才能有收成；种植果树，要过几年才开始结果实。‘善恶到头终有报，只争来早与来迟’啊！况且，我现在虽然信佛，而过去造作恶业的罪过太多，杀业尤其严重。我童年的时候，钓鱼、打鸟、杀蚂蚁、打苍蝇、斗蟋蟀、网捕蜻蜓，凡是调皮的小孩在嬉戏中所玩的那些杀生之事，无所不为。其中有一些事，最能折损福报。我曾经养了一只竹叶青小鸟，羽毛颜色像竹叶一样，翠绿可爱。我用蝇虫喂养它，每天要喂上百只蝇虫，喂了将近一年的时间。它能自己出入鸟笼，似乎将要终老于此，不会再想回到森林里了。我因此更加喜欢与它嬉戏，喂它的次数也更多了。有一天，它忽然展翅高飞，停在院子里的树上。我爬上树去抓它，差点失足掉到地上摔死，而鸟儿最终飞向天空，离我而去了。但是它曾经吃掉的物命，已经不可胜数。我家曾经养过鸽子，放飞鸽子也是我的爱好。曾经有好多次，鸽子无缘无故死亡。后来细细研究其原因，是因为鸽子正在窝里产卵的时候，被我拿起来放飞，导致意外受伤，

卵卡在产门不能出来，导致鸽子惨死。我又经常将鸡抛到空中，让它飞起来，用来取乐，鸡也因此受伤而死。我又常常把狗当作老虎，关在有围墙的空地里，我自己扮作猎人，拿着枪追赶、驱逐它。狗吓得四处奔逃，但是又出不去，它惊慌恐怖的样子难以用言语来形容。诸如此类的种种恶作剧，都是我在十一二岁以内，背着父母所干的。”

“从此以后，我进了学堂，熏染了恶习，自命为崇尚新文化的人，原来在家里日常禁止食用的东西，到这时也大开禁例，尽情食用了。例如牛、羊、鸠、雀、鳖、鳝等动物的肉，任意食用。至于鸡，则曾经在一个暑假里，每天宰杀烹制一只食用。青蛙，俗名‘护谷虫’，是有益于人类的动物。我在吴淞复旦公学（今上海复旦大学）读书时，让菜馆为我烹制。菜馆的人因为官方有禁止食用青蛙的禁令，所以不肯承办。我强迫他，对他说：‘如果警察来干涉，我自己负责。’菜馆的人这才敢特地为我烹制好，供我食用。我接连吃了几个星期，直到患了痢疾，才停止食用。此外，发掘蛰伏在土里的虫子，惊扰栖息在树上的鸟儿，堵塞动物的洞穴，

毁坏鸟类的窝，以及损伤微小的生命，我做过的这类行为实在太多，就算拔光头发来计数，也难以数得清。”

“单从我今生的杀业这一方面来说，就足以让我折损福报、断绝子嗣而绰绰有余了。其他方面，例如不孝顺父母、不友爱兄弟、贪欲重、瞋心重、贡高我慢、说恶语、心存邪念，这一类的恶业，就更不用说了。如今我只是泛泛悠悠地修持，恐怕很难这么快就把过去所造的罪业消除掉吧？所以我的妻子怀孕四个月就流产了，岂不是‘自作孽，不可活’吗？”

“虽然对我而言，事实是这样，但是，当今那些反对孝道、杀害父亲、共享妻子、废除伦理、祸国殃民的人，也都是别人的孩子。有这样的孩子，父母所受到的连累还会少吗？既然是这样，那么我没有孩子，未尝不是佛和上天对我的厚爱呢？即使有孝顺的孩子、贤哲的子嗣，如果不信奉佛法，那么跟父母的生死问题，又有什么关系呢？夏禹是大圣人，他的父亲鲧死后堕到畜生道为熊（熊，读作‘乃’，音调是平声，就是三足鳖），他尚且无法拯

救，何况不如夏禹的人们呢？”

“况且，修学净土法门的人，理应一心一意求生西方极乐世界，不应该用延续子嗣的问题来让他分心。不管有没有孩子，随缘就好。如果想要求子，应该像蔼益大师的父亲那样，持诵《白衣大士神咒》十二年，专精持念，不生退转的心，后来就诞生了蔼益大师。（如果像这样求，）那么上可以报诸佛的恩德，下可以救众生的苦难，才不算空求啊！”

吴璧华居士逸事

吴璧华居士，弘扬佛法之毅力，为吾国不可多得者。其事略曾载印光老法师所编之净土圣贤录[165]中。兹有逸事数则，特记之，以示因果之不爽尔。

璧华居士，清季毕业于日本士官学校，声誉斐然。川督赵尔巽，电聘归国，督练新军。居士喜研阳明之学，雅有儒将风，赵督益契重之。辛亥（1911）国变，同寅[166]三人，都为革命军所害。独于居士，则曰，吴

[165] 净土圣贤录：此处指印光大师鉴定、德森法师编订的《净土圣贤录三编》。
[166] 同寅：在同一个部门当官的人。

督办，乃不爱钱而爱民的好人，须善遇之。故免于难。大局既定，率眷归梓，离省未远，随从者为革命军所执，疑为间谍，审悉吴督办之家人，立令释还。又恐其眷属中途或遇乱兵土匪之不测，乃派兵数名护送，遂得安稳出蜀矣。此后居士以国政日非，人心愈下，心常怒[167]然。七年（1918）被举为国会议员，见贿选公行，廉耻丧尽，卑鄙龌龊，触目滔滔，则悲愤尤加，几成神经之病。一日澡浴时，欲乘[168]此空室孤身，吞下铜圆[169]以自杀。将入口，忽念佛一声，猛然如大梦惊醒，胸怀开朗，与前判若两人。即自悔曰，我奈何萌此卑劣之念乎，愚极愚极，止，止。上数事，彼于十年（1921）冬，养疴舍下，围炉叙谈，偶及之。

民国十一年（1922）七月二十日，吾乡封姨[170]为虐，折木蜚屋，竟成空前之巨灾，而入夜更烈。居士家人，忽闻其寝室中霹雳一声，知为墙倒矣。举家号哭，以为居士压死焉。正纷噪间，突有佛声自砖堆中出，急烛之，见居士全身被掩，独露头项，正在念佛。群来拨去砖砾，扶之出，身体并无伤痕，莫不谓佛力

[167] 怒：nì，忧思，伤痛。
[168] 乘：趁着。
[169] 圆：同“元”。
[170] 封姨：又作“封夷”，风神名，代指风灾。

垂佑矣。

【白话】

吴璧华居士逸事

吴璧华居士弘扬佛法的毅力，在我国是不可多得的。他的生平事略，曾刊载在印光老法师所编的《净土圣贤录三编》（印光法师鉴定、德森法师编订）中。现有几件世人所不知道的事，我特地记录下它们，以说明因果丝毫没有差错。

吴璧华居士，清末毕业于日本士官学校，声誉卓著。清政府的四川总督赵尔巽发电报聘请他回国，请他负责督练新军。吴居士喜欢研究明代儒家王阳明的“心学”，颇有儒将的风范，赵总督对他更加器重。1911 年辛亥革命时，跟吴居士在同一个部门共事的三个人，都被革命军杀死了。唯独对于吴居士，革命军的人却说：“吴督办，是不爱钱而爱民的好人，我们应该善待他。”因此吴居士得免于难。政局稳定之后，吴居士带着家眷回故乡。从四川的省城成都出发，走了没多远，随从的人被革命军抓捕了，被怀疑为间谍。待革命军审问得知是吴

督办的家人，便立即命令放还。革命军又担心他的眷属在途中可能还会遭遇乱兵或土匪打劫，为防止他们遇到不测，就派了一些士兵护送吴居士一行，于是他们得以安稳地离开了四川。此后，吴居士因为国家的政局一天比一天差，世道人心越来越坏，心中常常感到忧伤。民国七年（1918），吴居士被选举为国会议员。他看到政坛上，靠贿赂获得选票的行为公开施行；社会上，丧尽了廉耻、卑鄙龌龊的行为，放眼望去，处处都有。他更加感到悲愤，差点得了精神病。有一天，他正在洗澡的时候，想趁着在这空室内孤身一人的时机，吞下铜元硬币自杀。就在即将把铜元放入口中的时候，忽然念了一声佛号，猛然间，犹如从大梦中惊醒，胸怀顿时开朗，与此前的情形判若两人。他随即后悔地说：“我怎么能产生这种卑劣的念头呢？太愚蠢了！太愚蠢了！止住！止住！”以上这些事，是吴居士在民国十年（1921）冬天，在我家里养病的时候，与我们围坐在火炉旁聊天，偶然谈及的。

民国十一年（1922）七月二十日，我们家乡风灾肆虐，树木被折断，房屋被掀翻，最终酿成了前

所未有的巨灾。而到了夜间，风力更加强烈。吴居士的家人忽然听到他的卧室中发出一声巨大的声响，知道是卧室的墙倒塌了。全家大哭，以为吴居士被压死了。正在纷乱之间，忽然听到有佛号声从砖堆中发出，急忙拿蜡烛照着去看，发现吴居士全身都被倒塌的墙砖掩埋，唯独头和脖子露在外面，正在念佛。大家一起把砖头瓦砾移除掉，将他扶出来，看到他的身体并没有伤痕。所有人都说这是佛力加持护佑的结果。

匪人雷某

雷某，吾浙平阳籍，本以织布厂之工人而为匪类。当国民党入浙之初，为永嘉总工会会长。既而清党之令下，亦在被缉之列，于是改易姓名，潜逃楠溪山岙，纠集土匪，劫财越货，放火杀人，势甚猖獗，官兵无法，蔓延愈广。

一日率众围表山地方，绑得富绅郑冠生先生，初禁诸山洞，以待郑之家属来赎。而郑有胆略，又善于言词，颇得雷欢，遂任其自由。久之，雷与其或同饮

食，或共言笑。郑因问之曰，汝何故业此。雷曰，我曾负某甲债，被逼不敢归梓里。一日闻某甲道经僻乡，我携手枪而候于途，狙击之，中胸，不即仆，伛偻而旋走数十武，死于田中。此田乃一老寡妇之祀田[171]，尝为某甲所夺，今死此，岂非冥冥中有恶报在耶。郑闻雷言恶报二字，则知其天良未绝，乃乘机[172]畅谈古今因果事理，历历如绘。雷拊掌叹曰，惜哉，何不早闻先生之言乎，若早闻之，当不致流为匪类，今已势成骑虎，悔之晚矣。

冠生先生年近古稀，与余忘年交，脱险后，为余述之。余问雷悔悟之后，举动何如。先生曰，初则日以鞭笞杀戮为事，近亦宽恕多矣。然其容表凶杀之气，犹凛凛惊人，不可向迩[173]。余曰，杀人者人必杀之，恶相既现，恶果难逃。

越半载，雷自首，官厅恐其反覆[174]无常。仍处以极刑，不亦天网恢恢乎。

[171] 祀田：以田租收入供祭祀用的田。
[172] 乘机：同“趁机”。
[173] 向迩：接近。
[174] 反覆：同“反复”。

【白话】

匪人雷某

雷某是我们浙江的平阳人，本来是织布厂的工人，后来加入匪类。在国民党刚进入浙江的时候，他担任永嘉总工会会长。后来政府下了清党的命令，他也在被通缉的名单内。于是他改名换姓，潜逃到楠溪的山坳中，纠集土匪，抢劫钱财货物，放火杀人。他们的势力很猖獗，官兵无法镇压，所以蔓延得越来越广。

有一天，他率领众人包围了表山地方，绑架了当地的富绅郑冠生先生。最初，将郑先生关在山洞里，等待郑先生的家属来将他赎回。而郑先生有胆略，又善于言谈，颇能得到雷某的欢心，于是雷某就任由他自由活动。时间久了之后，雷某跟郑先生有时一起饮酒吃饭，有时一起聊天说笑。郑先生于是问他：“你为什么要做这样的行当呢？”雷某说：“我曾经欠了某甲的债务，被他逼迫，不敢回家乡。有一天，听说某甲要经过某处偏僻的乡村，我就带着手枪在途中等候他，狙击他。子弹打中了他的胸部，他没有马上倒地，而是弯着腰走了数十步，死

在田里了。这块田本来是一位老寡妇的，是她用来收租供祭祀用的祀田，后来被某甲霸占了。如今某甲死在这块田里，这不是冥冥中有恶报的存在吗？”郑先生听到雷某说“恶报”二字，就知道他本性的良知还没有泯灭，于是趁机向他畅谈从古到今的因果事例和道理，清清楚楚，生动如绘。雷某拍手感叹说：“真可惜啊！我为什么没有早点听到先生的这些话呢？如果我早一些听到这些道理，应该不会沦落为匪类。如今已经成了骑虎难下的情形，后悔也太晚了啊！”

郑冠生先生年近七十，和我是忘年之交的朋友。他脱险之后，对我讲述了这些事。我问：“雷某悔悟以后，他的举动如何？”郑先生说：“最初他每天都在进行鞭笞和杀戮，近来也宽恕多了。然而他仪容上的那种凶杀之气，仍然让人害怕，不敢接近。”我说：“杀人的人，别人必定会杀他。既然已经现出了恶相，那么恶果也难逃了。”

过了半年，雷某自首了。官厅担心他反复无常，仍然将他处死。这不也是天网恢恢吗？

不孝恶果

垩者[175]黄某，与余家隔河而居，人尚纯朴勤俭，颇有积蓄，而不孝其母。母偶违其意，则诟詈随之，甚则奋拳。时闻母哭泣呼天声，顾世道衰微，人皆视同常事，罕加劝阻。或有谓母年迈言多，有以激之。人心若斯，殊堪太息。然天道至公，终必有报。黄有二子，一贤一不肖，均继操父业。贤者赴沪工作，初常有安函致家，继则雁杳鱼沉，经年不返。黄托人各处寻查，终不得其踪迹。而不肖者居家，事多违忤，黄因是忧郁，致成心病，痴痴呆呆，举止反常。一时外出，数日不归。妻亦不知其去向，逢人访问。遇一人自乡间来，谓去此三十里外，在南村地方，曾瞥见之。妻即令人追求，而得于山林中，则已死矣，血肉淋漓，盖为野兽所啖耳。

【白话】

不孝的恶果

泥水工人黄某，他家与我家隔着一条河。他本

[175] 垩者：替人刷墙为业者，泥水工。

人还算纯朴勤俭，颇有积蓄，但是不孝顺母亲。母亲偶尔违背了他的心意，他就对母亲进行辱骂，甚至挥拳打母亲。常常能听到他母亲哭泣着呼喊苍天的声音。但是世道衰微，人心冷漠，人们都把这种事当作平常事，很少有人对他进行劝阻。有的人说："他的母亲年纪大了，话太多，因此把儿子给激怒了。"人心冷漠成这样，实在令人叹息。然而，天道是极其公平的，报应终将到来。黄某有两个儿子，一个品行较好，另一个品行很差，他们都继承了父亲的职业。品行好的那个儿子到上海工作，最初常常写信回家报平安，后来就没有音讯了，几年没回家。黄某托人到各处寻找，一直没有找到他的踪迹。品行差的那个儿子住在家里，在很多事情上都跟父母抵触，黄某因此感到忧郁，导致精神出了问题，痴痴呆呆，行为反常。黄某有一次外出，好几天没有回家，妻子也不知道他的去向，逢人就询问。遇到一个人从乡间来，说在离这里三十里以外的南村地方，曾经偶然看到过他。妻子就让人赶过去寻找，在山林中找到了黄某，他已经死了，血肉淋漓，可能是被野兽吃过了。

怨禽来啄

优婆夷黄安庆，言其父家，昔本小康，曾开酒馆，营业殊不恶。一日母病，见鸡鸭成群来啄，怖极，急念佛，遂隐灭。不念仍现，念则又隐，多次如是。气力疲顿，乃请佛友助念，众德所加，即不复见，病寻愈。劝父改业，不听，然生意自此日衰，不久，亦闭歇矣。

【白话】

怨禽来啄

女居士黄安庆说，她的父亲家，过去原本家道小康，曾经开酒馆，营业状况还不错。有一天，她的母亲生病了，看到成群的鸡鸭来啄她，非常害怕，赶紧念佛，鸡鸭就不见了。不念佛，鸡鸭仍然出现。念佛，鸡鸭又不见了。反复多次，都是这样。气力疲惫，就请佛友来为她助念。大家念佛的功德感应佛力加持，鸡鸭不再出现了，她母亲的病不久就痊愈了。她劝父亲改做其他行业，但是父亲不听。然而酒馆的生意从此日渐衰落，过了不久，也就关门

歇业了。

春宫画师

吾乡某孝廉[176]，具夙慧，未弱冠，即归佛茹素，持诵经咒，勤恳不辍。而操行不坚，屡犯淫戒，绝不自讳。言某年晋省秋试[177]，游平康[178]，见一妓，姿色殊娟好，淡妆浓抹，无不相宜，举止大方，通诗文，善丹青，雅人深致，似出大家之门。因叩其身世。曰，父为名画师，尤擅长春宫[179]，请绘者踵至，供不应求。后双目瞽，生涯遂绝，无以自存。我不得已厕身平康，聊以糊口耳。乃引见其父。某谓，目盲乃诲淫罪报，劝念观音十句经，妓父信受奉行。翌年某以他事赴杭，再访之，则见天日矣。

[176] 孝廉：明清时期对举人的雅称。
[177] 秋试：明清时，乡试在秋季举行，故又称秋试。
[178] 平康：唐长安城丹凤街有平康坊，是妓女聚居之地。亦称平康里。后人用“平康”代指妓女聚居之处。
[179] 春宫：描绘男女淫秽的色情图画。

【白话】

春宫画师

我们家乡的的一位举人，具有宿世的善根，还不到二十岁就皈依佛门，吃素，诵经持咒，勤恳不间断。但是他操守不坚定，多次犯淫戒，而且自己绝不忌讳把这种事说出来。他说，有一年他到省城参加乡试，到妓院游玩，见到一位妓女，姿色非常清秀美丽，无论化淡妆还是化浓妆，都让人感觉很合适。她举止大方，通晓诗书文字，擅长绘画，气质优雅，情趣不俗，好像出自大户人家。于是叩问她的身世。她回答说："我父亲是著名的画师，尤其擅长画春宫图。请他画春宫图的人接踵而至，供不应求。后来父亲双目失明，他的绘画生涯就结束了。没有收入，无法维持生活。我不得已，才沦落到这样的烟花之地，聊以糊口罢了。"于是他请她引见她的父亲，并对她父亲说："你的眼睛失明，是因为你画春宫图引诱别人产生淫欲，这种罪业所感召的果报。"他还劝他念《观音十句经》。她的父亲相信他所讲的果报之说，接受了劝告，并照着他的话去做。第二年，他因为其他事情到了杭州，再

次去拜访这位妓女的父亲，他的眼睛已经能看见了。

民国原书功德芳名

●助印功德芳名列后●王缘西居士〇潘智通居士各助洋二百圆正〇施省之居士助洋一百三十圆正〇周师导居士合眷助洋一百圆正（此本供养印老法师香敬，移助于此。）按此次初版印五千五百册。共收上项功德洋六百三十圆。〇共付排工纸版纸墨印工装订等，共计洋七百六十七元正。包扎邮费尚未算。不敷者，概由弘化社垫付。〇民国二十九年（1940）重九日德森经手谨识

民国原书版权页信息

并无版权　付印翻印　均极欢迎

普为出资印送及受持读诵展转流通者回向偈曰
愿以此功德，消除宿现业。增长诸福慧，圆成胜善根。
所有刀兵劫，及与饥馑等。悉皆尽灭除，人各习礼让。
一切助成人，展转流通者。现眷咸安乐，先亡获超升。
风雨常调顺，人民悉康宁。法界诸含识，同证无上道。

民国廿九年秋月初版印五千五百册
◀因果实证　　全一册▶
藏版处：苏州弘化社（护龙街南段穿心街报国寺内）、国光印书局
流通处：苏州弘化社、佛学书局（上海胶州路愚园路）
印刷者：国光印书局（上海新大沽路南成都路口，电话三三七四三号）

校对说明

本书原文，据民国二十九年（1940）九月苏州弘化社、上海佛学书局共同流通的《因果实证》原本为底本进行校对。有关校对中的问题，说明如下：

1.底本为繁体字，本书据底本转为简体字。有关简体字用字规范，按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现代汉语词典》（第六版）为标准。

2.对于底本中的通假字、异体字，以及部分疑难字词的读音和含义，均以脚注进行说明。

3.对底本中个别断句不妥处进行了重新断句。

4.底本正文未分段落。为便于阅读，本书根据文义进行了段落划分。

5.有个别繁体字对应的简体字，排版时需造字，已在文中用方括号以造字规则标出。共四个字，如下：

［贸*阝］　［贝*亲］　［亻*亲］　［犭*票］

6.因校对者水平所限，书中错误及不妥之处在所难免，祈阅者谅之。

7.此书无版权，免费结缘，欢迎翻印，弘扬流通，功德无量！

8.请勿将此书用于任何商业盈利用途。

2016 年 6 月 30 日完成四校

译后感言

将文言文翻译成白话文，实为无奈之举。原因只有一个：很多人读不懂文言文了（其实不是读不懂，而是不愿意用心去读，或者根本不愿意静下心来试着读一读，更不愿意查字典）。

佛教史上的著名翻译家鸠摩罗什大师在《西方辞体论》中，将翻译比作“嚼饭与人，非徒失味，乃令人呕哕也”。别人嚼过的饭，不但没有了原来的味道，还因为混入了咀嚼者的唾液，所以“令人呕哕”。

中华文化数千年来得以延续不断，正是文言文的功劳。“文言”和“语言”分离，无论“语言”如何演变，“文言”得以传承下来。一直到民国时期，这一传承都没有断过。

对于学佛的人来说，文言文尤为重要。因为经、律、论和历代祖师大德的著述，都是用文言文写成的。如果想要深入学习佛法，文言文是一个最基本的工具。

近代以来，白话文逐渐成为主流。然而，白话文也是不断变化的。试看 1916 年的白话文，与当前 2016 年的白话文，其语法习惯、词语含义，都已经有了很大的差异。所以，本书在译白的过程中，所遵循的只是当前的语法习惯和用词习惯。

本书在译白过程中，在不影响原文含义的基础上，为了让语句顺畅，添加了部分连接词，例如：不但、而且、因为、所以、于是，等等。个别地方，为了对文义承上启下，补入了原文中所没有的过渡性语句，用括号进行标示。对于个别不易理解的词句，也用括号进行了注释。请读者知悉。

清末思想家严复在他翻译的《天演论》的“译例言”中说：“译事三难：信、达、雅。”“信”指内容忠于原文，“达”指译文语句通顺，“雅”指文辞优美。本书译者学识浅陋，“信”和“达”尚未能完全做到，“雅”则更非所能。故每篇文章都先列原文，后附白话，以原文为主，白话为辅。白话纵有错讹，因前有原文，则容易纠正。

因译者水平所限，译文中错误之处在所难免，请读者批评指正！

译者　惭愧居士

2016 年 5 月 7 日完成初稿

2017 年 4 月 26 日完成四校